杏林子作品精選

3



杏林子著

杏林子作品精選

3


宣道出版社
China Alliance Press

杏林子作品精選 3

著 作 者：杏林子
責任編輯：陳惠娟
出版兼發行：宣道出版社
香港九龍中央郵政信箱七二二八九號
電話：7820055 圖文傳眞：7820108
北美經銷處：宣道出版社(加拿大)
印 刷 者：陽光印刷製本廠

一九九四年三月初版

The Selected Writings of Hsing Lin Tsi Ⅲ

Author : Hsing Lin Tsi
Executive Editor : Chan Wai-kuen
Publisher : China Alliance Press
P. O. Box 72289,
Kowloon Central Post Office, Hong Kong
Tel: 7820055 Fax: 7820108
North America Distributor : China Alliance Press (Canada) Inc.,
4180-93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Canada T6E 5P5
Tel: (403) 463-2002 Fax: (403) 434-7685
Toll free: 1-800-661-9996 (Canada Only)
Printer : Sun Light Printing & Bookbinding Factory

First edition, March 1994 5M

ISBN: 962-244-390-7 Cat. No. 4360

目次

許序

八六年劉姐（杏林子）及喜樂四重唱訪港之行，爲衆人留下一個美好的回憶，我們常熱切期待她重臨香江。在這幾年的歲月裏，有無數讀過她文章的人，都表示深受感動，盼望能多讀她的作品。但由於近年劉姐的身體虛弱，加上她在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繁重的工作，以致影響了她的寫作計劃，未能按時出版新書，以饗讀者。

最近有機會與劉姐聯絡，經商議後，她決定將以往的一些文章再行收集（部分未曾在香港出版過），參照《杏林子作品精選》的內容及形式，出版《杏林子作品精選》之第二及第三集，希望透過這些激勵人心的作品，使讀者們能體會生命的美好和寶貴，在反思之餘，爲人生的前路帶來新的啟迪。

盼望你閱讀這些文章時，除了欣賞之外，也能帶着一顆禱告的心，盼望上帝繼續使用劉姐生命的見證，並期盼她能再次來港與我們相聚。

許朝英謹識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一九八六年香港「第二屆基督教聯合書展」開幕禮中剪綵

輪椅上的勇者

黃秋蘭

「誰規定生病的人一定要神容枯槁、面色憔悴？誰又規定生病的人一定脾氣暴躁、情緒不穩？既然沒人規定，那麼，我為甚麼不能照我自己喜歡的樣子生病？」認識劉俠的人都知道，她最不喜歡沈溺在悲傷沮喪的情境中顧影自憐，因為她相信，上帝知道她受得住，「豈有工程師不明白自己所造的橋、所修的路能負荷多少的載重量？上帝知道我受得住九百九十九斤，絕不會放上一千斤。」很多人都說，第一眼見到劉俠就深深被她特有的風采和喜樂的生命氣質所吸引，因為她是一個開朗、熱情而令人振奮的女子。

十二歲那年，就在劉俠剛剛跨過童年的門限之時，生命的步調卻遲緩了下來，「類風濕關節炎」一寸一寸的啃噬她的骨頭；春去冬來，不知有多少個夜晚，痼疾所帶來的

關節痛，常使她輾轉不能成眠，巨痛的時候，甚至連藥物都難以抑止，因此她必須藉助輪椅才能行動。

雖然全身關節百分之九十五已經壞死，生活起居必須由他人照顧，但當她認識了上帝，明白祂是一位超越的全能者之後，「我學會了禱告。有了禱告，就有力量；有了力量，就有信心；有了信心，就有交託；有了交託，就有盼望；有了盼望，就有了生之喜悅。」而且從痛苦的體驗中，她更能了解體會他人的痛苦，學到同情和安慰的功課。

也因此，她開始從事寫作的工作，希望將一種有盼望、有喜樂的生命與人分享。

除了以文章激勵一些落在沮喪和絕望中的人之外，十一年前，當劉俠的散文集《另一種愛情》獲得國家文藝獎時，她即刻提出二十萬元獎金，成立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並且全人投入，致力推動殘障福利工作。雖然繁重龐雜的社務讓她忙得昏天黑地、人仰馬翻，體力更是長期透支，但是每當她看到一個個殘障朋友從沮喪中站起來，投入社會服務的行列，或者加入伊甸這個大家庭一同爲殘障服務工作而努力時，她坦承，任何苦難她都承受得起。

前年，宿疾所引起的脊椎及髖關節的巨痛，迫使她無法坐直，必須整天躺在牀上，然而劉俠仍樂觀地表示，如果此生不能再坐起來拿筆爲文，希望在牀前架設播音系統，讓她用聲音繼續陪伴那些與她一樣被疾病纏身、身體殘障，或是心靈憂傷者，走這條漫漫人生路。

在短短四十多年的生命裏，劉俠認爲，「或許我曾失去許多東西，但絕非全部；我深知生命的可貴在於它同時包含了許多美好的因素，譬如健康、事業、親情、友誼、愛情、智慧、名譽等，我們不能僅僅因失去了其中一樣，便對整個生命的價值發生了懷疑，幸好我知道自己所擁有的仍然很多。」她，雖然經受了許多風雨的吹打，但她絕不讓生命腐朽。

（轉載自台灣《宇宙光》雜誌第二二七期）

即使山窮水盡，也還有一線光明

黃傑

一個驕縱又美麗的小女孩，哭起來像「拉警報」，這一年她才十二歲，一天起牀後，感到四肢無力，扶着牀欄，邁不開步子。她的母親靠攏上去拉住她，她痛苦的叫着：「媽媽，我不行了，不行了，走不了啦！」從這一天開始，十二歲的劉俠，失去健康，失去求學的機會，開始她漫長而千篇一律的「生病史」。

病了近四十年的劉俠說：「在一張三尺寬六尺長的病牀上，只要好好努力，也可以有所作爲，也可以爲自己開創一片新天地。」

在寫作的領域，劉俠取筆名杏林子，坐着輪椅，走出了醫院與病牀之外的天地。

病牀上的歲月，原本打發時間的書籍教育了她，看着親人爲她焦灼、憂慮，驕縱的

小女孩開始體貼親人見她被病折磨時無告的痛苦。無數次進出醫院，幼小的心靈看着生老病死而成長。正如劉俠所說：「寫作是最自然而然的事，心靈的成長、知識的增加就像蘊藏豐富的地下水，水到渠成，自然開始創作。」

十七歲這年，還躺在病牀上的杏林子，開始有文章發表在《中華文藝》。到今天爲止，她已創作了四十多齣劇本，還有《喜樂年年》、《生之歌》、《杏林小記》、《北極第一家》、《另一種愛情》、《感謝玫瑰有刺》等十餘本散文集。

二十餘年的創作生涯，五痛（劉俠謂：小痛、中痛、大痛、巨痛、狂痛）不分日夜隨時駕臨，直到今天，她仍在服止痛藥。近二百萬字，是她忍着關節疼痛，腿上放塊小木板，把筆夾在掌心，低着頭，弓着肩，一筆一劃地寫。看着她夾着「如椽」之筆，字字吃力，別人忍不住要掉淚，劉俠卻可以在別人的淚光中，笑聲開朗地調侃自己「當衆揮毫」。民國六十五年，她當選「十大傑出女青年」，在生命最輝煌時刻她卻說：

「當選十大傑出女青年的時候，腿痛正劇，我忍不住流下不肯輕易流下的眼淚，不是欣喜，而是感觸，因爲我發現即便是這樣的榮譽，亦不能減輕我一絲一毫的痛苦。」

因爲擁有太少，所以更加珍惜

劉俠文如其人，讀她的文章就如聽見她爽朗清脆的笑聲，她說自己「名病人」。她的好友三毛、張拓蕪不忍見她這種終身病痛糾纏的日子，想聯合毒死她，再到法院自首說：「我們毒死了我們的好朋友劉俠，不是出於恨，實在是我們太愛她，不忍她受苦。」

劉俠自己卻說：「我可愛的朋友啊！你們以爲我是受苦，生不如死，不知生命於我是多麼大的珍奇和寶貝。」「有時候感覺自己就像叫化子一樣，因爲擁有的東西太少，所以得到任何一點點都倍加珍惜。」

所以，她愛家人、愛朋友，擴而大之，她更愛「不知爲甚麼活，不知活着幹甚麼的殘障孩子。」

民國五十五年，這年劉俠二十四歲，整整躺在牀上十二年，憑股毅力：「我怎麼可以在牀上躺一輩子。」慢慢從牀上坐起來，扶着拐杖艱難地邁出第一步。己立立人，懷着「施比受更快樂」的心情，她覺得：「我應該爲一些和我同樣命運的孩子們服務，使他們得到快樂。」在南機場「社區發展實驗中心」照顧傷殘兒童，接着又參加內政部「傷殘服

務中心」的工作。從此，開始了杏林子漫長且「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社會服務工作。

到了山窮水盡，卻有一線光明

身體上需要有人照顧，精神上卻是完全獨立的劉俠，以稿費支持自己的生活所需，並付照顧她的管家的薪水。三十餘年來，劉俠從臥病十二年到站起來、邁步再到完全癱瘓，全身只剩百分之十的關節可以活動，美麗的臉龐與纖纖十指早已變型。命運對她開無情的玩笑，由一線希望到完全絕望，在常人是陷到谷底。劉俠卻說：

「這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昔日存有一線希望，伴着希望來的是無盡失望，如今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卻似有一線光明，開始慢慢射入我的生命。」

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一日，劉俠捐出了支持她生計的稿費二十萬元和朋友籌辦「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開始四個五年期計劃。一切伊始，披荊斬棘，從找房子、募款、辦活動、規畫、設計工作藍圖，到今天「伊甸」規模擴大，已有六大部門、三個中心，成員一百多人，訓練他們寫作，並安排手工藝、電腦、陶藝、語言等課程，主動爲他們製

造就業機會，一步步輔導更多殘障朋友經濟獨立。

作家杏林子成了衆多殘障朋友們的「笨媽媽」，坐輪椅上街頭義賣咖啡，到台北市政府向市長遞陳情書，請台北市規劃大衆捷運系統時設置殘障設施，與多位學者及殘障代表呼籲「還我權利」，保障殘障者服公職等。

忙碌的生活，在第一個五年計劃完成時期，到了一個新的高潮。民國七十五年在香港一連串五十八場演講（最高記錄一天六場，簽名超過一萬次）。劉俠出國是備極艱辛，而且聲勢驚人，因爲她以輪椅代步，上下飛機就是極大的痲煩。因爲骨骼裏釘有鋼釘，通關檢查時，「嗶嗶」之聲響得安全警衛嚴陣以待，還以爲她夾帶了甚麼武器。這幾年來，「伊甸」辦得有聲有色，參加社會運動，爭取殘障福利，劉俠這位連了三任的董事長，上下打點，忙進忙出，只是她熱愛的寫作因而躭擱了。得過國家文藝獎的作家杏林子說：「寫作不是我的本職，我的本職是社會服務。」

然而對寫作，她是無法忘情的，有好的句子她會寫在小記事本上、鏡子的正反面、隨手可拾的小紙頭。就這樣，一本有文有圖的小品文集《行到水窮處》，從民國六十九年

開始，終於在民國七十五年完成。這之後五年時間，她才又完成另一本散文集《感謝玫瑰有刺》。

最堅强、最快樂的病人

杏林子愛笑，而且笑聲清脆爽朗，愛唱歌，也愛美的事物。她笑稱自己是「名病人」，所以她的文章免不了要說「病」。但是她的文字幽默詼諧，和讀者共同來「看病」。從小事看大道理，所以讀者愛她的人也愛她的文字。

今年三月份，一直困擾她的類風濕關節炎，病情急轉之下，全身僵化，連坐着都無法超過二十分鐘。在衆人祝福聲中，劉俠這位最堅强、最快樂的病人，再度住院開刀，各界首長感佩她的精神毅力，連行政院郝院長都親來探視，爲她打氣加油，令人喜悅的是手術順利，目前正在療養中，等一切醫療工作結束，劉俠又要再回到她熱愛的工作——社會服務與寫作。

有一個女孩子見杏林子一身是病還那麼快樂，笑聲也比別人清脆爽朗，很不服氣地

問她：「如果要你選擇的話，你是不是還會選擇這樣的一條人生道路？」誰會選擇這樣一條終身與病爲伍的道路？虔誠的教徒杏林子把她的一切歸於上帝的旨意。

（轉載自台灣《九歌》第一三六期）

一邊抹淚一邊找路

姚行遠

勇敢的杏林子，在動過人工髖節大手術後，因下巴骨骼萎縮，引發氣喘、唾液減少、說話吃力等併發症，再經一次開刀矯正下巴後，又發現喉嚨有異常狀況，所以今年新春，她依然得在醫院過年，二十四小時依賴氧氣筒。儘管如此，她堅毅如舊，關心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的運作，念念不忘寫作。讀她的新作《相思深不深》，我們不但敬佩她是個與病魔糾纏不休的勇士，更能從另一個角度欣賞人生，並激發生命力至無限。

「誰規定生病的人一定要神容枯槁、面容憔悴？誰又規定生病的人一定脾氣暴躁、情緒不穩？既然沒人規定，那麼，我爲甚麼不能照我自己喜歡的樣子生病？」

筆名杏林子的劉俠，這番話眞精彩得令人忍不住爲她擊掌喝采。

三十多年來，一直飽受「類風濕關節炎」之苦而必須藉助輪椅才能行動的劉俠，前陣子又因爲長期服用止痛藥導致關節疼痛，無法久坐，使她在肢體不便之餘憑添折磨；不得已之下，她於去年三月、七月間又分別住進醫院，在髖關節上再挨兩刀。

「現在她只能躺着講電話。」負責安排劉俠公私事宜的伊甸工作人員黃月女士傳達了她的近況。

所幸劉俠開刀部位復元得相當不錯，她雖無法親自出席前些日子台北市政府頒給她的「榮譽市民」獎盛會，也趕不及在聖誕前夕下牀來爲敎會做見證，但可預期的是，她一定可以在最短的時間內重出江湖，再造奇蹟！

從十幾歲到今天已五十開外的劉俠，自肢體萎縮拳曲後，一直飽受奇疾怪症的侵擾，甚麼大腸潰瘍、急性肝炎……，對她都似乎情有獨鍾，她那具被她形容爲「破銅爛鐵」的身體，也不知受過了多少磨難，她與病魔糾纏的歷史，簡直就跟她的作品一樣出名；每回她向人談起病歷，總被人打趣：「閣下天賦異稟，生個病才如此的不同凡響！」

幸而她天性中的樂觀成分沖淡了她對乖舛命運的怨尤，讓她在重重挫折中一邊抹淚

一邊找路，她說：「我給自己的原則是，對命運也好、環境也好，要不就欣然接受，要不就默默忍受，如果兩樣我都做不到，就反抗，但是我從不抱怨。」

尤其她自從創設「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投入社會工作以來，眞正體會到「人在江湖」的滋味，繁重龐雜的社務讓她忙起來昏天黑地，人仰馬翻，體力長期透支之餘，她坦承自己不是沒有灰心沮喪過，也不是沒有懊悔埋怨過，但直到今年三月她屆滿董事長任期卸下重擔，她都不曾「棄械逃亡」，這份毅力，確乎驚人！

認識她的人都知道，她最不喜歡躭溺在悲傷消沈的情境中顧影自憐，很多人都說，第一眼見到劉俠就被她特有的風采所吸引，因爲她確是一個開朗、豁達而令人振奮的女子。

像她這次開刀後，曾引發氣喘、唾液減少、說話吃力等併發症，虛弱得沒法與外界連繫，但是她仍然寫作不輟，報章上那一篇篇散文，都是經由她口述、別人謄寫的感懷，堅毅如此，別人也只有對她搖頭讚歎！

筆名杏林子的劉俠與病魔糾纏的歷史，簡直就跟她的作品一樣出名。

（轉載自台灣《中央日報》九三年一月四日）

滄桑髮史

年輕時候的母親，一定十分愛美。據她說，單單爲了梳一個當時流行的髮髻，就可以在梳妝枱前一坐兩三小時。外婆看不過去，譏她一句：「你在頭上修造花園呀？」

這樣的母親，看到剛剛出生的女兒擁有一頭又濃又密的烏黑秀髮，連眉毛和耳朵都遮蓋住了，心中的欣喜可想而知。母親說：「還沒見過誰家的小嬰兒有這麼多的頭髮！」因此，在我早年幾張碩果僅存的照片中，我一會兒長髮披肩，一會兒雙辮垂胸，一會兒短髮齊額，要不就紥個朝天小辮，外帶一個俏皮的蝴蝶結。

抗戰前的西安，民風尚十分保守，姑娘家不是長辮就是清湯掛麪。出閣爲人妻者，則盤髮爲髻，因此，結婚沒結婚，一看髮型便知，十分了然。當時，燙髮的人極少，在

老一輩人的眼中，只有不正經的女人才會把自己搞得一頭「狗毛」。

不過，任何一個時代，總會有一些先鋒敢死隊向傳統的世俗挑戰。有一次，西安女中的一位學生，寒假後頂了一頭鬈曲的秀髮回校上課，校長一看竟然有如此「離經叛道」的學生，勃然大怒，當下提了一桶煤油澆在女學生頭上，要當着全校師生的面前活活燒死她，嚇得老師同學紛紛跪地求饒，最後總算把那一頭惹禍的頭髮剪了個精光，才平息了老校長的怒氣。

那時候，可不像現在有甚麼冷燙熱燙原子燙之類五花八門的名堂，要燙髮，只有用火鉗燙。

燙頭髮的火鉗和一般燒火取柴的火鉗不同，一邊是鐵條，一邊有溝槽，燙時先把火鉗在炭火裏燒熱了，然後夾住頭髮像義大利通心粉似的捲在上面，以火鉗上的熱度烘捲它，效果自然是慢而又慢，好在愛美的人通常都很有耐性。倒是手持火鉗的「大師傅」非得藝高人膽大不可，尤其對火鉗的熱度要拿捏得恰到好處，熱度不夠，效果不彰；熱度過頭，不止頭髮會「灰飛煙滅」，很可能還會在燙髮者的頭上留下「歷史的傷痕」。

記憶中，我乖乖巧巧站在母親膝前，任由她把我打扮成一頭鬈毛小狗，至於外婆在一旁有沒有說甚麼不痛不癢的話，則一點印象也沒有了。

後來，理髮店從上海引進了電燙的設備，天花板上淩空懸吊一架半圓形的機器，下垂幾十根電線，客人捲好頭髮後，理髮師將髮捲接上電線，通上電流，遠遠望去，猶如蛇髮美人。

由於當時的電器設備簡陋，安全設施也不夠，電髮不小心電死人的，時有所聞，加上抗戰期間每天都有空襲，理髮師聽到警報聲，往往率先跑了，留下客人動彈不得，急得哇哇大叫。雖然如此，電燙比之火鉗燙的頭髮又鬈又耐久，燙的人依然趨之若鶩。我個子小，必須在理髮椅的扶手上搭塊木板坐，才夠得上高度，可見小小年紀，已經是開風氣之先。

母親喜歡我留長髮，可是對一個生性好動的小孩來說，長頭髮實在是梳理不便。每天一大清早，母親必須捺着性子替我打辮子，等到瘋癲一天回來後，早已披頭散髮凌亂不堪。尤其糟糕的是，同學之間的衞生條件都不甚好，要不了多久，就傳染了一頭頭虱回來。

至今記憶猶新的是，母親坐在大門邊的沙發上，就着門外的陽光替我捉頭虱，腳邊放了半臉盆水，捉一隻就放一隻在水盆裏。母親性子急躁，常常一邊捉一邊罵，抓起梳子就在頭上敲兩下，實在捉不勝捉、煩不勝煩時，就乾脆把我一頭長髮剪掉。可是要不到半年，母親不忍心，又給我留了長髮，直到下一次染上頭虱爲止。小學六年，我的頭髮時而長時而短，套一句某女星的打油詩：

長髮爲母留，
短髮爲虱剪。

生病之後，母親再也沒有時間沒有心情管我的頭髮，頭髮總算「物歸原主」。我自己也不喜梳洗，加上當時赫本頭風行一時，少有女孩子留長髮的，我就順理成章地跟着時尚走，到今天三十多年來，積久成習，一頭短髮走天下。

短髮儘管短，倒也不時變個花樣，有時燙大鬈，有時燙小花。心情不佳時，就去燙

個爆炸頭，驚世駭俗一番，稍稍紓解自己的反叛心理。

我的髮質一向很好，剛來台灣時，我們住在北投中央北路，樓上住了施寄青一家。有一天，我洗好頭髮在院子裏吹風，施媽媽在樓上看到了，呼這個喚那個的來看：「快看快看，俠的頭髮會發亮！」

年輕時，總有人問我頭髮是怎麼保養的，就好像到現在還有人向我請教皮膚是怎麼保養的一樣，眞是天知道！我從來就沒保養過。小時候母親用甚麼給我洗頭不知道，長大之後不過就是普通的清水肥皂而已，最豪華時也只是花一塊錢買包脫普。有一次姊姊用了一枚雞蛋，全家人側目，連吃都不夠，她居然膽敢如此浪費。

隨着經濟起飛，「台灣錢淹腳目」，人對洗個頭也愈來愈講究，單單洗髮精的牌子就琳瑯滿目，令人眼花撩亂。有甚麼護髮的、生髮的、屬於不同髮質的，還有內含蛋黃素的、檸檬的以及各種維他命營養素的，林林總總，不一而足，只差沒在頭上貼上標籤，展示用的是名牌洗髮精。

關於我的頭髮，還有一段「不堪回首」的插曲。

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撤守，母親帶着大姊、大弟和我隨着難民潮往南逃。逃難的火車裏裏外外擠滿了人，正是七八月大熱天，不滿周歲的弟弟光着屁股睡在板條長椅上，我只好勉强擠到椅子下面睡。

不知怎的，弟弟突然瀉肚子，「噗啦」一聲，稀屎順着板條椅的空隙流了我一頭，火車上不要說沒水，連找張乾淨的紙拭擦都不容易，當時的狼狽可想而知。直到現在，一想起來，可惡的弟弟還忍不住打趣一番：「怪不得閣下的頭髮又黑又亮，敢情都是當年施了肥的！」

以前頭髮不止髮質好，而且又濃又密，燙髮時總要比旁人多捲十幾二十個捲子，惹得理髮師抱怨不迭。正因爲頭髮多，有恃無恐，從來也不怕它掉，童山濯濯的乾爹看見了，有時忍不住撿起地上的落髮，心疼地說：「浪費，眞是浪費呀！」

我心中暗暗好笑，此人護髮成癡，連地上幾根頭髮也如此寶貝。前不久，猛然從鏡中發現自己一頭油亮亮的烏髮不知從甚麼時候開始光澤盡失，而且稀疏見底。這一驚非同小可，這才深深體會到爲甚麼乾爹會「視髮如命」。有很多東西是一去不回頭的，就連

當年「施肥」的弟弟不也邁入「髮漸禿、齒漸搖」的中年了嗎？

自古以來，頭髮可以當做信物，表示愛情之堅貞，見髮如見人；也可以當做「貨品」，在走投無路時換取金錢。當一個人心灰意冷、萬念俱灰時，往往剃去三千煩惱絲，以示看破紅塵，六根清淨。一位朋友感情受挫，剃了個大光頭，哪裏想到開車從花東公路回來時，一路被警察和山胞追捕，誤以爲他是那處監獄逃脫的犯人！

頭髮還可以懸在梁上，爲的是刻苦自勵，矢志不忘故土，也可以一夜急白了頭髮，達到易容的效果，更可以幫助騷人墨客大大發揮他們的想像力，「白髮三千丈」就和一度流行的歌曲「熱淚燙傷了我的臉」一樣誇張得離譜。

四十年來，台灣除經歷了各樣的「黨禁」、「報禁」以及種種政治或非政治的禁忌外，還有一種有名的「髮禁」。凡是念過中學的人都曾爲了多一寸少一寸頭髮，有過或大或小的抗爭。儘管教官大人一再强調重要的是頭皮以下的東西，而不是頭皮以上的東西，問題是，一個人如果連自己頭皮以上的東西都無法控制、無權處理，頭皮以下的東西又怎能得到充分的發揮和完全的自由？

奇怪的是「髮禁」跟着解嚴之後日益開放之際，滿街反而流行起清湯掛麪頭，不止短到耳朵以上，後腦門也是青青一片鴨屁股，完全忘了當年寸土之爭痛哭流涕的慘痛經驗，這眞是物極必反的怪現象。

據說人死後，四肢百骸都會隨着塵土物化，惟獨頭髮保留不腐，只是，當「故」髮出土時，又有誰分辨得出那一團剪不斷理還亂的髮絲中人世的恩怨滄桑呢？

活得精彩就是美

從小，我就不是一個安分守己的人。

從事社會工作以來，我愈來愈對心理學感到興趣。一個人的家庭背景、成長環境往往塑造了這個人的人格特質、行爲表現。就以家庭子女的排行榜來說，通常老大個性寬厚保守、心胸開朗，較富有家庭觀念及責任感，這是因爲他尚未出生之時，爺爺奶奶外公外婆爸爸媽媽等等諸親戚朋友，早已準備好一份完整的愛等着迎接他，大好江山不費吹灰之力即可坐享其成，自然樂得與世無爭。而老二則一出世就面臨一個競爭的對手，加上大家對新生兒已經失去了好奇心與新鮮感。原先老大一顰一笑都會惹得父母歡喜若狂，一點風吹草動都嚇得父母驚惶失措，如今面對老二，一概以平常心視之，無動於

衷。試想，在如此大勢底定的情況下，老二爲了從老大的江山搶得一席之地，分得一杯羹，只好靠一些「特異行爲」來吸引父母的關注和重視，因此，大多數家庭的老二都是「異數」，不按牌理出牌的傢伙，集惹是生非、調皮搗蛋、叛逆和造反之大成。

這就是心理學上的老二特質。

爲甚麼我對老二的心理有如此深刻的了解和認識，因爲——我也是老二。

所以，我常勸告朋友，不要責怪民進黨有事沒事遊街示衆，在議會演出全本鐵公雞，他不打一下、鬧一下，如何和國民黨分庭抗禮？又如何引起衣食父母社會大衆的注意力？這是標準的老二心理。

明白這點，所有不正常的行爲其實很正常，也就不足爲奇了。

從另一方面看，老二也同樣具備了很多特長。頭腦靈活、反應敏捷、精力旺盛、具高度的開創性及競爭性。而且——愛表現。

愛表現的人，通常也愛講話。

小時候，母親就常說：「一家人的話全給你一個人說完了！」

愛講話的人另一特色是，愛管閒事。當然，說管閒事不如說是關心他人疾苦，以天下為己任，好仗義執言來得順耳好聽。弟弟就曾說過：

「別人是路見不平，拔刀相助，你閣下無刀可拔，只好拔舌相助！」

特別是目前台灣殘障福利工作，不論法令、制度、觀念等等都尚在起步萌芽階段，路何止不平，對殘障朋友簡直崎嶇難行。於是，別人看我一會兒在電視上和政府官員激辯，一會兒參加座談會慷慨激昂，一會兒又和孫越大叔上街頭叫賣咖啡，眞是痛快淋漓，不亦快哉！大大發揮了我喜歡「拔舌」的功能。

有一次，聽說捷運系統打算取消殘障設施，事關全體殘障同胞的基本權益，我們浩浩蕩蕩前往台北市政府拜會我們的大家長，市長辦公室位居二樓，又無電梯可通，只好勞動市府四位彪形大漢把我「哼喲唉約」的抬上去，我一看機不可失，立刻笑嘻嘻對和藹可親的許市長說：

「您看，這就是沒有殘障設施的後果！」

市長大人哈哈一笑，盡在不言中。沒多久，就在我們通力合作下，捷運局決定恢復

裝設殘障設施的原議。

政治藝術的最高境界是化干戈爲玉帛，「談笑間，強虜灰飛煙滅」，如果還要取決於「肢體語言」或「相同的物理力」，恐怕民主憲政仍停留在拓荒時期，絕非國家之幸，人民之福。

「拔舌」固然不若拔刀來得消耗體力，不過拔久了，也頗傷元氣。去年春天至今，短短一年時間，我接連大病三次。先是大腸潰瘍，不到一公尺大腸，竟然不下五、六十處潰瘍，差一點蒙主寵召。躺在病牀上愈想愈不甘心，倘若有個甚麼人讓我如此「柔腸寸斷」倒也罷了，偏偏沒有，就此魂歸離恨天豈不寃哉枉也，所以堅持不肯去上帝那兒報到。

另兩次都是急性肝炎，肝指數升到一千二（正常是四十），整個人變成茶色，可見危險與嚴重性。最糟糕的是，我的關節病需要高蛋白營養，每餐非肉食不飽，而肝炎偏偏不能吸收，不要說肉食，一點油腥都避之惟恐不及，「自相殘殺」的結果，身體嚴重缺乏之蛋白質，導致全身水腫，尤其兩腿兩腳，腫若象腳，皮膚呈現透明狀，觸目驚心。不

過，猶如噴多了DDT的蚊子，已經產生了抗藥性，一個人病久了，同樣也會產生抗病力。朋友打電話關心病情：

「最近身體情況怎麼樣？」

「你是指脖子以上，還是脖子以下？」

朋友一愣。只知道杏林子以前喜歡把關節痛分成「狂痛、巨痛、大痛、中痛、小痛」，猶如報漁業氣象，甚麼時候又變了花樣？「有這樣區分的嗎？」

「有何不可？你沒看見馮鵬年報氣象，不都分北、中、南、東各區嗎？」說的人可是口若懸河，滔滔不絕：「比如今天，我的頭部晴、無雲，腳部陰雨，積水嚴重……請問，你現在要問哪一個地區的病況？」

「我、我、我……算了！」朋友被我攪得大霧瀰漫，能見度零，已經忘掉他要問甚麼了。

當然，每天爲了處理這具「破銅爛鐵」般的身體，要他們府會和諧，正常運作，不鬧甚麼「自力救濟」，確也是煞費苦心。有一天，我突發奇想，對弟弟說：

「乾脆把頭切下來，泡在營養液裏，通上氧氣，維持他的生命就夠了，其他部分扔掉算了！」

弟弟眼睛一亮。「這倒是個好主意！」

的確是好主意。如此一來，不必消耗糧食，不必費心衣著，不必浪費空間，同樣可以看、可以聽、可以說話、可以思想，而且——可以愛，絕對柏拉圖式的，色情自然根絕，也絕對不會有戰爭，頂多罵罵仗而已。

保羅說：「我們的外體雖然毀壞，心意一天新似一天」，我不止心意一天新似一天，腦袋瓜也一天新似一天，這樣的人很難叫人從外表猜測出他的年齡。有時，連親生老父都會糊塗：

「乖，你到底幾歲了？」

隱地說：「不要告訴別人你的年齡！」

我偏偏喜歡說，爲的是從別人的反應裏滿足自己的虛榮心。

「你眞的有這麼大嗎（應該是這麼老）？看不出啊！」

「我長得比較慢，別人長兩歲，我才長一歲！」我一本正經的解釋。「根據自然界現象，通常長得慢的生物，生命內涵都比較堅實！」

很多人都不了解，何以我從一個文字工作者一下子跳槽到社會工作，其實，這兩種工作基本上有着相通之處，關心的對象也都只有一個——人。只不過文字工作者站在一個客觀的立場剖析人性、發掘人性，表達人性的多層面，而社會工作則直接走入人羣，接近人羣，幫助解決人的種種問題。如果一定要歸類，我寧可稱自己是個生活實踐者，把生活理念藉文字或工作實踐出來。

伊甸創立將近十年來，不是沒有灰心沮喪過，也不是沒有懊悔埋怨過，但至今不曾棄械逃亡，反而愈做愈起勁的最大原因，無非就是堅持這一點點對人的關心，對生命的尊重，對人性尊嚴的維護。

有天，幾位寫作的朋友窩在曉風的盹谷，邊打盹邊聊天，聊着聊着，三毛突然語不驚人死不休的冒了一句：「我發現，我們的人比我們的文章精彩多了！」

上帝啊！請原諒我們自誇，這話說得可是一點也不錯呢！

新門神

我。

中華民國人。

出生西安市。老家是陝西省扶風縣杏林鎮。所以，我給自己取了個筆名：杏林子。

我就讀過的最高學府是北投國小，對這一點我很引以爲榮。這表示以後的學問都是本人自個兒修的。

由於生出來不夠月，媽媽希望我威武强壯一些，給我取了個名字「俠」。結果，就像我對三毛說的：「咱們倆當初都給取錯了名字，妳看，妳叫陳平，結果一生坎坷，一點也不平；我叫劉俠，成天抱着藥罐子，哪裏有一點俠影子？乾脆，趕明兒咱倆改一個名

字，妳叫陳不平，我叫劉非俠。」

我原來身高一六〇，現在一四〇，並非練甚麼縮骨術，乃出於我目前行動不便，不得不借助輪椅，自然矮了一截。

至於長像嘛，既不花容月貌，也不粗鄙可憎。不自謙的話，稱得上眉清目秀吧！

三十歲以前我很瘦，一度只有三十公斤，眞可謂「柴女」。那時天天想胖，吃「美力肥」也不肥。弟弟說：「我看妳不用吃美力肥了，還是吃歐羅肥吧！」

三十歲以後，體重直線上升，天天想瘦又瘦不下來，弟弟說：「妳不想想看，已經到該胖的時候啦！」

人生煩惱，莫過於此。

我是爸媽的女兒，一個姊姊的妹妹，三個弟妹的姊姊，三個姪子的姑姑，以及一大堆朋友的朋友。

我的戀愛史和婚姻史，考試成績零分，死當。四歲的小姪子就曾感慨地說：「二姑姑，妳好可憐喲！又沒有先生，又沒有小孩！」

我哈哈大笑；虧得是我，換了旁人，非給說得跳樓不可。

我從小以迷糊知名。迷糊的人大都隨遇而安、樂天知命，不喜歡自尋煩惱、杞人憂天，我正是如此。

對人生橫逆不平之事，我的辦法是「盡人事，聽天命」。天命者，上帝之旨意也。盡自己的本分，好好努力，不負上天所賦，也就夠了。人力所不能及之處，就交給上帝去煩惱吧，不必自苦。

我古書念得不多，偶爾在孔老夫子門外旁聽一兩句，愈來愈能品味「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病之已至」的意境（抱歉，擅改兩字）。

我做事從來只有五分鐘熱度，不想一病三十餘年，表現了極大的耐性，可圈可點，足可當選「十大傑出女病人」。我常對媽媽說：「有一天我死了，大家可以把我的畫像拿來貼在大門上，有辟邪驅魔之效。病魔一見了我的像就逃之夭夭，蓋此人太難纏也！這是二十世紀的新門神（也說不定是二十一世紀的）。」

城市佬下鄉

以前我們常說「土包子進城」，是挖苦鄉下人沒見過世面，到城裏看到甚麼都希奇，一副楞頭楞腦的土包子相，那是因爲以前鄉村的資訊不發達，加上民風閉塞，鄉下人很少進城，到了城裏難免出洋相。而如今資訊發達，大衆媒體、小衆傳播，無遠弗屆，幾乎讓鄉村和城市沒甚麼兩樣，該有的、該知道的，鄉村一應俱全，反倒是城裏人久不和大自然接觸，再加上讀書人四肢不勤、五穀不分，偶爾下鄉一趟，才叫做笑話連連。

幾年前有位朋友帶着他年輕的太太來向我求證，西瓜到底是長在樹上還是結在地裏？我不免大吃一驚，這年頭竟然有人不知西瓜的生長，自然課本也沒教嗎？那位土生土長在台北市的年輕太太一口咬定說：「水果都是長在樹上的，瓜也是一樣，你看黃

瓜、絲瓜不都是嗎？」我們告訴她，瓜是爬藤類，小型的黃瓜、絲瓜可以搭架子，西瓜體積龐大，只有結在地上，其他的瓜類也大都如此。可是任憑我們百般解釋，她仍然半信半疑，只氣得人差點沒把她丟在瓜田實際印證。

其實這樣的笑話也不止她一人，聽說很多小學生看了電視上奶粉廣告，在考卷上作答牛有黃牛、水牛和紅牛。

最近幾年，我常有機會到中南部出差，到了鄉下，有時才眞覺得我們這些城市佬孤陋寡聞得可笑。坐在車裏，常常只聽一聲驚呼：

「看哪！」

「看甚麼？」

「牛啊！好多牛，一百多隻呢！」

「眞的啊！我從來沒看過這麼多牛吔！」

接着一大羣人興奮地趴到一側車窗觀看，司機急得一聲大吼：「你們給我坐好，不要把車子搞翻了，大家全投胎去做牛了。」

不單是一大羣牛讓我們這些城市佬覺得希奇，就是看到的花花草草也覺得分外可愛。有一次不知道甚麼花吸引了同車的女孩，央求司機停車，司機好笑的說：「姑奶奶，你看清楚了，這裏是高速公路吔！」

幾年前，我到屏東演講，順道到附近的一家農場參觀。農場裏養了很多乳牛，小牛生下來就被隔離在一旁，我們去的時候，正好看到一位工人，把一桶鮮奶倒在牛槽裏餵小牛喝，同行一位太太嘖嘖稱羨說：「怪不得大家都說台灣的農村富庶，你看，連小牛都喝起鮮奶來了！」大家一陣愕然之後，忍不住失笑，偏偏還有人故作一本正經的問她：「請問，小牛不喝鮮奶，要喝誰的奶？」大家已經吃吃笑出聲來，她猶未覺，遲疑的問：「鮮奶不是給人喝的嗎？那人喝甚麼呢？」「人喝他媽媽的奶奶！」一陣爆笑，早已經有人笑翻在地上。以後幾日每逢吃飯點菜時，都有人促狹的指着她說「她要吃媽媽的奶奶」，一路上製造了不少笑料。

農村富不富庶，要看從哪個角度看，一位同事家裏爲了養大豬公拜拜，不僅給大豬公掛蚊帳、睡冷氣房，每日尙且雞蛋、牛奶、克補不斷，而且三餐水果侍候。有一天，

大豬公嫌西瓜不甜，不高興的冷哼一聲，把頭扭過一邊。同事好笑的說：「架子還眞大呢！」

台灣地小人稠，耕地有限，加上農村人口大量流失，好在中國人一向吃苦耐勞，懂得多元化經營，多以副業貼補，否則單單靠田，還要靠天吃飯，恐怕也很難維持下去。此次我住院時，隔牀老太太的兩個兒子，農餘就在北二高打工，老伴在田裏養蜂，一身粗布，連鞋子都不肯穿，可是來來去去開的都是進口轎車，把我們這些死守一份薪水的上班族，看得目瞪口呆，暗羨不已。

這些年崇洋過頭，又掀起一陣復古風，一些石磨、石臼、陶壺、陶罐的都成爲大家的「最愛」。一位朋友看中一對老夫婦牀邊的一件陶製品，既像壺又像罐，造形十分奇特，立刻搶到手中，愛若瑰寶，老夫婦急着搖手說：「莫塞啦，這個不好啦！」可是他執意要買，老夫妻只是搖頭苦笑，費盡口舌，磨了又磨，老夫妻終於點頭。他喜孜孜的抱着他的「寶貝」到水龍頭下沖洗乾淨，還告訴周遭的人說：「你看，拿來當涼水壺多有味道！」

老夫妻一聽大驚，嚇得臉都白了，猛搖手說：「莫塞啦，這個莫塞啦！」

「爲甚麼?」他不解的問。

原來，那是老夫妻倆用來做夜壺的。把夜壺當涼水壺也不希奇，聽說有位民俗家，看到一條刺繡精美的帶子，大概是這年頭流行在頭上綁上飾帶，他一看寬窄正好，順手紮在頭上，自以爲十分別致，洋洋自喜，不想被一位老人家看到了，勸他快快取下，一個大男人家，也不怕觸了霉頭，他大惑不解，追問之下，才知那是從前女人生理期用的月經帶。諸如此類的糗事，城市佬大概還鬧了不少。

南南北北跑多了，我屋子也搜集了不少爛樹根、舊牛車輪、牛鈴、石臼等物，母親看了不免皺眉，說我像是個收破爛的，她不知道我收集的是一段古老的歲月，以及歲月中的溫馨時光。每次摩挲着那個牛車輪時，我不知道它的主人是誰，走過多少坎坷或平順的道路，看過多少人事的滄桑和悲喜，牛車輪的紋路依稀可尋，而歲月已逝。那隻舂米的石臼，餵過多少嗷嗷待哺的肚腹，在那一顆顆飽滿渾圓的米粒中，經歷多少人間的悲歡離合，看盡人世的榮華富貴、功名利祿，而時光已像碾碎的稻糠，隨風而逝。

我第一次跟清美回她的娘家，看到她母親睡的眠牀，雕刻精美，式樣古樸，問起來

正是老太太當年陪嫁之物。老太太今年已經八十多歲了，這張眠牀也已有六十餘年歷史，回憶起來，老太太仍一臉赧紅，猶如新嫁娘一樣。老太太娓娓說着，我看到的不是滿佈皺紋、歲月風霜的臉，而是初經人事的喜悅和滿足，臉上仍亮麗着青春的光彩，六十年的歲月在那一刹那被濃縮了，叫人深深動容。每日她仍然用抹布把那張眠牀細細抹過，那裏有她的全部生命，從初爲人婦到初爲人母，自有她的光輝與平淡。見我喜歡，她要把這張牀送我，我不忍心收，總要等她走完人生的最後一段路，畫上一個圓滿的句點再說。

以前這些老東西，從來也無人重視，農家改建房舍，大多棄之了事，慢慢的有些商人，知道城市佬的喜愛，開始大肆收購，甚至傳出有人專門偷竊，弄得鄉下人一看有陌生人在村前搜尋，便防賊似的，提高了警覺。

城市佬最大的悲哀，既不能適應這個紛嚷嘈雜、競爭激烈的社會，又找不到一塊讓我們喘息、落葉紮根的地方，便迷失在時代的夾縫裏。回歸自然，也不過是我們彌補人生缺憾，一點點小小慰藉而已。

不能說再見的地方

前不久，有位方姓女歌手甲狀腺開刀，不敢稟告父母，卻在媒體上大肆曝光，姑且不論是否出於唱片公司的幕後炒作，但在手術的第二天，電視台到她牀邊錄影，又要她講話，又要她在留言板上寫字，身爲大衆人物，不得不擺出她一貫的招牌笑容，但當她在留言板上寫出最後兩字「好痛」時，我也不免感到心痛，主持人那些擁抱、親吻和祝福話語，都變得十分虛假做作，眞正的愛和關懷是一種體諒。

通常一個病人，特別在手術後，最需要的是安靜和休息，可是醫院是治病的地方，不是養病的地方，光是每天的檢查、吃藥打針，醫生的查房、會診，護理人員量血壓、體溫等等，大大小小的事，如果不幸同房病人，是位重症患者，哼哼哈哈不斷，那你幾

乎沒有闔眼的機會。

這次我到林口長庚醫院動人工髖骨手術，媒體的記者頗能尊重我，很少進病房採訪，倒是訪客不斷，最令人啼笑皆非的是，護理站的小姐就會以廣播問我：「15B劉俠女士，你還在牀上嗎？」

剛剛動完大手術，好像五花大綁一樣被釘死在牀上，插翅也難飛，只有好笑的回答：「我還能跑到哪裏去呢？當然在牀上啊！」

接下來她就轉入正題，「現在×××要來看你，可以嗎？」我們的對話都透過了擴音器，想必那位訪客也聽得一淸二楚，在這種情況下，我能拒絕嗎？

單單一個午休時間，往往就有七、八位訪客，儘管門上掛着「謝絕探訪」四個大字，也無補於事。

這都是一些特殊的例子，眞正可怕的探訪者，是病人的親屬和朋友。現代人因工作，一個家族的成員往往分散各地，而探病就成了家族團聚的最好時機，如果家庭人脈枝葉繁茂，小小一間病房，可以擠得水洩不通，而且輪番大轟炸，非要把病人耗到筋疲

力盡，兩眼深陷。

有次住院，同房病人腎臟開刀，她的一位朋友，自告奮勇來照顧她，不想這位朋友精力旺盛，從病人出手術房後，就一直陪她聊天，一直聊到半夜，病人已氣若游絲，我實在看不過去，提醒他說：「你不要講話了，病人現在需要休息。」他猶振振有詞的說：「我怕她一個人生病太寂寞了。」果然等他一閉嘴，病人就呼呼大睡了。

多年前我住骨科病房，對牀病人膝蓋開刀，有天想解手，病房便盆不夠，她就拿了自己的洗脚盆權充，放在臀部下，由於便盆和脚盆構造不同，她必須辛苦的撐起下半身，無巧不巧，正在此時，她先生一位同事來看她，此人談興甚濃，長篇闊論，足足半小時方興未艾，但見病人撐得滿臉通紅，滿頭大汗淋漓，又不便解釋，我們在一旁替她暗暗着急，最後還是偷偷出去找護理小姐進來，以替她打針爲由，把那位訪客請了出去，搞得手忙脚亂，同房病友笑了半天。

還有一位病友，說病房裏頭不乾淨，疑神疑鬼，每天吃過晚飯就跑回家睡覺，半夜三點才回來，精神飽滿，在病房裏走來走去不說，一下開櫃子，一下拉抽屜，一下在洗

手間裏頭窸窸窣窣，吵得其他的人都無法入睡，別人勸她，她還挺有理的：「我已經睡飽了，現在睡不着……」有一天我實在忍不住了，兇她說：「你睡夠了，人家還沒睡呢，睡覺！」人都有欺軟怕硬的毛病，被我一吼，乖乖上牀不再吭氣。

醫院是個濃縮的小社會，光怪陸離，千奇百怪，甚麼樣的事情都有，你可以看到人性最純眞的一面，也能看到最醜陋的一面，而生病是一個最好的試金石，往往將人性的本質顯露無遺。有位老阿媽，八十幾歲了，是新竹內灣族人，嫁給一位平地人，生了十個兒女，先生早已經過世，一個人在山上種茶，不小心從山上摔了下來，壓傷脊骨，造成下半身癱瘓，十個兒女沒有一個人管她，醫藥費繳不出，院方幾次通知她的兒子把她領回，兒子到了醫院就是吵架，誰也不願意承擔奉養的責任，老阿媽只有流淚的分。後來兒子們不知從哪裏探聽，那片茶山是祖上留給老阿媽的產權，一夜之間，十個兒女個個孝順異常，噓寒問暖，定時請安。他們見面照樣打架，打的不是誰該奉養老母，而是人人都想奉養老母，而且多方遊說，有的要給阿娘蓋新房子，有的要給阿娘請特別護士，只求阿娘跟他同住，最後協議老阿媽在每家輪住一個月，只不知老阿媽如此高齡，

是否禁得起如此折騰。

也有一位老先生，中學老師退休，家留在大陸，在台孑然一身，以校當家，學生就是他的兒女，他得了肺腺癌，當年的學生輪班服侍他，在他的牀邊打地鋪，餵食、抹身、處理大小便，一直到老先生過世，還派了兩位代表，把他的骨灰送回大陸老家。

感動也好，感觸也好，都不必太過在意，這樣的場面天天都有上演。其實只要不是甚麼要命的病，住院也是一件滿好玩的事情，你可以從不同的角度觀察人生，體驗人生，雖不能說大徹大悟，至少也能看淸看淡紅塵種種是非恩怨，有時候也會聽到一些鮮事，讓枯燥的生活平添不少趣味。我的護佐曾經告訴我一個故事，在她看護的病人當中，有一位專門做外銷服飾加工，這人雖然其貌不揚，可是豔遇不少，也不知道爲甚麼就會有那麼多女孩子愛上他，甚至獻身給他。他前後共娶了五個老婆，大老婆非常的精明能幹，每次她先生在外面闖了禍，都是她去收拾善後，對於那些被她先生迷得暈頭轉向，甚至失身懷孕的女孩子，她會親自上門提親，但是有言在先，小孩歸她不說，對方也要聽她的話。她管理起這四個小老婆也是頭頭是道，買了四部拷克機給她們在家裏開

起加工廠來，每天按時上下班，每月再發兩千元零用金。最絕的是她嚴格的要求先生對四個小老婆一視同仁，不論買禮物或帶她們出去玩，都不能有絲毫偏差。有一次，她先生偷偷帶着老三出去玩，被她知道後，抓過老三狠狠揍一頓。在這樣大公無私恩威並重的管理下，四個小老婆，包括她的先生都被她管得服服貼貼。幾年下來，她買了一棟四層樓透天厝，一樓當客廳兼飯廳，二樓是先生和四個小老婆的臥室，三樓是她帶着十三個孩子的住所，四樓就是他們的工作間，眞是標準的「工廠家庭化，家庭工廠化」，聽到的人莫不稱奇，譽爲今日奇談。我們都開玩笑說，幸虧她先生只娶了四個小老婆，若是娶了二十個，豈不發大財了。

每次住院，每次都聽到不少新鮮故事，人家都奇怪，我足不出戶，那裏來的這些人生歷練，全是拜住院之賜啊！當然最深的了悟是生死無常，世道的無常，面對命運橫逆不可抗拒之事，你能以豁達之心，抱着生死由他，我且好自爲之的心態。醫院有個不成文法的規定，是個不能說「再見」的地方，在這裏「再見」是個不祥的字眼，出院的時候，我的護佐一再告誡我，到時只要向大家搖搖手就可以了，千萬不要說再見，否則一定會

再住進來。偏偏我這人記性不好，每次出院都會忘情的跟護理人員大喊再見，怪不得至今住了十幾次醫院，還沒完沒了。不過後來我也看開了，所謂的禁忌，是人對不可知的命運一種恐懼心理，用以自我安慰的方法罷了。更何況，我們今生不見，也總會在另一個世界再見，但願有一天我走完這一生，我也能灑脫的跟大家說一聲：「再見啦！各位朋友後會有期啊！」的確是後會有期，到了那個關卡，誰敢不再見呢！

妙管家

透過窗子，看見清美戴好便帽和口罩，一張臉只剩下金光閃閃兩只眼睛，正在發動摩托車準備出門，不注意看，還眞以爲「李師科」再世了呢！忍不住對着她大吼：

「喂！幹嘛呀？又想到哪裏幹一票？小心別被抓了！」

她也不甘示弱立刻回我一句：「你放心，抓到的話，一定說是劉某人主使的！」

說罷兩人相顧大笑，不明瞭內情的人，還以爲我們家怎麼「窩藏」了一名「江洋大盜」，蓋此人並非別人，乃吾家總管大臣江清美是也！

搬回台北七年了，最大的困擾就是管家難找，台北人工昂貴舉世皆知，加上這幾年賭風興盛，股市狂飆，賺錢容易，很少有人願意吃勞力飯，特別是這種每天與鍋碗抹布

爲伍，毫無成就感的工作。因此，三年多以前，我大病初愈，銷假上班，原來的管家早已離職，當務之急便是新務色一名管家。

我們登報紙，託朋友，透過教會和同事種種管道，不斷發出SOS求救訊號，倒也有不少人應徵。無奈這種事簡直就跟相親似的，我相中人家，人家不鍾意我；人家願意的，我又看不上。蹉蹉跎跎一拖就是大半年。這其間還發生幾則小插曲，有人把我這兒當成「療養院」，要求環境清幽安靜，不得有嘈雜之聲；有人當成「婚姻避難所」，夫妻正在打離婚官司，總要找丈夫「追殺」不到的地方；還有人看上我家坐落於明星學校環伺之處，爲的是可以把兒女的戶籍遷過來。

種種「浮世繪」，不一而足。

一度，我還託了報社的朋友幫忙發了一則消息，結果依然反應冷淡，當時，報上正巧另有一則新聞，報導一位婦女連尅三位丈夫，表示不敢再嫁，沒有想到當即收到五、六百位熱情男士的求婚信，有的表示自己的命也很硬，不怕被尅，有的乾脆說，尅死也甘願，令人歎爲觀止之餘，忍不住對朋友半感慨半玩笑的說：「沒有想到這年頭徵管家

比徵婚還難，趕明兒再找不到管家的話，我看乾脆徵婚算了！」

大概上帝聽到了這話，深恐我一時賭氣嫁人，從此不再替祂乖乖做工，損失不小，就在這時安排了一位雜誌編輯訪問我，無巧不巧，淸美無意中看到了這篇文章，知道我正爲找不到管家而苦惱，想到她先生過世、心情最黯淡之際，我的文章多少給了她一點安慰和鼓勵，如今看見小女子我「落難」，天生俠骨的她焉能「見死不救」？

初次見面，我們正在吃晚飯，她發現飯桌不平，我們拿了塊紙板墊着，二話不說，立刻動手修理，自然得像是相處了幾十年，事實上也的確如此，兩天不到，我們已經成了無話不談的好朋友！

老媽一見大喜，終於「重獲自由」，高高興興和老爸搬離這個又髒又亂的台北市，回到山居享淸福去了，從此剩下我和淸美兩人「相依爲命」。

這位江大俠，實乃天下少有的奇女子，從小家中種田，一天學校未進，完全靠着自修，不止中文融會貫通，沒事還會冒幾句洋文呢！以前家住新店，她每天吃過晚飯，帶着只汽車內胎就到新店溪學游泳，游泳學會了學開車，全是無師自通。家裏更是十八般

武藝樣樣精通，嫁了個外省老公，包子、饅頭道道地地，酒席開出來不輸給一般館子，只可惜我一向生活簡樸，平日兩菜一湯，讓她英雄無用武之地。此外，她會修理水管、換插頭接電線、敷水泥地鋪磁磚、油漆房子、釘桌子、椅子……咳嗽了，身體虛了，最好別讓她知道，否則她會到迪化街抓些草藥，或是搞些白蘿蔔加麥芽糖之類的偏方，居然也讓她這個「赤腳醫生」給看好了，天哪！你簡直不知道還有甚麼是她不會的？

好學者，亦好爲人師。而我，小時念書學校嚴禁講方言，生病之後，又缺乏學習台語的環境，想想自己來台灣四十幾年了，居然不會講台語，實在愧對這塊生長的土地。如今，有個現成的老師在家，焉能放棄機會？於是，她又客串起土產的瑪爾寇・江，每天不時教我幾句，教着教着發現出了後遺症，蓋她的寶貝學生平日用語教過三五遍都記不住，偏偏那些罵俏皮話學得又快又流利，像甚麼「人憨憨，看面就知」、「水噹噹，褲底破一洞」，甚至拿到演講台上炫耀，朋友大笑之餘，紛紛把目光投注向瑪爾寇・江，羞窘得她無地自容，大嘆師道難爲，「教不嚴」並非「師之惰」，實乃學生太過頑劣之故也！

好在這人興趣多多，不做瑪爾寇‧江，日子照樣過得生龍活虎，沒事就喜歡到垃圾堆裏尋寶，把一些破爛拼拼湊湊、修修補補竟然也完整如新，化腐朽爲神奇。現代人奢侈浪費，許多東西尚用不到幾次便棄置不要，她惜福愛物，全捨不得給撿了回來。最妙的一次，是她從路邊撿了幾十粒鵝卵石，敷上水泥，做了一個「腳底按摩器」，沒想到有人看上，結果義賣了五千元捐給伊甸。只可惜我們家屋子太小，雜物堆得到處都是，最近，我已嚴重「警告」她，不得再當環保義工。

天生勞碌命的人，不給自己找點事做，簡直就好像少吸了兩口大麻煙似的渾身不對勁。有一天，她告訴我，她想種菜。

「種菜？在哪兒？」我大吃一驚。手掌大的院子，一棵大樹濃蔭蔽天，加上三株桂花，一株杏花，還有梔子、含笑、茉莉……擁擠得跟台北市的交通一樣，野草都找不到地方長，哪來的地盤給她種菜？

「種在屋頂呀！」

她興致勃勃的說，看來，她早就盤算好了。跟魚販子要了幾只保麗龍箱子，正好附

近工地蓋房子，現成不花錢的土，再加上做豆漿留下來的豆渣一直埋在院角發酵，我還以爲她是想給花草上肥，哪裏知道她別有目的。問題是怎麼樣把這些七七八八的東西運上屋頂？

正好應了一句老話：「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她在屋簷下的柱子上搭了一個便梯，每日攀扶上下，簡直比世界級的攀岩好手還要身手矯捷。

我不懷好意的問：「莫非怕失業，日日練習飛簷走壁，好將來改行？」

套句最新時髦用語，這叫做「生涯規畫」。哈哈！

她惡狠狠瞪我一眼。「我不論將來幹啥，都脫不了你的干係！」

老媽罵我們倆一天到晚掐雞逗狗，無聊加三番。我現在才知道，夫妻爲甚麼吵架，全是沒事閒嗑牙，道理全一樣也！

有一天，江自耕農正在屋頂「菜圃」耕作，獨霸這一帶近萬坪天空的貓王從屋脊的另一端走過來，一抬頭，赫然發現眼前蹲了個龐然大物，兩「人」對峙半天，貓王自知不是對手，好漢不吃眼前虧，悻悻然去，從此，兩「人」結下梁子。

此後，江自耕農不時發現她辛辛苦苦耕作的菜圃爲「人」偷襲，不是被當成了美國席夢思牀，就是羅馬豪華衞浴設備，恨得她牙齒癢癢。春天的夜晚，貓族在屋頂演出限制級電影，江自耕農搖身一變，又成了新聞局電檢處義工，簡直比院長伯伯還要嚴厲，不到半夜三點就把人家趕得雞飛狗跳。我制止她，再這樣下去，貓族要到門口舉牌抗議，爭取貓權嘛！

不論再怎麼强力掃蕩，然而，古有明訓「强龍不壓地頭蛇」，和貓族打了大半年拉鋸戰，實在疲於奔命、防不勝防，最後，只好無條件撤退。

由於清美的孩子俱已長大成人，不在身邊，如今她「膝下猶虛」，不知不覺要在我身上發揮她偉大的「母愛」，天下的媽媽都是一樣的，特色就是「叨」，所叨者，無非是不愛吃青菜啦！或者是一到了辦公室，就身陷公務中，忘了回家，到了下班的時候，非得勞動她到辦公室把我「挖」出來……山上的老媽一見大喜，居然有人可以管束她的寶貝女兒，立刻頒下聖旨：

「給我看緊點，不乖就打，不對就罵……」

老媽完全忘了我的年齡，還以爲我只有五歲呢！而她，得此「尚方寶劍」，「叨叨」更加有恃無恐，反制之道就是以「叨」止「叨」。相親相愛時，我輕呼她江「叨叨」，她暱稱我劉「煩煩」，全不管旁人聽了會不會暴起雞皮疙瘩？

母愛發揮久了，大概頭上有若隱若現的光環出現，陪我出去演講，學生恭恭敬敬叫她「劉媽媽」，看病時，醫生仔左一句「伯母」，右一句「伯母」，她應也不是，不應也不是，心中又是得意又是惱恨，得意的是我再怎麼樣，也是矮她一等，惱恨的是她只大我一歲，哪裏就老得像我媽？

我一邊喋喋怪笑，一邊安慰她，只怪以前文章中不斷介紹吾家老母如何如何，以致現在旁人一看到有位面貌「慈祥」的女士推着我出現時，便先入爲主的給她定了位。至於她的長相是否確實如此「年高德劭」，老實說，大概誰也不會注意。她聽了又愛又恨，心結難解。會裏的女孩子順理成章的喊她「二媽」，只不知道看過《北極第一家》的讀者，會不會懷疑我那位「不老的爸爸」，莫非又有甚麼花邊新聞？

沒事時，我替她算了一下，除了管家之外，她身兼木工、鐵工、電工、水泥工、縫

紉工、護士、赤腳醫生、自耕農、外加司機、廚房大師傅，簡直是十項全能嘛！

一份薪水請來個女「楊傳廣」，更何況，還有她對我的感情付出，特別是我這一年多來，關節日痛，體力日衰，穿衣吃飯解手都得靠她幫忙，她細心照顧，無怨無尤，這一切，又豈是一個「錢」字計算得清楚？

每每對她抱愧不已，反倒是她安慰我：「你爲殘障朋友服務，我爲你服務，有甚麼不一樣？」又說：「只要我健康允許，你放心，我會照顧你一輩子！」

我只有感謝，上帝愛我，在父母日益年邁之際，賜下這樣一位守護天使，而且是趣味橫生妙不可言！

瀟灑走一回

有一天，老媽喜孜孜買了兩件花衫子給我，試穿之下，才發現一件肩膀是歪的，一件領口是歪的。老媽不怪自己貪小便宜，買地攤瑕疵貨，竟然譏笑我說：「歪人穿歪衣嘛！」

我暗自嘀咕，生個歪女兒，這老媽也不見得正點到哪裏去啊！旁人也好笑，這一老一少，實在有點母不母、女不女的。

不怪老媽罵我歪人，一家五個小孩，其他四個從小到大，全循着老媽用鐵呎畫出的直線往前走，甚麼時間該吃飯、該睡覺、該上學下課，老老實實規規矩矩不敢越雷池一步，偏就有一個，不時要歪到線外去，總要大費番周折才拉得回來。

先拿出生來說，別的兄弟姊妹都是安安靜靜在老媽子宮裏待了十個月才出土問世，只有我不肯安分，不到八個月就提前到人間報到。因爲不到預產期，爸爸在前線，外婆在她娘家，醫院裏臨時連病牀都沒有，我就生在護理長的牀上，護理長新婚未久，新牀新被新褥子，這一下搞得狼藉不堪，手忙腳亂，老媽嘆氣說：「一生下來就天下大亂！」

除了小弟幼時腸胃不好外，其他個個全像是地裏的蘿蔔，只要按時施點肥澆點水，就會自己長大，然後所有的災災病病好像全集合到我一個人身上報到。上小學之前，計大病兩次，每次都是已經跨進了鬼門關被硬拖了回來，還有一次差點被火烤死，一次差點被水淹死，外帶走失兩次，別看小小一個人兒，竟然勞動了地方上的警察局長、憲兵司令、鄰里鄉長四處搜尋，跟隨父親多年的一位副官告訴我，若是找不到我，他就準備腳底抹油開小差了，恐怕老爸丟了心愛的女兒會發瘋斃人。

及至上小學，也從來沒安分過，逃學打架樣樣來，我從不認爲自己是個壞小孩，只不過天生血液中缺乏「安定素」，很難把我固定在一個框框裏不動，面對一些有形無形的束縛，免不了拳打腳踢反抗一番。至於打架，那多半是自己雞婆的結果，其實，我人矮

力量小，通常是虛張聲勢，理直不直都很氣壯，別人也常被我唬住。正因爲四肢不勤，舌頭的神經特別發達，罵起仗來可是非要把對方罵得狗血淋頭、落荒而逃不可；不過，再厲害的人也免不了有不爲人知的致命傷，每次姊姊吵架吵不過我時，只要說一句：「你是日本下女生的！」我就會立刻放聲大哭，不戰而降。我們這一代中國人，都有一道解不開的仇日情結，說是日本人生的，已經是奇恥大辱，還要加上「下女」兩字，更是雪上加霜。我從小皮膚白皙，外表小巧，幾千名學生中一眼可以發現我，活脫脫一尊「日本瓷娃娃」，前不久，還有人說，我長得像日本某女星，害我心中暗恨不已。

歪人總有一大堆歪理，每次和姊姊弟弟起爭執，最後挨打的絕對不是我，是「死不認錯」的姊姊和「冥頑不靈」的弟弟。大弟就常對別人訴苦：「你們不知道呀！從小受了這位老姊多少欺壓凌辱！」說得我好像是希特勒似的！

不止是他們，就連小姪子回家，我也本性不改，喜歡捉弄一番，非要逗得他們哇哇大叫不可，老媽氣得罵我：「你幹甚麼好好的惹他們？」小孩委屈的抱怨說：「就是說嘛！姑姑專門喜歡欺負我們小孩子！」這一點伊甸的工作人員體會尤深，在早年伊甸有

個不成文法的規定，遲到一分鐘罰款五元，沒帶名牌罰款十元，歪人到了辦公室，總要伺機抓幾個倒楣鬼，看他們被抓得雞飛狗跳，樂不可支，蓋世上有甚麼比整人更愉快的？

上帝一定也知道，非常小孩一定要用非常手段，否則路愈走愈歪，至終成了不歸路，所以，一聲令下，讓我得了一種叫做「類風濕關節炎」的怪病，從此四肢像被鎖鍊鎖住一樣，行動受限，再也不能翻江倒海，弟弟大笑着說：「幸虧你生病，要不然還不知要禍害幾千年呢？」

眞奇怪，我又不是千年妖孽，哪有這麼大的法力，未免言過其實。當然，本小姐也不是如此容易就範的人，大怪不能作，小怪不斷，有一度身體狀況還不錯，曾到某補習班上課，過年時，夥同了同學把拉炮拴在門上，老師一推門就會一聲巨響，結果嚇得那位女老師當場哭了出來；另一回把塑膠製的蜈蚣黏在粉板擦上，看老師足足跳了三呎高。諸如此類的惡作劇不勝枚舉。本小姐生平最大願望就是死後先做幾天鬼嚇嚇人，一定十分好玩！

由於遺傳了父親的好皮膚，成爲別人羨慕的對象，常常有人跟我請教保養皮膚的方法。有回面對一大堆人，我一本正經的說：「我有一個祕方……」許多人紛紛掏出紙筆記述，我繼續臉不紅、氣不喘的說：「每天晚上洗澡時，放半盆溫水，然後倒一茶匙，記住哦！是一茶匙……」看着一大羣人低頭猛抄，忍住笑宣佈答案：「一茶匙漂白水——」馬上就看到一張張愕然的臉，足足有數秒鐘之久。這樣的人一定也長不大的，只可惜每天到了辦公室，就要扮出一副「母儀天下」的樣子，實在不好玩。前不久小孩回來過年，摸着姑姑的臉說：「奇怪，你都五十歲了怎麼都沒長皺紋呢？」做姑姑的順口回答說：「我常常偷喝人血啊！」小孩最喜歡這樣不按牌理出牌的答案，樂得哈哈大笑，不過卻惹惱了一旁的老媽，罵道：「淨會胡說八道！」

也不純然是胡說八道，最近這幾年，每隔一段時間都要到醫院報到一次，而且都是急診入院，醫生二話不說，先輸兩袋血再講，所以，倒眞是「喝」了不少別人的血，曉風曾說：「每隔一段時間就聽說你又病危入院了，不過總也好像死不掉似的！」我常形容自己是屬貓的，貓有九條命啊！

正因爲活得不容易，彷彿撈本似的，要把生命揮灑得淋漓盡致，這些年爲殘障福利確實盡了不少心，出了不少力，由於工作的需要，也曾帶隊出國訪問，而到中南部出公差的機會更是家常便飯。只可憐清美，每次我到中南部去，她就跟在我後面收拾行李，帶着我的特製牀鋪、馬桶、臉盆、衣物等等。有時行李太多，還須帶個小推車，每到一個地方，就先忙着爲我撐牀架馬桶，一路上坷坷絆絆，她常嘆氣說：「你這哪裏是出差，簡直是歌仔戲班子搬家！」說得沒錯，聖經上也是這麼形容的：「你們要成爲一台戲，演給世人和天使觀看。」

別人都以爲我身兼兩大機構的負責人，以爲我一定精明幹練，不知私底下我是一個常鬧笑話的糊塗蛋。有一回，詩人洛夫和耕莘文教院的陸達誠神父，聯袂看我，兩人和我神交已久，卻是初次見面，當兩人進門時，我主觀的認定，高高瘦瘦、一臉斯文的陸神父是詩人，而洛夫卻像極了美國電影中南方小鎮教堂的神父，以致鬧出張冠李戴的笑話。尚有一回，我請一位詩人畫家到伊甸演講，正巧有一羣師大的女學生來看我，送我一束紅玫瑰，此兄演講完畢後，我順手把玫瑰花獻給他。他接過花就楞在當場，我暗叫

一聲「不妙」，猛然想起，他剛剛在演講中提到詩的隱喻，說「玫瑰花代表愛情」，如今莫非我有意暗示甚麼？難不成本姑娘如此「open」嗎？嚇得趕快解釋說這是「另一種愛情」，才化尷尬爲一笑。後來兩人成爲好朋友，談起這件事，還不免哈哈大笑。

有位小學生讀者，寫了封信給我，除了對我的文章表示稱讚外，對我多年與疾病奮鬬，也深表同情，語重心長的說：「我眞替國家惋惜你這一個人才。」最後，他祝我「精神不死」。

人生有他嚴肅的一面，卻也趣味橫生，就看你怎麼發掘和享受，且讓我們把眼淚拋灑一旁，把辛酸置之腦後，把缺憾還諸天地，把愛留下，瀟灑走一回。

和孫大叔上街

每一年某一個特定的日子，總有一千多位年經人，穿着大紅色T恤或背心——其中也包括兩個不怎麼年輕的人，就是孫越和我——在街頭兜售咖啡。

我們胸前掛着盛放咖啡包的盒子，手裏提着無線電擴音器，愈是人潮洶湧的地方，愈是喊叫得大聲。

「各位朋友，今天這項咖啡義賣，爲的是籌募殘障朋友的教育基金，幫助他們學習一技之長，重新站起來，希望大家付出愛心，踴躍購買，愛心是不嫌多的……」

對孫越而言，從他年少走入演藝圈開始，他可能在銀幕上飾演過無數次小販，可是在現實的生活中，要他頂着大太陽，聲嘶力竭的沿街叫賣，且沒有一分報酬可得，恐怕

是他作夢也想不到的事。而我，多少年來一直生活在自我世界，只想把文章寫好，便是天塌下來也與我無干無涉的只管做着我的文學大夢。雖也不時「要脅」弟妹，倘若有一天我老了，他們不管這個姊姊，我便推着輪椅到行天宮門口行乞，聽說一日也有數千元營收。可是有一日眞的如此拋頭露面，沿門托鉢，這種經歷不止奇特新鮮，而且透着十足的戲劇性。

孫越肯於放下他的影帝之尊，我之敢於走出「暖室」，實在是因爲我們背後有一股力量在推動着。人類生理上的需要無非是吃飽喝足之後有一舒適安定的環境，但很多時候，我們的內心也並不以此爲滿足，也會困惑的尋找答案。很多年來，孫越覺得他活得好累好累，名也有了，利也有了，地位也有了，可是好像還缺了一些甚麼，一直到他有機會到泰北走了一趟，親眼見到那塊荒蠻貧瘠土地上，苦苦掙扎的中國同胞，同樣的黃膚黑睛，同樣的血脈淵源，卻是不同樣的命運和造化，那些生和死，那些漠然無告的臉，像一條鞭子一樣狠狠抽在他的心上，他才頓然領悟，以往他只單純的爲自己而活，活得多麼狹隘自私，於是，他走出來了，把小我的生命與大我的生命結合，眞正是

「與哀哭的人同哭，與喜樂的人同樂」。孫越不再是一個單純的演藝人員，他響應捐血，他倡導戒煙，他關心老弱病殘，關心這一塊土地每一個和他切膚相關、聲息相聞的人和事。聖經中保羅說：「如今我們成了一台戲，演給世人和天使觀看。」舞台上的生活涵蓋面有限，無限的是人生的場景，孫越是另一種演員。

民國六十九年，我有幸當選十大傑出女青年，身為一個基督徒，我深知有這一天，絕非單靠我一人的努力，而是上天厚我，父母愛我，手足善待我，朋友勗勉襄助我，社會肯定接納我。但是，有太多太多殘障孩子卻沒有我這樣的幸運，他們終其一生生活在陰暗的角落，無人關心，無人重視，他們被這個社會遺忘了，甚至遺棄了。保羅深深了解他得了福音的好處，若不再傳出去，便是欠了福音的債。他說：「我不傳福音，我就有禍了！」而我，豈不也欠了天地一份情，一份愛嗎？我若死死守着自己的世界，又何嘗對得起人對得起己？

就這樣，我和孫大叔上街賣起咖啡來了。正因為是玩票性質，便分外好玩有趣。我們成了半路打劫的「強盜」，先在路的兩頭設下人牆，過往行商客旅無一幸免：「先生，

買包咖啡好嗎?」有人欣然接受,爽快的接過去,有的尚在猶豫觀望,我們趕緊在他衣襟上貼上一張愛心貼紙,叫他無所遁逃。當然,也多得是望你一眼,面無表情施施然而過的人,你也不用灰心,小小街頭本來就是最好的人性觀察站。有一回,一位工作人員手舉咖啡包,追着一位老外推銷:「Ten Dollars! Ten Dollars!」不防那位老外突然冒出來一句中國話:「你說甚麼?」嚇得工作人員差點沒一跤跌到水溝去。

到了晚上數算義賣所得時,面對堆得如小山一樣的鈔票,每個人數得手指發痲,足足有好幾個月時間看見鈔票就怕。

和歡樂如同嘉年華會的街頭義賣形成强烈對比的是另一種請願活動,引起不小風暴。特別是教會人士,紛紛議論,何以「杏林子」也走上街頭?言下頗有離經叛道之意,說也難怪,我以往給人印象,都是不食人間煙火,一副超凡入聖的樣子,哪裏知道有一日居然高舉着標語,一路呼着口號,搖旗吶喊,儼然女革命家或街頭鬪士。今天我若是一名壁上觀者,或許會對這樣的行爲側目而視,然而,深入其中,才知種種內情,事非得已。其實,我們一直抱持着和平理性的態度,例如去年爲了大專聯考幾乎有半數科系禁

止殘障考生報考，嚴重影響殘障者的教育權和未來的生涯發展，我們聯署了六十八個單位陳情上訴，經過數度溝通，教育部也表現了極大誠意，終於在報名前夕，大幅度開放了殘障考生報考限制，大夥兒欣喜之餘，送上鮮花一束給教育部毛部長，以示由衷謝意。不久，台北街頭爆發了「五二○」農民示威運動，警民衝突，雞蛋與石頭齊飛，我們深慶大專病殘生考試設限一事處理得宜，化干戈爲玉帛，戲稱「要鮮花，還是要石頭？」至於四月十一日立法院門前爲殘障福利法修正案請願，突然發生了張志雄自戕事件，第二天我們全上了頭版新聞，多少顯示出一些劍拔弩張的緊張氣氛。其實，這純屬一樁意外，張志雄在車禍受傷致殘後，失去工作，家庭破碎，好不容易找到賣獎券的工作，誰知政府在沒有任何預警的情況下，一聲令下，驟然宣布停售愛國獎券，頓時使他和數以千計的殘障者失業，生活陷入困境。在悲憤之餘，他採取了最不得已的手段——「血諫」。我們不贊成他用這種方式，但能體會了解他內心的痛苦和無奈。而這一刀下去還眞發生了效果，爭議了九年的殘障福利法修正案在短短不到一個月時間順利通過，眞不知叫人說甚麼好，無怪乎一位朋友形容這是「病態社會非常時期的非常手段」。事實上，

理性的溝通和協調可以避免許多不愉快的發生，今天我們最大的障礙仍然來自觀念的閉鎖和狹隘，社會運動其實也包含了很深的教育功能在內。

而我，當我面對數不清就學被拒、就業無門、投訴無處，徘徊在生死邊緣掙扎的殘障者，我只想到聖經上的一句話：「你若不愛那看得見的弟兄，怎麼能愛那看不見的神呢？」眞正的愛是甚麼呢？難道不是他餓了給他吃，他渴了給他喝，他赤身露體給他穿，他病了去探望他嗎？上帝說：「你們若愛在那最小的弟兄身上，就是愛在我身上了。」保羅爲了他的弟兄，他的骨肉至親，即使「被神咒詛，與基督的愛隔絕，他也甘願。」這句話猶如一把刀子，狠狠扎在我心上，而我呢？我若爲了我的弟兄，我的骨肉同胞，被世人誤解，遭人唾棄，我甘願嗎？如果單單爲了維護個人的形象，而自絕於同胞骨肉之外，那麼，我今天所做的一切，又有甚麼意義呢？

這樣的看見，令我深思。今日，我成了何等人，無非都是出於上帝的恩典。原來，我之所有，並非我有，我之所無，並非我無，有無之間，緊緊扣住了大地的脈息，生命的躍動，使我不能、不敢也不願置身紅塵之外，然而，紅塵之內，人煙滾滾，是非多，

謠琢也多，你雖已盡心盡意盡力而為，有時仍不免被濺得一身泥濘，好在入世之初，心理已有十全準備，雖不敢說是非成敗轉頭空，但至少懷抱盡其在我，無虧人我之心，全當是生命的一種歷練一種成長。

前行政院院長孫運璿先生說：「我們要爭一時，也要爭千秋！」走上街頭賣咖啡也好，遊行請願也好，都是一種訴求方式，無非為的是這塊禍福與共、脣齒相依土地上的子子孫孫，「落地成兄弟，何必骨肉親！」

婚姻和愛

有人說婚姻是愛情的墳墓。

有人說男女因愛而結合，因了解而分手。

有人說婚姻有如一座城，在裏頭的想出來，外頭的想進去。

到底怎樣，我也不清楚。至今我仍是婚姻門外漢，只不過偶爾探頭向內望一眼，只見五光十色，錯綜複雜，端的令人眼花撩亂、莫名所以。

不知道最近幾年是不是忽然流行婚姻病變，我的幾位朋友或輕或重都患了婚姻不適症。

一位就住在我隔壁，窗戶對窗戶，朝夕相聞。有一陣子，朋友回娘家養病，接着山

上就風風雨雨傳聞有人看到她先生帶了一位年輕女郎去市場買東西。朋友夫妻感情極篤，打死了我也不信。說的人卻是言之鑿鑿。「兩人還牽着手哪！」

之後，有人看見他們雙雙參加中秋節山上的月光晚會，和年輕人一起大跳迪斯可。

再之後，有一天母親急急跑進屋告訴我：「快看，快看，那個女的站在陽台上朝這頭望呢！」

我嚇得嘩的一聲拉上了窗帘。

母親好笑地說：「奇怪，人家不躲，怎麼反倒是你躲呢？」

眞是沒見過世面，我自己亦是愈想愈好笑。

當時只覺得大家都是熟朋友，這樣的情況下見面，未免太過尷尬。可惡的是男的如此明目張膽，等的就是我通風報信給他太太，好鬧上一鬧。

我偏偏不肯遂他的心。再說朋友身體不好，我也不願刺激她，就把這條新聞給壓下了。

後來朋友也知道了，朋友亦是個深沈的人，竟然也是不動聲色、按兵不動。男的看

看無趣，最後偃旗息鼓，不戰而退。

另一位朋友在醫院工作，平日也挺關心我，常常大包小包的上山看我。

有天下午，她帶了位年輕的大男孩來，說是醫院的實習醫生，她新認的乾弟弟，想在山上租間房子。

我心裏有些納悶，實習醫生通常醫院是有宿舍的，不需要在外頭租房子呀，正好那一陣子，也沒聽說誰家有空房子出租。他們坐了一下就走了。

隔了兩個多月，她先生突然打電話給我，說是他們夫妻已經離婚了，因爲有第三者加入。

我這才恍然大悟，敢情那天來的並不是甚麼乾弟弟。跟着母親也說，那天看他們離去時摟摟抱抱，親暱得很，就覺得不像姊弟，倒像情侶。只不過母親一向不喜歡在人背後說長論短，所以沒告訴我。

母親到底人生閱歷豐富，不像我木頭木腦，完全是未開化民族。

電話那頭，朋友的先生激動而忿忿地說：「她要我放她一馬，好，我就放她一馬！」

那孩子呢？兩人都不管，扔給外婆。

又是破碎家庭下的小小犧牲者，連老一輩也跟着遭殃。

讓我吃驚的是這位朋友一向責任心很重，而且極端保守，何以感情也會出軌呢？已經快四十歲的人了，應該不至於這麼盲從衝動，捨家不顧。也許愛情本來就是盲從衝動的，沒聽說誰家睜着眼談情說愛的。

只是，對方才二十多點，他們之間到底是一時激情還是愛情？這份感情能維持多久呢？

當然，也可能是我這個杞人想得太多了。

機器用久了，會產生金屬疲勞；婚結久了，會不會也產生倦怠感？把自己框在一個固定的模子裏，一成不變的上班下班、吃飯睡覺，面對的總是那幾張同樣的面孔，是否也有窒息的痛苦，或者，根本痲木了。

再循規蹈矩的人，恐怕腦海中偶爾也免不了閃過一個念頭，想要瘋狂一下，放縱一下，甚至鬧個天翻地覆也好。如果正好撞到另外一人也正在發瘋，大概就像陰電陽電碰

上了，轟的一聲不可開交。

至於善後怎麼收拾，處理得當，也許火很快就撲滅了，否則，大火燎原也說不定。

不過，也有人在婚姻關係裏，表現了極爲冷靜的一面。

十餘年前，我住醫院時認識一對夫妻，來往雖然不是很勤，但每年過年過節時，夫妻倆總是開着自用車，帶着三個孩子，一家子興高采烈、和和樂樂到山上玩。

前年，做太太的有一天打電話來，要在山上找房子，我還當他們全家都要搬來，弄了半天，才知只有她一人。

再問之下，原來，他們夫妻早在第三個孩子出世時就已經辦妥離婚手續。只是顧慮孩子小，恐怕影響到他們心理，所以彼此相約，暫不對外公布，仍然同住在一個屋頂下，對外維持着法律上已經失效的婚姻。

直到最小的孩子上了中學，兩人才像朋友似的和和氣氣分手。

能夠爲孩子做這樣的犧牲，實在也不容易，遺憾的是爲甚麼兩人就沒法復合呢？

父親的一位同事才眞正令人叫絕。夫妻倆二十年沒講話了，遇到非要講不可的事，

就寫一張紙條放在電視機上，那兒是他們的通訊站。

最有意思的是這種老死不相往來的情況僅限於兩人獨處時，有朋友上門，兩人照樣有說有笑，有甚麼婚喪喜慶，一樣打扮得整整齊齊，同進同退，怎麼看都是一對恩愛夫妻的模樣。

只不過，一回到家，卸下面具，立刻壁壘分明，畫清界限，各自分道揚鑣。

如果不是這位同事親口說給父親聽，任誰也看不出破綻。

這對夫妻的修養可以說已經爐火純青。你覺得他們痛苦嗎？倒也不見得，他們依然活得很好，因爲他們習慣了，在長久的婚姻生活中，他們已經發展出一套自己的相處之道。

外人想要插手，就是狗拿耗子。

就好像我的一位長輩親戚，也是夫妻冷戰了三十年，說他們不好嗎？也仍在一個鍋裏吃飯。說好嗎？卻又是針鋒相對，水火難容。兩人對朋友都是兩肋插刀，熱心到極點的人，不知爲甚麼，偏偏就是不肯分給自己人一點。

姊姊旅美多年，見慣了人家那種合則留，不合則散的作風，對這樣奇特的婚姻現象覺得不可思議，建議說：「既然如此，何不離婚算了。」

問題是他們兩人誰也沒有意思離開對方。親戚倒說得好：「我們這是狗皮膏藥貼在爛肉上，揭不掉了！」

婚姻到了這種地步，只剩下一些糾纏不清又割捨不斷的感情。說愛不是愛，說恨不是恨，就如同兩隻箭豬，分開了冷，在一起又刺着痛。

有時我突發奇想，對母親說：「有沒有甚麼辦法可以使其中一方假死過一年半載，說不定另一個就想到對方的好處了！」

母親懶得理我。蓋死這碼子事一向都是有去無回，哪裏容得了你假戲眞做。全是標準廢話也！

其實，婚姻關係發展到後來，當年的愛情往往已經轉變成親情。濃情蜜意沒有了，卿卿我我也沒有了，代之的是一種血肉相連的歸屬和依賴感。就好像兄弟一樣，在家裏儘管打、儘管罵，儘管三個月不說話，對外卻絕對是聯合陣線、槍口一致。

所以，你千萬不可以在做妻子的罵丈夫時，跟在一旁幫腔。她可以把自己的丈夫罵得狗血噴頭、一文不值，別人卻是絲毫碰觸不得；否則，她會恨你入骨。

我有一對好朋友，從結婚那天就開始吵架，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吵完了就跑來找我訴苦評理，我自信一向頭腦冷靜，遇事條理分明，惟獨碰到這種事，硬是覺得公說公有理，婆說婆也有理，加上年輕不懂事，總以爲順着對方的口氣，讓他發洩發洩也好，哪裏知道全然不是這麼回事。

比方說，女的跟我告狀：「沒見過這麼髒的人，坐在客廳裏看電視，一邊看一邊居然撈起窗帘擦他的香港腳，簡直快把我氣死了。」

我順口勸道：「哎喲！他本來就是這種髒人，你又何必計較！」

等到好不容易把兩人勸合了，他們卻掉轉槍頭對準我：「你怎麼在我太太面前講我的壞話？」

眞是天知道！

諸如此類的事，不勝枚舉。我終於發現，天下最愚蠢的事莫過於勸架。

這以後，不論公有理也好，婆有理也好，我一概左耳進，右耳出，唯唯諾諾，不置可否。

並不是我滑頭，突然懂得明哲保身起來，而是男女之間的事，實在沒甚麼道理可言。

少男少女談戀愛時，總以爲愛情是犧性，是全然奉獻，等到結了婚才知道，不論丈夫怎麼愛你，吃蘋果時他一定先揀大個的。

在面對外界時，人總是盡量發揮他神性的一面，或是彬彬有禮，或是溫文儒雅；或是嫻靜大方，或是溫柔多情。在家裏卻是原形畢露，人性復出，當然，有時候說不定魔性也跟着冒出來。

這也沒甚麼好詫異的，因爲這一切全是老祖宗遺傳下來的本性。

想當年，天地初創，亞當乍見夏娃時，是何等憐惜珍愛，眞個是含在嘴裏怕化了，捧在手上怕摔了。形容夏娃是他的「肉中之肉」、「骨中之骨」，一點也不嫌肉麻。

及至兩人闖了禍，他立刻把責任推得一乾二淨，反倒責怪起上帝來：「都是你給我

的那個女人……」

啊哈，怎麼「肉中之肉」、「骨中之骨」轉眼之間變成不相干的「那個女人」了？

反過來說，女人也好不到哪裏去。你當夏娃拿蘋果給亞當吃，是因爲「愛就是把好吃的東西分給他」嗎？差矣！差矣！她是明知自己做了錯事，心虛之餘，要拖一個人下水陪榜。

這以後，兩人當然給趕出伊甸園。從此，男人要汗流滿面才能餬口，女人要忍受懷孕生產之苦。在生活的壓力以及生老病死的陰影之下，自然免不了你埋怨我、我遷怒你；於是，齟齬有了，摩擦有了，怨恨也有了。

直到今天，絕大多數的夫妻仍然是爭爭吵吵，而又牽牽絆絆度過一生。這全是因爲原來那個老亞當、老夏娃作祟。

上帝看見地上這一大羣他親手所造的男男女女，吃飽了飯沒事幹打了又合，合了又打，是掩面不顧呢？還是希望這些亞當夏娃的後裔們能夠從種種不完美中追求完美，從分歧摩擦中學習包容和忍耐？

誰知道呢？

我這個旁觀者非但看不清，反而給愈攪愈糊塗了。

現代老萊子

某日，日正當中，豔陽高照，趙寧請幾位朋友到台視「夜談」。在等候燈光師打光及攝影師調位置時，幾個人無事閒聊，不知怎的，話題扯到我身上。

趙寧問：「聽說你每一天都要對媽媽說一遍媽咪我愛你呀？」

「沒錯，你不是倡導愛在心裏口常開嗎？問題是閣下做到否？」

洪冬桂在一旁取笑他。「趙寧若是敢對趙媽媽講這句話，一定把趙媽媽嚇昏掉！」

本想當場傳授趙寧幾招現代老萊子武功祕笈，無奈導播催我們就位，只得作罷。有人說：這一代的中國人是最後懂得孝道的中國人了。沒錯，我們一方面要承歡領着我們一路從戰亂流離、艱困貧乏之中走過來的白髮爹娘，一方面又要小心翼翼服侍橫衝直撞、

人在福中不知福的國家未來主人翁，深恐他們一個不順心，祭起「代溝」的革命大旗。問題是教育家、心理學家一再教導我們要如何善待下一代，培養親子關係，卻不曾告訴我們這些中年子女如何與上一代相處，以至於個性一向含蓄保守的中國人面對老爹老娘時，仍然拘手拘腳，相對無言。

我很幸運，因爲長期患病，與父母朝夕相處，多少悟出一點「綵衣娛親」的心得，歸納爲現代老萊子祕笈八帖，特與卡在上下兩代之間，誠惶誠恐，進退失據的同輩朋友分享。

第一帖　口中含蜜

從小，我們就被教導「少開口，多做事」、「小孩子不要插嘴」，並時時以「禍從口出」、「言多必失」、「沈默是金」等成語訓而誡之，養成我們可以開口時不會開口，應該開口時不敢開口，然而，我們要充分了解，言爲心聲，在父母面前，不僅要好話多說，尙且要糖上加蜜。因爲，父母年歲愈大，愈期望從兒女口中得到被需要、被尊重的肯

定，以減輕其日益增加的失落感。我常有事沒事對老媽喊一句：「媽咪，我愛你！」有時換來白眼一顆，「我才不愛聽這種話！」我心中竊笑不已，天下父母不愛聽此言者幾稀！當然，你可以不必像我這麼肉麻露骨，換一種迂迴婉轉的方式，例如，你裝出一副靦腆的樣子：「媽咪，我告訴你一件事，你不要生氣喲！」「甚麼事？」「有人說，你根本不像我媽，像我姊！」老媽一聲喝斥：「胡說八道！」你不用擔心老媽當眞會生氣，她笑都來不及，搞不好下面就緊接着問了：「誰說的？不會是看錯人吧……」對老爸，則有空時不妨虛心求教，問問他老人家對布希上台有甚麼看法，戈巴契夫的笑臉攻勢要如何應付，大陸政策應該怎樣制定等等，待老爸滔滔不絕說完之後，你大可一拍大腿，深表讚佩的說一句：「啊！爸爸眞是高見，可惜總統不認識您，否則眞該請您去當國策顧問的！」我保證，單單這句話，就夠讓你老爸年輕十歲。

第二帖　小禮飛花

這可不是古龍的小李飛刀。小禮者，小禮物也；飛花者，花草寄情也。聖經上說，

信心沒有行爲，信心是死的，愛亦然。當你告訴老爹老娘如何如何愛他們時，「口說無憑」，亦應有行動表示，否則「天橋的把式，光說不練」，徒然留下油嘴滑舌的印象。要討父母歡心，最簡單者莫過於針對父母的興趣投其所好。一位朋友的老母親嗜吃西門町某家滷味店的雞翅膀，朋友經常深夜開車來回一、二小時，只爲買兩只雞翅膀給老母消夜。吾家老媽愛吃臭豆腐，以前辦公室附近常有一挑擔者經過，我個人對此物深惡痛絕，但因爲老媽喜歡，往往買了後揣在懷裏（怕冷卻後不好吃），一路上閉住氣，往家直奔。老媽喜愛園藝，我出差在外，只要看到有好盆景或花器，總不忘捎帶一二；老爸講究衣著打扮，每年夏天，我必定親自上街，爲他挑選香港衫，他愛吃甜食，也日常供應不斷（只是提醒不可多吃）。其實這些東西花費不過三數百元，所費不多，但足以讓老爹老娘貼心，心中安慰，沒有白養你一場。

第三帖　白石新法

國畫大師白石老人生前求畫者甚衆，各樣禮物堆積如山，老人不堪其擾，就在門口

張一告示，曰：「送禮總不如送銀子來得實惠也！」一語道中老年人心態，蓋禮物雖多，並非樣樣稱心如意，更何況很多父母退休之後，經濟來源斷絕，有時不免想要打個小牌逛個小街甚麼的，這時候送銀子的確實惠多多。送時不妨再偷偷叮囑幾句：「喏，這點錢媽媽留着私下用，不要告訴爸爸！」「送爸一點麻將老本，別讓老媽知道了！」千萬別誤會，這可不是挑撥二老。而是老小老小，父母老了，也喜歡在兒女面前爭寵，使點小計謀，以增他們在兒女心中之分量，不過哄其開心罷了！

吾家有一優良傳統，兒女年幼時，逢年過節，父母按人頭發紅包一封，及至兒女成長，可以賺錢獨立後，風水輪流轉，換成兒女孝敬父母紅包了，當然不能再叫壓歲錢，而是給父母添福添壽之用。

在經濟能力許可下，除了這些零星的小意思外，亦應有固定的家用。有些人捨得給年幼子女購買價值不菲的衣物玩具，每月一點區區家用卻捨不得拿給父母，實在匪夷所思。在拿家用給父母時，有二點要特別注意，其一不要追問這些錢的去處，既然給了父母，就由父母全權作主，怎麼花怎麼用都是他們的事，只求老人家高興就好。其二，態

度要恭謹，千萬不可輕忽隨便，好似打發小孩一樣，避免傷到老人家的自尊。我每個月拿家用給父母時，一定鄭重其事放在信封套裏，恭恭敬敬雙手奉上，老媽有時不忍心用我的錢，我還要苦苦哀求一番：「求求你收下吧！」務必讓他知道，有能力奉養父母，是兒女一大光榮也！

第四帖　空巢戀曲

根據心理學家分析，兒女長大成人，逐次離家振翅高飛之後，家中日漸冷清，形成空巢狀態，父母從當年爲兒女做牛做馬，忙得昏天黑地一變而爲無事可做，無人可忙，心中空虛惶恐，油然而生，深恐自己老而無用，不再被兒女重視需要，於是，精神官能出現焦慮緊張、不安等症狀，稱之爲「空巢症候羣」，其中又以女性最爲嚴重。治療的方法就是對症下藥，吾家老弟深諳此道，有一日，他深更半夜自屏東搭機回來，央求老媽煮一碗湯消夜，老媽自到劉家主持中饋五十年以來的老規矩，一過吃飯時間就關火熄竈，掛牌休息，鐵面無私，可是老弟說：「人家已經很久沒有嘗到媽媽的味道了！」一句

話打動了老母的心。冬天的早晨，老弟光着膀子展示他原始的肌肉，老媽開口了：「你亮膘啊？穿上衣服！」連催數聲，老弟嗯嗯應着，老媽屋前追到屋後，看見兒子東遊西晃，漫不經心，忍不住罵了：「跟你講話不聽啊？等下感冒了怎麼辦？這麼大了還讓人操心！」老弟一看老媽終於發火，嘻嘻一笑，逃也似奔回屋內套上毛衣。老媽看似生氣，其實心中安慰得緊，不管這個兒子在外頭是總經理、大學教授或總統，回到家都是她的心肝寶貝，需要她的關心照拂。（不過，此法使用時務必謹慎小心，千萬不要弄假成眞，後患無窮。）

總之，你要時時回到空巢，表現一副舊情綿綿、戀戀不捨的小兒女情態，好讓老媽有巢雖空、心不空的滿足感。

第五帖　千里一線

古人說：「父母在，不遠遊，遊必有方！」今日的社會，爲人子女者，爲了求學、工作或其他種種因素，能夠承歡膝下，晨昏定省的實在不多，非不爲也，是不能也！雖說

現今的交通工具可以朝發夕至，便捷異常，可是往往出於許多主觀客觀的限制，讓我們有「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之慨，雖無烽火三月，家書依然抵過萬金，何況現代人已經不流行寫信了。每逢年節前，就看見電信局打廣告，鼓勵民衆利用電話報平安，其實，爲甚麼一定要每逢佳節才倍思親呢？平常日子也不妨常思常念呀！花個三、五分鐘打通電話應該是舉手之勞，再不寄個小卡片甚麼的也很好（當然，裏面若能順手再夾張美金支票則更好）。女作家樸月出外，每到一處必先打電話回家報平安，知道老母有心臟病，不忍其擔心也。在這個充滿疏離感的時代，人際關係日益淡漠，多的是咫尺天涯，而親子之間是否能做到天涯也咫尺，端看有心無心了。

第六帖　龍發精神

有一回，不知爲了何事，我向老媽抗議道：「我已經四十好幾啦！還管我這麼多！」老媽回答得很絕：「四十好幾有甚麼了不起？八十好幾也依然是我的女兒！」是了，四十好幾有甚麼了不起，突然之間，我大徹大悟，所有在人前那些道貌岸然、裝模作樣的面

具全部可以卸下，白髮老爹娘面前儘管發癡撒賴，施展你胡攪蠻纏的本領，他們不是旁人，不需要你掩飾或武裝自己。

老媽不喜歡女兒的白頭髮比她多，幾次催我去染髮，有天我忽發奇想：「誰規定白髮一定要染黑的？染成金色或紅色的也很好看呀！」老媽沒好氣的瞪我一眼：「你還想染成甚麼顏色？」我假裝沒有看見她的表情，自顧自地說：「或許可以染成一道黃色的，一道青色的……咦，人家現在不是在流行彩虹公車嗎？我們也可以來個彩虹頭呀！」老媽惟恐這個女兒當眞發瘋，立刻大吼一聲：「你敢給我妖怪，就不要回來見我！」我哈哈大笑，「老媽呀！我工作這麼多，壓力這麼重，你再不讓我妖怪一下，我就會進龍發堂！」

又有一回，一位刊物編輯採訪，盛讚老媽爲女兒犧牲，辛苦一生，足以爲天下母親楷模，我忍不住沾沾自喜的說：「老媽之所以這樣偉大，全是拜我所賜！」對方訝然不解：「此話怎說？」「試想，我若從小平平安安、順順利利長大，老媽和一般母親又有甚麼兩樣？又哪能顯出她的特殊、不同凡響之處？」老媽悻悻然說：「哦，敢情我還得謝謝你了？」「那倒不敢！」我嘻嘻直笑。

儘管老媽經常被女兒氣得暈頭轉向，啼笑皆非，不過看她七十有二高齡，每天清晨仍能做二十個伏地挺身，爬起山來腳勁比二十歲少年郎還要勇健，就知道有這樣一個瘋瘋癲癲的女兒也是生活一大樂趣。

第七帖　水漲船高

有些人在事業有成，或是獲得某一項榮譽時，常歸功於他的另一半，或是感謝某某師長的敎誨，某某長官的提攜，某某朋友的協助，卻對生他育他、辛勞一生的父母隻字不提，通常我對此等人物的評價會略打折扣。

心理學家說，一個人的成功最早塑造於他的童年時代，沒有父母，就沒有你的存在，沒有父母提供的成長環境，則不可能成就今日的你。所以，不論你有多崇高的地位，多輝煌的事業，都不要忘記凸顯老爹老娘。

一位牧師年輕時頑劣不堪，打架滋事，無錯不犯，人人都認爲他已經無可救藥，惟有老母不死心的日日爲他流淚禱告，終使他幡然悔悟，立志向善，成爲一代名牧。另一

位畫家朋友，幼時家庭貧困，窮無立錐之地，但因他喜好繪畫，父母節衣縮食，也要供應他習畫所需。一日畫紙用完，無以爲繼，他放聲大哭，老父心如刀割，抱頭唏噓，立刻上街借貸購之。至今，他仍感激父母當年的栽培，給與他充分發揮的機會。

因此，人前人後（特別是當着父母的面前），不妨多多誇大自己小時如何如何之頑劣，父母又如何如何苦心孤詣，耐心教導，方始有了今日之成就，以凸顯父母之勞苦功高，「揚名聲，顯父母」也！

第八帖　守身守孝

有一年母親節，警方破獲一强盜殺人集團，其中有兄弟兩人，皆相貌堂堂，卓爾不羣，無奈誤入歧途，犯下滔天大罪，有子不肖，想來做母親的一定悲痛欲絕，這眞是最讓人傷心的母親節。

大過是由小過日積月累而成，如果我們凡事以父母的感受爲感受，父母的榮譽爲榮譽，時時警惕自己，潔身自好，不惹是生非，不爲非作歹，不辜負父母對我們的愛和期

望，想來這個世界的犯罪率一定會大大減低。

另一方面，身體髮膚，得之父母，好好珍惜保護，避免老人家操心傷神。三年前，老弟工作過勞，罹患糖尿病，一日之間陷入血糖昏迷，危在旦夕，老媽火速南下探視，焦慮惶急，溢於言表。

有一位朋友，離家二十餘載，好不容易請了一個月長假回來探親，不想剛回來不到一星期，就在台北街頭給車撞斷了胳臂，八十歲老父心疼之餘，氣得大罵：「這麼大的人了，走路還不長眼睛，要我替你操心！」老父哪裏知道，人倒是長了眼睛，無奈台北的車子目中無人，罵歸罵，老父倒是天天陪着兒子跑醫院。

人入中年，免不了有許多人情應酬，若是不知節制，酗酒熬夜，暴飲暴食，放縱情慾，不止戕害自己的身體健康，也讓老爹老娘憂慮傷心。守身，旣守孝，若要父母安享餘年，有一個愉悅的晚年，好好的保養你自己吧！

孔子說：「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則以喜，一則以懼。」中年子女仍有老爹老娘在旁，可以撒嬌撒賴，持小兒女狀，實在是上天垂憐，人生大幸，可是一想到老人家年歲

日高，體能漸衰，總有一天要離自己而去，終不免心中怵慄，惶恐不已，趁着他們還健在的時候，曲意承歡，多盡人子之孝，免得有朝一日留下「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的遺憾。

以上數帖招數，無非提供參考之用，如何運用，還得自個兒琢磨，每日學而時習之，多多操練，想來一定能夠融會貫通，得心應手，大大發揮「老萊子」之功夫也！

北極第一家

剛剛編完「劉家通訊」第一期，又一筆一畫仔細謄好，拿去影印，然後一一爲你們寄出。這些年來，大姊、小弟和你都相繼出國，么妹又長年住在乾媽家，因此，家中就剩爸媽和我三員大將把守大營，好不淸冷寂寞，每天最大的樂趣就是看你們的信和照片。雖然你們每個人都常有家信回來，但彼此之間卻都因工作或課業繁重，聯繫不夠，你幾次寫信回來說：「姊姊編份劉家通訊吧！把各人的生活動態綜合報導出來，好維繫我劉家『親愛精誠』一貫的家風。」（爸是黃埔學生，黃埔精神自然也就是劉家精神。）最近我的關節一直痛得很厲害，整條胳臂都彎不回來，連刷牙吃飯有時都得媽媽幫忙，但一想到這份家訊你期待了不知多久，想到你在那北緯六十八度的地球頂端——冰天雪地的

挪威切切思盼親人的消息，就不得不忍住痛，勉力地寫下去了。

那天，電視天線被颱風吹壞了，打電話找電器行的人來修，人家嫌山上路遠，叫了一個禮拜都沒人肯來，後來爸講了半天好話，才算請動一位，臉拉得好長，把個電視機摔來打去，我們看在眼裏，痛在心裏，還不敢開罪他，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臉，又是倒茶又是敬煙，深怕他一個不順心拂袖而去。事後，媽感慨地說：「要是兒子在家，還用得着這樣求人？」一句話說得我眼圈發熱，想起你臨走前，知道自己這一趟出遠門，非一年半載不能回家，就把家中大大小小插頭門鎖、電器用品一一檢查修理，又特地給電視換根新天線，好加强山上的收視效果。你蹲在陽台上敲敲打打，我們笑你慢工細活，一根天線裝了兩天，哪裏想到你心中那分不捨的離情！也許是軍人家庭出身的孩子特別顯得剛强些，我們從來就不喜歡婆婆媽媽掉眼淚的事。你們走時，我一點也沒感到難過，彷彿你平日去台北上班一樣自然，還嘻嘻哈哈和你開着玩笑，要你出國在外，一言一行可要保持我泱泱大國的風度，別丟人現眼，讓人又錯把你當成日本人。說這話也是有典故的，那年你尚未結婚，坐華航到屏東看恩美，飛機上一位老「包」見你身背照相機，手

提旅行袋，誤以爲你是扶桑三島來的觀光客，猛對你練習日語，弄得你啼笑皆非，回來還被我們糗了半天，八成你就是那樣一付騷包相，才被別人看錯的。

你們就這樣走了，我連機場也沒去。一直到八月中，電視上開始一連串轉播棒球比賽，我才突然想起你，濃濃的親情漫天席地向我捲來。想到你是那樣熱愛棒球，簡直到了癡迷的地步，每次轉播時，都是你先備好點心消夜，半夜裏撥好鬧鐘，到時一一把我們叫起來。有時少棒和青少棒比賽時間衝突，你就眼看電視，耳聽廣播，忙得不亦樂乎。有關報導比賽的報紙雜誌你都保存得好好的，當成了寶貝似的。其實你對運動並不偏愛，只因爲那些棒打天下的英勇小將，替積弱已久的中國人長長出了一口氣罷了。凡是中國人，誰又不是這種心理呢？如今，你生活在一個不懂棒球也不玩棒球的國家裏，再也沒有人和你熱烈討論戰局，再也沒有人陪着你在電視機前歡呼叫好，我就忍不住熱淚盈眶。弟弟，你寂寞嗎？你想家嗎？

眞是連做夢都沒有想到，有一天你會娶個挪威女子爲妻，有一天你會到那樣遙遠的地方去。挪威，原只是個地理上的名詞，那裏好還是不好，和我們一點關連也沒有。但

突然之間，它對我們變得那樣親切和熟悉了。我們渴望知道有關那兒的一切，風土人情，地理環境。有次電視上播映了一部挪威大音樂家艾德瓦·格林的傳記片「翠谷春曉」，由於聽說這部片子是在挪威實地拍攝的，我們興致勃勃一直看到深夜。原來，挪威也是個很「美麗」的國家，高山白雪，急流亂石：春天，雪尚未融，番紅花便紛紛從地裏鑽出來，在原野上繡出一大片一大片錦緞。少男少女穿着挪威傳統服裝載歌載舞，充滿歡欣純樸的風格，那一剎那，我感到離你好近好近，心中升起一股暖暖的感覺，只因我知道我有所愛的親人住在那裏。愛能超越時空，無遠弗屆，使我們的心緊緊相繫在一起；有愛，天涯也咫尺。

你們這段姻緣算應了那句老話：「千里姻緣一線牽」。不，豈止千里，簡直有萬里之遙。我們開玩笑的說，五百年前月下老人繫紅繩時，大概不小心打了個瞌睡，一跤跌到挪威國去了，情急之下，也不管那是不是他的「轄區」，就抓起一個金髮藍眼女孩子的腳綁了上去。當然，這是純粹的現代神話，要眞正說起來，上帝才是你們的大媒人。若不是恩美懷着一股熱誠，「萬」里迢迢地到台灣來傳教，若不是你熱心教會工作，你們怎會

相遇又相愛呢？你們的婚姻就建築在共同信仰的基礎上，牢不可破。

想當初你們的結合，也算得上波濤曲折。首先，劉家有史以來就從來不曾結交過洋人，對我們而言，他們似乎是另一個星球的人；雖然在教會中也常見到一些黃髮碧眼兒，但始終有「非我族類」之感。突然有一天，你說你愛上個洋婆子，要娶她做媳婦，且準備爲我劉家「傳宗接代、傳遞香火」，此事非同小可，怎不叫我們這個保守家庭震驚，措手不及？再說外國電影看多了，歐美那些新女性動輒和丈夫離婚，不把公婆放在眼中的例子太多了，萬一她一進門就衝着爸媽喊「密司特劉！密瑟司劉！」可怎生是好？那一陣子，家中陰雲密布，媽連去倒垃圾都在發愁，迷迷糊糊沒注意，一腳踩進水溝裏，把左胳臂跌斷，整整敷了三個月石膏。我一看事態嚴重，這邊爸媽躊躇爲難，那邊你痛苦難消，這樣僵持下去也不是解決辦法，我倒眞想見見這位挪威小女子，到底有甚麼「道行」鬧得我們舉宅不安？你當然了解我在家中一向是足智多謀的狗頭軍師（嘻！老王賣瓜嘛！）以及爸媽面前舉足輕重的地位，也極力想爭取我這張同情票。但怎樣安排我和恩美見面卻大費周章，我行動不便，無法出門，你只有趁着爸媽不在的一個周末下午，

像做賊似的把恩美帶了回來，先拜見我這位大姑子，爲了怕爸媽突然回來，恩美只坐了半個鐘頭就倉皇離去。但就在這短短時刻，我發現恩美十分含蓄文靜，儘管她很少說話，而且有些侷促不安，仍然難掩她內在的純樸善良。我對她的第一個印象，非常良好，免不了開始鼓起我的「三寸不爛」之舌，大力在爸媽面前遊說，其實，爸媽的思想並不固執，只因爲這件事太突然，令他們一時無法接受罷了，等他們也發現恩美的好，立刻全心全意的接納了她，更重要的是因爲他們愛你，也願意愛你所愛的。人與人之間的誤會隔閡，往往都是缺乏愛和了解，是不？

那以後的日子就輕快的像是一首如歌的行板，唱完戀歌緊接着就是結婚進行曲。恩美的娘家不在台灣，她原本在屏東的教會醫院工作，台北沒有她的住所，她又不喜歡住在旅館或是朋友處；最後，乾脆就在家中，媽媽幫她化好妝，換好禮服，然後一串花炮扶她坐進喜車。婚禮後，又一串花炮把她迎了回來。媽媽說她好像同時又嫁女兒又娶媳婦。可不是嗎？兩個媳婦在爸媽眼中眞比女兒還親呢！恩美也眞是位難得一見的好媳婦，忠厚老實，勤儉耐勞，對公婆孝順，對弟妹友愛，對我這位大姑也是尊敬有加。有

次聽媽聊天時，提到多麼懷念家鄉的杏乾，可惜台灣買不到，她記在心裏，回到挪威後，立刻寄了幾大包的挪威杏乾，讓媽媽聊慰鄉愁。臨出國前，還挺着大肚子幫媽媽屋前屋後的大掃除，連門口擦腳的墊子都刷得一塵不染，體貼媽媽年紀大了，又有腰痛的毛病，做不動粗活，無怪乎爸逢人就誇讚，眞箇是「公婆看媳婦，愈看愈喜歡」。

由於恩美隻身在台，我們怕她想家，怕她寂寞，怕她受了委屈無處訴，因此一再囑託你，要善待恩美。偏偏有次妹妹上你那兒玩，看見你在家擺少爺譜，桌不擦，地不掃，吃了飯碗也不洗，就告了你一「狀」，結果你一回家，爸說你，媽罵你，連姊姊也要囉嗦你，氣得你呱呱大叫，說妹專會造謠生事，破壞你的「名譽」。正巧那天妹的乾媽來了，一聽你居然敢「欺侮」她的寶貝女兒，那還了得？連忙辯解說：「從來只有小姑子說嫂嫂的壞話，沒有這樣護着嫂嫂的，你還有甚麼不滿意的？」這才說得你啞口無言。由此也可以想見恩美是多麼的善得人緣！

後來，你決定陪恩美回挪威省親，並且在那裏居住一段日子，我們心中實在捨不得，尤其是爸爸，天天巴望着抱孫子。你們結婚半年尚未有動靜，爸爸心中暗暗發急，

又不好啟齒，就轉彎抹角買了個小孩玩的「搏浪鼓」回來「投石問路」，眞把我們笑壞了。好不容易恩美有喜了，眼看着抱孫在望，你們卻要走了，怎不叫爸爸憂喜參半？然而，這是你們早就計畫好的，那邊的工作都已安排妥當，再說恩美離家五、六年了，實在也想回去看看，我們又怎能忍心不讓你們走呢？恩美的家鄉遠在挪威的北部，位於北極圈內，緯度高達北緯六十八度，比西伯利亞還高，阿拉斯加更在你們腳下。長長的冬季，連陽光也沒有，站在山坡上，可以看到太陽沿着地平線跑，卻始終升不上來，還有光燦奪目的北極光，在在都讓你大開眼界，感到新鮮！記得有一年，陽明山竹子湖飄雪，你興致勃勃和同事「曉班」去賞雪，還可憐巴巴帶了只大便當盒準備盛雪，哪裏知道那一點厚不盈寸的積雪早已被滿山的人潮踏成混泥漿，結果連雪的影子也沒瞧見，在泥濘的山道上連爬帶滾，滿身污泥的逃回來，連便當盒也不知丢到哪裏去了。看到你那副狼狽的樣子，我取笑你，不如打開咱們家那只用了十幾年的老大同冰箱看看裏面的結霜也就夠了。你現在生活在一個一年中有三分之二時間都在冰天雪地的國家中，經常忍受着攝氏零下四、五十度的酷寒天氣，是否還有心情再去欣賞雪景了？只怕更加懷念四季如春的

寶島了吧！

其實，你的個性樂觀隨和，又好朋友，走到哪裏都能結交到一大羣「死黨」（我們常說你和石頭都能交上朋友），又是個自己會「製造快樂」的人（妹的形容語）。我們倒不怕你在那裏被孤立起來，唯一擔心的是你這個從小不吃海鮮的人，到了那個只產海鮮的地方怎麼辦？也不知道爲甚麼，我們家三個男生和海鮮都像是有不共戴天之仇似的，再好的魚蝦你們看都不看一眼，而挪威氣候寒冷，加上山高水急，耕地很少，但它的海岸線極長，漁產豐富，是老百姓的主要食品，也是維繫國家經濟的生命線。在你住的城鎮，不僅沒有中國人，連一張黃面孔也看不到，更別提中國食品，只偶爾有幾罐香港銷去的日本醬油，但你寧肯吃「白水煮白魚」也不願買它。你說，你只有一個原則，絕不許「小日本」的東西進大門。因此，媽每隔幾個月，就要寄幾十公斤的各類罐頭給你「補給到家」。每次一收到包裹，你就大宴賓客，有回烙了八十幾個餡餅，都被你那些挪威親戚一掃而空，吃得他們只有摸着肚皮喘氣的份，也害得恩美的「減肥」計畫一再被打破，因爲她早已成了道地的中國媳婦了。

前年的十一月二十六日，對我們劉家是一個重大的日子，恩美產下一個七磅半的白胖兒子，越洋電話傳來你興奮的聲音：「爺爺快給孫子取個名字呀！」做爺爺的驚喜慌亂之餘，不加思索的把這件命名大事推給我，我腦中靈光一閃，脫口而說：「漢威！」漢者，我中華大漢民族也；威者，挪威條頓民族也，正象徵兩國所結的「秦晉之好」。另外，還有更深的一層含意，那就是希望我大漢聲威藉着小傢伙的誕生遠播挪威。你一定能了解我心中那份深沈的感情，在經歷了一個世紀的苦難之後，我們多麼渴望自己的國家快快強盛起來，重振我大漢聲威！

由於漢威極可能是第一個誕生在這樣高緯度的北極圈的中國人，你誇讚自己是「北極第一家」。是的，弟弟！堅持我們的愛，即使在北緯六十八度的嚴寒中，也不要冷卻我們對故國家園的一腔熱血；有一天，我們的國旗不僅要飄揚在北極圈，也要飄揚在世界的每一個角落。

小豆豆娶親記

青草窩裏小螳螂，
一心要娶紡織娘；
先請蜜蜂去說媒，
再請蠶娘縫衣裳，
螢火蟲雙雙來高照，
金鈴兒奏樂娶新娘，
蚊子唱的文星曲，
蒼蠅吹簫引洞房，

多少蛇蟲螞蟻來吃酒，
都來恭賀小螳螂。

好像離流口水、唱兒歌還沒有多久的時間，小豆豆居然要娶親了。

小豆豆是我們兄弟姊妹五人中的老四，從小就是個「怪物」，拙事之多，冠於全家。至於為甚麼給他取了個「小豆豆」的諢名，據說是由一位老阿婆先叫起的，詳細的原因，因年代久遠，已無法考據。只是「小豆豆」三字叫起來十分順口，於是廣傳至親好友之間，幾乎掩蓋了他的本名。

小豆豆剛剛出生十一天，就遭了一場飛來橫禍，差點一命嗚呼。那時候我們住的是日式房子，大弟在榻榻米上玩，不小心一跤跌坐在小豆豆的肚子上，當時肚臍就有些出血，擦過藥也就好了，誰知半夜裏小豆豆突然發起高燒，四肢抽筋，接着口吐白沫，眼也翻白，摸摸氣息已經沒了。媽媽說沒救了，但爸爸不肯死心，穿着內衣就開門飛奔出去找醫生，幸好同條街上不遠處有位小兒科大夫，一聽事態嚴重，也顧不得穿外衣，拖

着木屐，提着醫藥箱就趕了來，立刻施行急救，一直到天亮，總算把這條小命保住了。不過從此之後，小豆豆就成天鬧肚子，到了三、四歲才漸漸好轉，可算把人折騰苦了。

正因爲小豆豆這條命是爸爸拾回來的，從此小豆豆就和爸爸睡，每晚小豆豆都要在爸爸的胳肢窩和胸前掏來掏去，找奶吃，爸爸是最怕癢的人，爲了他心愛的小兒子，也只有忍下了。

說起小豆豆的長相，拙得很，在衆兄弟姊妹之中可眞不起眼。塌鼻子，小眼睛，加上大舌頭，結巴子，說不到兩句話，口水也滴了出來。爸媽心中納悶，家中的孩子個個都眉清目秀，口齒伶俐，怎麼單單這個不同。所以，小時候我們常拿小豆豆開心，說他不是爸媽生的，是下女「阿江」的孩子，小豆豆總要被我們逗得大哭一場。

小豆豆的姊姊們都比他大得多，玩不到一起。唯一的哥哥又從小智慧超人，雄才大略，從來只找比他年齡大的玩伴，更不把這個笨拙的弟弟放在眼中，妹妹又常住在乾媽家。小豆豆寂寞的很，只好自己一個人玩，只見他常常雙腿盤膝在榻榻米上，兩眼一閉，口中念念有詞，嘰哩咕嚕說些我們聽不懂的「怪話」，問他講些甚麼，他說是「阿呆

國話」，原來小豆豆給他自己創造了一個烏托邦「阿呆王國」，自封國王，不時翻譯一些「阿呆國」的趣事告訴我們，諸如他娶了三個王妃等等，其態度之認眞，一板一眼，煞有介事的模樣，直到現在想起來，還令人忍不住肚裏悶笑半天。

小豆豆的膽子很小，有一回我們有事出去，只留他一人看家。等我們回來時，只見他可憐兮兮地抱着棒球棒子坐在大門口的石階上睡着了。還有一回，哥哥帶他去看電影，沒想到半途加映一小段恐怖片，只見說時遲，那時快，小豆豆摀着耳朵趴在椅子下。哥哥問他幹甚麼，小豆豆慌亂之中，忙說：「我咳嗽。」哥哥奇怪的問：「咳嗽摀着耳朵幹甚麼?」「怕別人聽見嘛！」一問一答，十分自然順口。做哥哥的當時只顧看電影，也沒注意。等到回家後，愈想愈覺得這段對話精彩絕倫，頗富玄機，說給大家聽，全家人都笑翻了。但小豆豆長大後，堅決否認這段往事。

小豆豆反應慢，領悟力差，教他念書可眞吃力，一敎三不會，常把我這個義務家教氣得發火，小豆豆被我罵急了，就含着眼淚，畏縮不語。沒想到小豆豆愈大愈聰明，成了全家最會念書的一個，年年考第一，拿奬學金，尤其是數理方面更看出了他的天分和

特長。大學畢業後，又輕而易舉地申請到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的最高額獎學金，人人都稱讚，但若是告訴人小豆豆小時笨的連小學一年級都念了兩年，恐怕沒人相信吧！聰明的孩子常自恃聰明，不免粗心大意，喜歡投機取巧。小豆豆知道自己比不上哥哥妹妹，只有發憤圖強，默默地耐着性子虛心向學，有次我半夜醒來，發現小豆豆仍伏在雙層鋪的上層，就着窗外的路燈和月光寫功課，令我好生心疼不忍。做哥哥的常取笑小豆豆念書是「地毯式」的，臨到考試了，別人都只挑重點念，惟有小豆豆是整本書從頭看到尾，一字不漏。日積月累，小豆豆的苦功沒有白費，根基打得又深又厚，也印證了「勤能補拙」的道理。

小豆豆書讀通了，怪的是人也愈長愈出脫了，變得漂亮起來了，朗眉秀目，舉止大方，態度誠懇，加上一百八十公分的高挑身材，竟有人說他酷肖「萬世師表」中的彼得奥圖，和他小時候比起來，眞讓人有「士別三日，刮目相看」之感，只可惜長了一臉青春痘，使得原本光潤的皮膚成了「月球表面」，他不怪自己從小偏食，反把責任推到我們身上：「都是你們從小叫我小豆豆、小豆豆，叫得我現在長了滿臉痘！」眞是咄咄怪事！

儘管小豆豆不如哥哥豪放熱誠，交遊廣闊，也不如妹妹活潑俏皮，人見人愛，但是他穩重沈靜，刻苦奮發，尤其做學問時的腳踏實地，一絲不苟的態度是哥哥妹妹萬萬及不上的。也正因爲這些優點，他博得同班女同學小鶯的傾心，同學四年，相愛四年，畢業後小豆豆服役金門，小鶯放棄了先出國深造的機會，也申請到前線教書，陪伴小豆豆，感情之堅貞，令人歎服！記得第一次聽說小豆豆有了小女朋友時，我們都不敢相信，這個木訥寡言，內向害羞的小豆豆居然也能交到女朋友？哥哥一天到晚向弟弟吹牛，要傳授其交女友的祕訣，誰知他自己的愛情一波三折，飽受創痛，反倒是小豆豆無師自通，一帆風順，哥哥「敬佩」之餘，只好打趣小豆豆：「悶頭鷄，會吃米嘛！」

小鶯溫柔、嫺靜、敏銳易感，對小豆豆一往情深。有時我們拿小豆豆童年的拙事取笑，她就辯稱科學家們的智慧通常都開得較晚，諸如牛頓、愛迪生等人小時尚且被人誤爲白痴，小豆豆的不善言詞在她看來也是「大智若愚」的表現。她了解小豆豆，幫助他，鼓勵他，小豆豆也因着這份感情的滋潤逐漸變得活潑開朗。朋友上門，小豆豆也會自動招呼，寒喧一下，不像以前那樣悶聲不響，一頭鑽進自己的屋裏。而且，小豆豆偶而還

會爆出一些「冷門幽默」。有次他們班上開同樂會，又瘦又高的小豆豆和一位又矮又胖的同學唱雙簧，强烈的對比，往台上一站，尚未開口，台下就已經笑開了。另一次他倆合演一齣滑稽短劇「包公夜審賣油郎」，小豆豆一臉正經地施展出當年流口水、結巴子的「本領」，把同學們笑得人仰馬翻。看不出這位平常連話也不多說一句的小豆豆有此「絕招」，眞正是「高人不露相」也！

小豆豆鍥而不捨的精神在傳揚福音上又再一次得到證明。經過他四年餘的帶領，小鶯和她的母親都信了主，受了洗。從此，他倆不僅興趣相投，信仰也相同，在靈裏更能相通了。

想起小豆豆初上小學一年級時，學校開運動會，小豆豆參加「龜兎賽跑」，他扮的正是那隻土頭土腦的小烏龜，只見他目不斜視，心無旁騖，埋着頭努力向前爬着，一步一步超越了那些靈巧活躍的小兎子，竟然眞的給他拿到了冠軍。毅力與恆心永遠是成功的根基，從小豆豆身上，使人看到上帝雖然在各人身上的恩賜不同，但只要我們各盡所能，努力不懈，都能有所作爲，出人頭地，見證出神的恩典來。

總忘不了小時候，爸姊常教我們唱的家鄉兒歌：「青草窩裏小螳螂，一心想娶紡織娘。」唱着唱着，小豆豆終於長大了，在這個鳥叫蟲鳴、熱鬧歡唱的六月夏日，娶到了他一心相愛的小新娘，「阿呆皇后」。

蜜月剛過，小豆豆和他的小新娘又將收拾行囊，雙雙赴美深造。展現在紅地毯另一端的仍然是一條漫長艱辛的人生道路。環境的變遷，課業的沈重，風俗習慣的不同，客居異地的寂寞，都將帶給他們心理上層層的壓力。多少難關需要克服，多少重擔需要承擔；然而，不論前面的路程有多少風暴坎坷，親愛的小豆豆，還有你可愛的小新娘，別忘了你們在上帝面前立下愛的誓言，「禍福與共，疾病相扶持」，要知道相握的拳頭足以粉碎一切的障礙，相諧的腳步足以踏平一切的崎嶇。因爲，世界上沒有甚麼比愛的力量更堅固，可以抵擋一切的不幸和眼淚。願你們相繫相伴，同心協力，共同開創幸福美滿的前程。

也別忘了，隔着海洋的這岸，有你們所愛的國家和親人，你們的根仍在這裏。不論你們離家多遠，我們的愛和祝福都將永遠伴隨着你們。

放蠱的人

如果拿小學生作文簿的慣用語「光陰似箭，日月如梭」來形容，眞是一點也不爲過。一轉眼，妹竟然要嫁人了。

想起來好像還是昨天的事。農曆臘八的中午，正準備吃午飯，媽媽忽然感到腰酸腰酸，根據以往的經驗，媽媽知道時候到了，收拾了個小包袱，匆匆忙忙喝了碗臘八粥，就和爸爸趕車赴台北陸軍總醫院。婦科的張大夫檢查的結果，直怪媽媽大驚小怪，他說：「還早呢！產門都沒開，至少晚上才會生，妳先回家好了！」

「不會的，我生孩子很快，要不到一個鐘頭。」媽媽解釋着。

大夫一臉鄙夷不信的表情：「哪有這種事？如果妳一個鐘頭內生，我就請你客。」說

罷頭也不回走了。

媽媽躺在產牀上又氣又無奈，說時遲那時快，大夫走了還不到半小時，嬰兒就「哇」的一聲衝了出來。爸在產房外聽到嬰兒啼哭聲，又不能進去，急得直跳腳，大呼小叫。爸是有名的緊張大師，加上他的大嗓門，眞可以說得上「驚天動地」。大夫滿頭大汗的趕來，連消毒手套都來不及戴，就先處理嬰兒，一邊手忙腳亂，一邊嘴裏還嘰嘰咕咕，也不知道是埋怨媽媽還是埋怨他自己：「沒看過生孩子這樣快的，簡直比我們男人屙泡乾巴巴還便當！」

媽媽哭笑不得，就故意問：「是男孩還是女孩？」

大夫的警覺性倒很高，立刻反問：「妳沒有男孩？」

媽媽裝一副可憐兮兮的樣子，騙他說沒有。

大夫遲疑了一下，安慰地說：「其實，這年頭男孩女孩一樣好！」

媽媽心中暗笑不已，因爲嬰兒出生時，她早已看見了。而產房外的爸爸一聽又生了個女兒，高興得又叫又笑。大夫納悶不解地問：「妳不是說沒男孩嗎？怎麼生了個女

兒，妳先生還這樣高興？」他不知道我們家老爸是重女輕男，男孩兩個恰恰好，女孩再多也不嫌！

妹一生下來，就以「三能」聞名。所謂的三能，是能吃、能哭、能出汗。那時正值隆冬，別的嬰兒裏兩條毛毯還不夠，她一條就熱得受不了。吃起牛奶來倒是胃口很大，一個人吃三個人的分，還常常餓得哭。說她能哭倒不是好哭，只不過肺活量大，哭起來聲震屋瓦。小護士就最怕她了，因爲她一哭，就帶動全嬰兒室的小娃娃都哭了。眞好像幾十支小喇叭齊奏。產科的護理長有八個兒子，獨對這個「三能」娃娃另眼看待，視若瑰寶。一再對媽媽說：「這個孩子很健康，消化力太強了，妳要特別注意她的飲食，小心將來不要把胃搞壞了。」果眞被她不幸而言中，妹在上初中時就得了輕微胃潰瘍。怪的是她小時那樣會出汗，卻愈大愈怕冷，一到了冬天，就像凍死鬼似的，把自己裏得跟「燒肉糭」似的，有時看她恨不得連棉被也揹在背上呢！

猶記得出院那天，正好是民國四十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一萬四千名義士從韓國回來的日子，滿街的人潮，就是找不到出租汽車（那時還沒有計程車），我和爸爸腳都

走酸了，好不容易找來一輛破旅行車，把她和媽媽接回家。所以她小時候，我常常編故事騙她玩，說她是我和爸爸從垃圾箱裏撿回來的，「有一天呀！我和爸爸在街上散步，忽然遠遠聽到垃圾箱裏有小娃娃的哭聲，我們趕快跑過去看，不知誰家的小娃娃給扔在裏面，哭得好可憐，我們看她眼睛大大的，嘴巴小小的，還挺可愛的，就把她撿回家了……」她居然也聽得津津有味。

妹眞的像我形容的那樣，加上一頭天然鬈髮，有人開玩笑說，幸虧眼珠子不是藍的，否則就糟糕了。爸爸心中有些不大樂意，有天抱出門玩，順便溜進了理髮館，給她剃了個光葫蘆頭，一家人都大驚失色，但「生米已經煮成了熟飯」，無法挽回。不過，妹即使剃成了光頭，也仍然是個漂亮的小尼姑，恐怕很多人都不知道，她的第一個綽號就叫「尼姑」呢！我們一叫她，她就張着一對烏溜溜的大眼四處張望，可愛極了！

所以，幾個哥哥、姊姊沒事就是「玩」她，在榻榻米上把她當皮球一樣扔來扔去，要不然就裹在毛巾被裏盪鞦韆，她也不怕，反而樂得格格笑。沒多久我就生病了，關節腫痛，最初還以爲是抱她累的。因此，她也從未看過我健康的樣子，還只有三、四歲的時

候，就懂得安慰我：「姊，妳不要怕，等我將來長大了，做醫生給你看病！」我就開她玩笑說：「姊要病多久才能等妳長大呀！」

說到妹，不能不提她的乾爹乾媽。原來，媽媽在生了兩女兩男後，就想動手術「自動煞車」，但她當時正害胃病，身體虛弱，醫生建議她把身體養好，再生一個時動手術（輸卵管結紮在產後比較容易）。爸的好朋友岳叔叔岳媽媽沒有生育，把別人的小孩都當成寶貝，一聽這話，連忙「預先訂貨」，說：「那好，妳既然嫌多，再生一個送我們！」媽媽倒無所謂，她已經被我們四個蘿蔔頭整得精疲力盡，煩不勝煩。但爸爸有意見：「生男孩送你們，女孩不給！」

沒想到一家歡樂一家愁，這邊爸爸正爲他又獲得一個小女兒喜不自勝，那邊岳叔叔岳媽媽卻黯然神傷，大失所望。也難怪他倆，左盼右盼，好不容易盼到媽媽肚子大了，十月懷胎，瓜熟蒂落，結果到頭來空歡喜一場。媽媽見他們傷心的樣子，十分不忍，就把妹給他們認做義女，也算對他們抱子心切的一點安慰。

而他倆也確實把妹視若己出，小傢伙剛斷了奶，他們就不管三七二十一抱回自己屋

裏。爲了她，乾媽連事情都辭了，平日照顧得無微不至，眞箇是「含在嘴裏怕化了，捧在手上怕摔了」。本來很多親友都勸他們收養一個孩子，但他們太愛妹了，沒辦法再去愛別的孩子，在他們眼裏，世上沒有一個小孩比得上妹那樣又聰明又漂亮又乖巧可愛的。所以這件事就一直躭擱下來，好在妹也把他們當成親生父母一樣，親密異常，小時候她就常常一臉很幸福的樣子，扳着她的小指頭數：「我有兩個爸爸，兩個媽媽，兩個哥哥，兩個姊姊。」接着又補充說：「我將來要嫁兩個丈夫，生兩個兒子，兩個女兒。」我們就罵她：「甚麼都可以兩個，只有丈夫不可以。」「爲甚麼？」她還要傻傻的問。

妹不到一歲就會走路，肥胖的小身子，一天到晚穿雙小拖板，「踢踢搭搭」把你跟前跟後。那時兩家還同住在一個院子裏，開飯時，她總是先在家吃飽了，又搖搖擺擺到乾爹乾媽家吃，但是小肚子怎麼撐得下那麼多東西，只有排泄出來，幾乎每餐都是坐在痰盂上，一邊吃，一邊屙，我們都戲稱她在「拉磨子」。

後來，我們搬到板橋鄉下，乾爹乾媽不放她走，加上我生病，媽媽沒有精神又照顧我又照顧她，既然他們那樣愛她，就把她留下了。但是爸爸捨不得，總要隔段日子把她

接回來住幾天，有時她會高高興興回來，有時卻使性子，說：「我不要回劉媽媽家，豆豆會打我！」豆豆是她的小哥哥。每次遇到這種情形，爸就一個人怏怏而返，在家裏生悶氣，找我們麻煩。曾經有那些「三姑六婆」的說，我和她命裏相剋，所以她一出生我就生病，如果把她送人，我的病自然就好了。我堅決反對，我不信這一套，同時我也不要因爲我的緣故送走心愛的妹妹，我寧肯病一輩子，也不願她長大了恨我！

妹愈長愈漂亮，人見人愛。家裏有現成的縫級機，媽媽和姊姊就不時做些花衣服給她。尤其是姊姊，自己設計的小裙，一層層，像芭蕾舞衣似的，還是露背裝呢！然後帶她到學校「亮相」。所以，姊姊的同學幾乎沒有人不知道她有一個漂亮的像洋娃娃一樣的小妹妹（他們兩人相差十四歲）。

要上小學了，乾爹乾媽不得不忍痛把她送回來，但是一到了周末和放假的日子，乾爹會立刻開車把她接走，那時，我們已搬到台北。小學六年級，她得了十次第一名，獎狀多得比四個兄姊合起來還多。我們就開玩笑說：「當然了！媽媽愈生愈有經驗，懂得品質改良，所以最後這一個最好！」

也許是生活得太幸福了，從小到大，看她掉眼淚的機會簡直可以數得出來。有年夏天，只有四歲吧！全家都換了一牀新的毛巾被，只有她，媽媽想反正她也不常在家，就給了她條舊被單，她抱着這條被單委委屈屈、哭哭啼啼到厨房找媽媽：「人家都是新的，只有我是破的……」哭得爸爸大爲心痛，立刻上街現買，這才破涕爲笑。六歲時換牙，老牙還沒有掉，新牙已冒頭，只好找牙醫拔去。她痛得滿眶眼淚直打轉，也沒掉下來，最後看到爸爸拿錢付醫藥費，才忍不住哭出來，哭的理由不是痛，而是「拔了我的牙，還要給他錢呀！」還有一次，她和哥哥打着玩，你抓我一把，我咬你一口，大概哥哥一口咬重了，痛得厲害，她就哭了，看到我們都在笑她，又不好意思地跟着笑，笑完了又覺得實在痛，又哭起來，就這樣哭哭笑笑，我們就在一旁起閧：「又哭又笑，騎馬上轎！」

她的書一直讀得很順利，幾次聯考都是有驚無險，到了高三，不知爲甚麼，突然對讀書產生厭倦反抗的心理，放學回來，就是吃吃喝喝，蒙頭大睡。別的同學爲考試形銷骨立，她卻養的白胖胖，體重直達六十公斤，她倒會自我解嘲，給自己小書房門口貼了

一張「河馬」的畫像。我們看在眼裏，急在心裏，又不敢迫她，只有哄着、勸着，她還是置之不理，消極抵抗，甚至說：「放心，憑我們北一女的水準，閉着眼睛都能撈到一個邊！」後來果眞給她撈到一個邊。有一天她哥說：「妹呀！我看你一輩子都沒受過這樣大的壓力吧！」本來是一句玩笑話，誰知正好觸到她心中的隱痛，「哇」的一聲大哭起來。這一哭可眞是風雲變色，日月無光，足足哭了一個多小時，這是有史以來，我第一次看到她如此傷心。其實，弟妹們念書，家裏也從來沒有人迫過他們，然而，那種無形的壓力，帶給他們心靈極大的負荷。我本來還暗暗希望，寧肯考不上，給她點刺激，以後就用功了，但這一哭，才了解聯考對正在成長的孩子是個多麼沈重的關卡。現在看到有的父母爲兒女考不上好學校而發愁時，就免不了勸他們，孩子書讀差點沒關係，最重要的是讓他們活得快樂、健康。這年頭只要肯努力，行行出狀元，我這個小學畢業生，不也很有出息的嗎？哈哈！」

我們家五個孩子，個性都很强，都很有獨立性及反叛性，媽媽氣起來就罵我們是一羣牛，然而，我們沒有變成問題青少年，如今雖然不敢說有甚麼成就，但至少都說上品

學兼優，這除了歸功父母的教導，給了我們一份完整的愛外，就是來自信仰了。孩子們從小都參加主日學，以及詩班團契的活動，身心得以平衡發展。特別是妹，從小到大，眞可說得天獨厚，一帆風順，有兩個家庭疼她愛她，眞是「三千寵愛集一身」，加以人又長得漂亮，卻一點也沒養成驕縱蠻橫，或是虛榮愛美的壞毛病；相反的，對長輩乖順，對兄姊友愛，對我這個長年臥病的姊姊更關愛有加。在學校裏活潑合羣，人緣又好，老師同學沒有人不喜歡她的，就這一點，我們不得不感謝。有句廣告詞說：「學琴的孩子不會變壞。」我不知道它的準確性，但我敢肯定地說：「信主的孩子，絕不會變壞。」有主的保守和帶領，引導着走向一條美善的人生道路。

說來奇怪，妹天生就有一種吸引人的本領，使得每一個見到她的人，都會不由自主的接近她。她的大哥就曾「雞婆」的形容說：「唉呀！你們不知道，她會放蠱呀！她要誰喜歡她，就偷偷放點蠱，到時候由不得你不愛她，否則就肚子疼，混身不舒服！」

妹從上小學一年級，就有小男生每天清晨到門口報到，在外面大叫：「劉儷！劉儷！眞美麗！」打開門，只見幾顆小光頭衝着我們笑。及至長大，追她的男孩更多了，

聽說有一次同校觀光系全班男生集體到她班上旁聽，只爲了「觀光」她。不過，妹在感情方面一直有她堅持的原則，她不在乎對方的家世如何，家產多少，只在乎對方的人品如何，有沒有一顆奮發上進的心。就這樣，她認識小游，小游是學建築的，父親從警界退休，小游一邊念書一邊在建築公司繪圖，半工半讀，很能吃苦耐勞，難得的是他對自己的家境也毫不諱言，十分坦然，這是我們最欣賞的地方。我們姊妹一向無話不談，據她說，她曾暗中默默觀察了對方數月之久，發現此人不錯，就放了蠱，至於效果如何，哈哈！就不言而喻了！

兩個人有許多地方都十分相近，同樣的信仰，都是「胖子」，性情隨和，笑口常開，仔細看，長得還有幾分像呢！一學建築，一學園藝，套句成語，可眞是「珠聯璧合、佳偶天成」。兩人念書時，就曾自組了一個芝麻大的小公司，專門爲人設計庭園，小鼻小眼的，生意居然還做得很不錯呢！只可惜後來小游去當兵，妹一人獨木難撐大廈，累得胃病復發，只好關門大吉，最有趣的是，小游的父親和爸爸同一天生日，他母親又和媽媽只差了兩天，我們都說，將來兩人結了婚，乾脆兩邊的長輩一起做壽，爸滑稽的加了

一句：「統一拜拜嘛！」

就在這個春暖花開的季節，三月二十九日青年節，屬於每一個年輕人的日子，相偕步上禮堂，踏着結婚進行曲，走到地毯的那一端，在神壇前立下他們永恆的誓言。我一想到這個我曾經給她餵牛奶、換尿片，看着她牙牙學語，捉着她的小手教她寫「ㄅㄆㄇ」（國語的基礎發音，相等於英文的ＡＢＣ），高興起來就亂七八糟喊她「乖」、「臭」、「丫」、「胖」，而她也照應不誤的小么妹。好像也是沒多久的事，她嘬着小嘴，對我撒嬌地說：「姊，你看嘛！有人說妳比我漂亮！」我連忙哄着：「哪個傢伙胡說八道，姊去罵她！」而如今居然長大了，要嫁人了，心裏的高興就好像滿潮的河水一樣流溢出來。卻也有點不捨，倒不是捨不得她嫁人，而是杞人憂天，擔心她婚後吃苦，並不是有誰會虐待她，只是想到這個從小嬌生慣養，沒有吃過一天苦頭的妹妹，有一天在爲人媳，爲人嫂，爲人妻，爲人母後，總難免有許多責任要負，許多重擔要挑，許多難關要克服，覺得心疼不忍罷了！

但媽媽說，人生就是這樣，凡事都要學習。是的，人生就是一連串不斷的學習。愛

情，在婚前是理論，在婚後是實習，需要彼此適應，多方配合，有體諒，有包容，有無盡的付出和忍耐，也有絕對的信任和尊重。但我相信他們會學得很好。他們說：「我們愛，是因爲神先愛我們。」有神的大愛在中間，他們必能爲自己建立一個甜蜜溫馨、愛的小窩。

小蘿蔔

小蘿蔔即將度他的三歲大壽。身高九十六公分，體重十七公斤，端的是虎背熊腰，矯健異常。

小蘿蔔的學名叫劉漢威。因爲他的父親是中國人，母親是挪威人，這個名字是表示大漢民族與挪威民族所結的「秦晋之好」。另外有一點就是希望有一天我大漢天威遠震挪威，這是本姑姑給小侄兒取名時一點不可告人的「野心」。小蘿蔔除了中國名字，還有個挪威名字「霍昆」，這是挪威前任國王的大名。幸虧現在是二十世紀，若是擱在從前咱們中國，那可是犯了大不敬之罪，搞不好全家要砍頭的。他爸媽以國王的名字叫他，不知又安的甚麼心？

小蘿蔔出生在北極圈，挪威的北部，北緯六十八度，簡直就快到地球的頂端了。由於他極可能是第一個出生在這樣高緯度的中國人，他爸就豪邁地誇口他的家是「北極第一家」。在那裏的人，從來沒見過中國人，因此每逢小蘿蔔的爸上街，後面總會跟着一堆小把戲瞧熱鬧，管他叫「從地球背面來的人」，稀罕得很。

小蘿蔔是咱家第一位第三代，又是長孫，自然三千寵愛集一身了。小蘿蔔還懷在肚裏時，爺爺奶奶就天天禱告，求主保佑一切平安順利，可見愛孫之心，有多麼殷切。因此，小蘿蔔剛出生五分鐘，還在產房時，他爸爸就用拍立得相機拍了張快相，寄回家給爺爺奶奶先睹爲快。小蘿蔔天生有明星派頭，知道有人給他照相，立刻張開滴溜溜一雙大眼，顧盼自得，他爸得意忘形之餘，驚爲「神童」。

從此之後，他爸每封平安家信中，百分之九十九都是有關小蘿蔔的報告，從他怎麼哭怎麼笑，怎麼屙屎拉屎，一直到怎麼踢腿翻身，會爬會坐等等一顰一笑，鉅細無遺，一字不漏。既像流水賬，又像老太婆的裏脚布，但爺爺奶奶卻看得津津有味，一讀再讀，另外他爸每月還要照一卷彩色照片回來，圖文並茂一番。於是，小蘿蔔或喜或怒，

或玩或睡，或吃或拉，或一絲不掛，或衣冠楚楚等等人生百態，全一一呈現在我們眼前。他的專集相簿已有厚厚三大本，每天都要搬出來欣賞一番，眞是百看不厭，有朋友上門，也連忙獻寶，殷勤解說，非得他們連連誇口：「啊！好聰明！好可愛！」不肯罷休。想從前爺爺奶奶、姑姑叔叔常取笑別人把小孩當寶貝，明明是醜八怪卻說成了天仙，明明是笨瓜卻當成了天才，一點小事也誇耀不已，心中就暗自好笑，如今自己也陷入狂熱之中，洋洋自得。不知這是否就是所謂的天性。

去年八月，小蘿蔔的爸思鄉情切，再則希望小蘿蔔能在中國的土地長大，接受傳統文化教育，成爲一個眞正的中國孩子，決定舉家遷回台灣。許多親友都十分驚異，這年頭多少人找門路想移民出去，他們怎麼卻跑回來了？他爸說：「出去開開眼界，見識見識是可以的，眞要生根的話，還是自己國家的泥土好啊！」

臨回國前不久，挪威還下了場大雪，把機場碼頭都封閉了，氣候的寒冷可想而知。因此一回到盛夏的台灣，可把他們熱得昏天黑地，小蘿蔔只好光着身子滿屋子「裸奔」，我們看他那一身又白又嫩的小肉肉，就恨不得咬他一口，捏他一下，摸他一把，但他滑

溜溜得像小泥鰍似的，就是不喜歡人家抱他。偏偏爺爺想抱孫子都快想瘋了，一老一小又追又逃，眞好像「官兵捉强盜」。

不知道是因爲出於男孩子的天性，還是小蘿蔔得了他爸的遺傳，他對一切機械化的東西都有興趣，舉凡開關、門鈕、插頭等等都要研究一番。回來不久，他忽然發現客廳電視旁放着一個怪物，細細長長一根鐵柱子，上面頂了一個大圓罩子，罩子裏面又有幾片透明的塑膠片，他看了半天也看不出是甚麼玩意。正好圓罩子下面有個開關，他就順手一轉，只見說時遲那時快，圓罩子裏「呼」的一聲冒出一股怪風，把他嚇得倒退了好幾步，驚悸之餘，立刻發現那股怪風吹在身上眞舒服，暑氣全消，連忙張開手臂，仰起頭來吹個痛快，一邊吹一邊樂得哈哈大笑。原來，這個挪威國來的小土包子從來就沒見過電風扇，這下可眞是發現了「寶物」，沒事就跑去享受一番，其樂無窮。

小蘿蔔從小就能吃能睡，除了感過幾次小冒，出過一次德國痲疹（挪威人叫紅狗病），最近支氣管有點發炎外，簡直就沒生過甚麼大病。健康的孩子很少哭鬧，小蘿蔔整天都是笑瞇瞇的，尤其是大清早，是他最最可愛的時候。大人起牀常常一臉「被窩

氣」，臭着一張臉，惟有小蘿蔔笑得比早晨的陽光還燦爛。有時我還躺在牀上，只見他探進一個腦袋，衝着我猛笑，然後催我：「姑姑起牀！」他也知道我關節痛，不能用拉的，就學爺爺奶奶的樣子，把小手伸到我的頸子後面，要扶我起來，但他人小力氣輕，扶我不動，急得叫奶奶幫忙。有天他很鄭重地看着我說：「姑姑妳腿痛痛，不能走路噢！」

小蘿蔔胃口奇佳，早上起來小肚子扁扁的，到了晚上就鼓得像球了，拍起來「砰砰」響。我們開玩笑說，小蘿蔔除了石頭子外，好像沒有甚麼不能吃的。不過，小蘿蔔有個長處，就是大方，不論手上有甚麼糖果點心，都會自動分給四周的人，那怕是不認識的小朋友，就憑這點，爺爺直誇小蘿蔔長大了一定有出息的。

挪威天寒地凍，蔬菜水果產量有限，小蘿蔔回到四季如春的寶島，青菜種類繁多，水果又美又廉，小蘿蔔可像是掉在寶窟裏，開懷大吃，不亦樂乎。常常菜剛上桌，他就搶先爬了上去，伸出他的五爪龍。想當年老奶奶的家規最嚴，把個兒子女兒全當小兵似的管，沒有下「開飯令」哪個敢隨便開動？如今小蘿蔔目無法紀，肆無忌憚，老奶奶也裝

聾作啞，視若無睹。他爸在一旁看得不服氣，直講風涼話：「你幸虧是孫子，要是兒子的話，早就被一巴掌摑下地了！」小蘿蔔有奶奶撐腰，才不理他爸這一套呢！每次看小蘿蔔吃得那麼津津有味，不到盤底朝天絕不罷休，就不由想起小蘿蔔的叔叔來，可惜出國在外，否則眞該向小蘿蔔學習學習。原來這位叔叔是個肉食動物，見青菜如見蛇蠍，有時被我們逼急了，他就挑一根最小的青菜，舉的高高說：「大家看啊！我現在吃青菜了！」然後兩眼緊閉，一口吞下，大有慷慨赴義的決心，令人啼笑皆非。若是在小蘿蔔面前，可眞要羞煞愧煞！

小蘿蔔吃飽喝足了之後，就開始發洩他好像永遠用不完的精力。從早到晚，像個火車頭似的，橫衝直撞，桌子上爬上爬下，牀底下鑽出鑽進，不時還要來個高空飛人，走鋼索等等特技表演，眞能把人的心臟都嚇出來。五分鐘內聽不到他的動靜，就得趕快過去瞧瞧，不知道他又闖了甚麼大禍。玩累了，他就靠在沙發或牀上閉目養神，有如練功的人打坐調息一樣，只消幾分鐘就元氣恢復，又是生龍活虎。有次他到阿姨家中做客，阿姨沒有小孩，屋子收拾得乾淨清爽，還有漂亮的花園。誰知他去了不到一會兒功夫，

就天下大亂，花園也面目全非，無怪乎他的外公管他叫「恐怖分子」，走到那裏，那裏就災情慘重。奶奶有時受不了，就嘆氣說：「你那裏是『霍昆』，簡直是『禍根』嘛！」

小蘿蔔對甚麼都有興趣。爺爺要看報紙，姑姑要喝水，媽媽要掃地，他都會邁着小肥腿搶在你面前：「霍昆去！霍昆去！」跑得比你還快。他爸整理東西，他也跟在一旁瞎湊熱鬧，愈幫愈忙，氣得他爸把他兩隻手綁起來。奶奶擀麪包餃子，他更樂了，把麪粉弄得一頭一臉不說，還吃了好幾塊生麪團下肚，弄得天翻地覆。反正不論你做甚麼，他都要參與，而且熱心萬分，不容你拒絕。所以奶奶說小蘿蔔是「穆桂英掛帥，陣陣到」，他爸說他是「季辛吉，凡事都要插一腳」。

小蘿蔔還有個打破沙鍋、追根究底的毛病，每樣東西，都要問個清楚。一大清早就抱着他的圖畫書來找我講解，一想到小孩子的求知慾正在啟發的階段，也不敢慢怠，但一連幾百個「這是甚麼」下來，姑姑早已舌敝唇焦，招架不住。和小姑出門，他也是東張西望，一草一木都能吸引他的注意力，看見一隻小蝸牛，也要停下來研究半天，然後指着問小姑說：「他是誰？」那副好奇專注的表情，眞好像個小學究似的。最近，由於我一

時興起，順口編了幾個小故事給小蘿蔔聽，這原是本姑姑的看家本領，牛刀小試，沒想到惹火燒身，小蘿蔔竟然聽出癮頭，碰到誰都纏着講故事，小姑直罵我這個罪魁禍首「自作孽不可活」外，還禍延全家。不過，受了小蘿蔔的影響，本姑姑最近也童心大發，寫了一連串童話故事，這未嘗不是意外收穫。

說也奇怪，小蘿蔔的爸媽都很樸實本分，小蘿蔔卻十分愛漂亮，別人給他照相，他會裝模作樣，擺出「丁字腳」。穿件新衣服，也要跑到鏡子前左照右照，一臉得意洋洋。同時，他也喜歡一切漂亮的東西，看見一朵花，他會說：「品特花！」「品特」是挪威話，意思是漂亮，這完全是「聯合國話」。看見別人擦口紅、戴耳環，或穿件花襯衫，他也都要誠心誠意讚美一番。他尤愛漂亮女生，有次坐火車，看到一位漂亮阿姨，就把人家跟前跟後的；另兩位醜一點的小姐和他玩，還買了糖果點心哄他，他硬是不理。全家中他最喜歡小姑了，因爲小姑不但漂亮，而且又能陪他玩，陪他瘋，所以姑姪倆一見面，就好像糯米碰上麥芽糖，黏得分不開了，晚上也非要小姑摟他睡覺不可，有天晚上小姑的男朋友來了，他竟然趕人家說：「叔叔，你回家好不好？」我們也想不明白，怎麼

這麼小點人，也分得出美醜，如此「風流」？我們只好歸諸於隔代遺傳，在這一方面，小蘿蔔可眞是爺爺的翻版啊！

小蘿蔔的爸媽都在埔里基督教醫院工作，平日甚忙，不常有機會到台北來。有時他爸公幹，假公濟私，順便帶他到我們家幾天。如果那回他爸沒帶他來，一家人都沒好臉色給他爸看，而且明白地說：「你一個人來，我們可眞是有點不大歡迎。」氣得他爸哇哇大叫，說現在是孫子第一，媳婦第二，他成了眞正的「末肢」了（末肢是基督徒的自謙語，意思是最末小的肢體）。

過年時，他媽媽生弟弟，他順理成章的回家住了一個月。小蘿蔔倒是很能「隨遇而安」的人，離開了爸媽，既不哭也不吵。背着他的小背包高興得到處對人大喊：「我要去台北耶！」臨走時，還對他媽媽說：「媽媽沒有霍昆，好可憐！」說得他媽媽眼圈立刻紅了，接着又對他爸說：「爸爸沒有霍昆，也好可憐！」然後到了台北，又加重語氣、鄭重其事的說：「我好喜歡你喲！」我的天，這般的熱情洋溢、眞情流露如何叫人不感動？無怪乎一家老老少少都被他整得神魂顚倒，意亂情迷，一天到晚嘴裏唸叨着他，沒事就搬

出他的照相本、錄音帶又看又聽，以慰「相思」。我們都說他比當年的小姑還厲害，這麼小年紀就會放「蠱」了。

小蘿蔔離開了家，可以不想爸媽，卻有三樣「隨身寶」，不離須臾。就是他的「木呷」、「瑪甲」和「姑嗄」，這都是挪威話。「木呷」是「奶嘴」，「瑪甲」是奶瓶，「姑嗄」是個破枕頭。只要他疲倦了、生氣了，或是受了委屈了，就立刻找他這三樣寶，尤其是他的「姑嗄」，又髒又舊，眞可以比美漫畫史努比裏那個小豆豆手中的破抹布，不知道甚麼心理？有天奶奶假裝哭了，他信以爲眞，連忙把他的「木呷」拿來塞進奶奶嘴裏，安慰奶奶。想奶奶六十多歲的人，嘴裏含着奶嘴是何情景，我們笑得眼淚都出來了。他眨着大眼不明白地看了半天，也笑了。

小蘿蔔大概是住在醫院耳濡目染之下，特別富於同情心，看見誰受傷了，皮膚流血了，他就立刻找藥水替你擦，貼上歐凱繃。沒事時他也最喜歡找根小棍子給人打針，還會量血壓呢！我一吃完飯，也就大聲催我：「姑姑吃藥！」而且殷勤的非要餵我不可。至於吃藥打針，那更是眉頭都不皺一下，完全英雄本色，藥片就直接乾吞下去，連水都不

必喝。我這個病了二十多年的老病號看了都甘拜下風，自嘆不如，可眞是「後生可畏」呀！

小蘿蔔小小年紀就精通中國話及挪威話兩種語言，混合或交互作用，絕不會弄亂。只是他學語言的對象弄錯了，學國語跟媽媽學，挪威話竟又跟爸爸學。弄得兩種話都有外國腔。有時我們聽不懂他的聯合國話，他就會急得大叫我們「笨蛋」，這兩個字倒字正腔圓的。偶爾他也會把文法弄錯，比如「我和弟弟玩」會說成「我玩弟弟」，「你好嗎」也變成「嗎你好」，給我們平添無限笑料。

家裏自從有了小蘿蔔，眞是樂趣無窮。每次他回來，我們就發現他又長大了許多，懂了許多事，學了許多新的詞彙，就如聖經上說的：「智慧隨着身量齊長。」一個小小生命的成長，不僅是件可喜也是可敬的事。小蘿蔔受洗時，弟弟要我擔任「教母」一職（注意，可不要聯想到黑手黨的教父身上去！），以期在小蘿蔔成長過程中提攜教誨他。但我只怕從孩子身上學到的遠比我所能教給他的更多呢！

沒人在家

那一年，我們從北投搬到土城鄉下一個叫做清水坑的地方。

居住的環境寬敞明亮，窗外一片沃野，視野極佳。靠近右手處有一座古老的墓園，四周的樹林棲憩了成千上萬隻的鷺鷥，黃昏的時候，滿天都是白色的姿影。

只是，我一點也感受不到它的美麗，初初癱瘓在牀，心灰如死，即使一隻鳥兒自我眼前自由的掠過，也會引發我無端的眼淚，連鷺鷥鳥也有牠自己的天空，而我呢？

父親忙着上班，母親忙着養雞種菜，接被服工廠的工以貼補家用，弟弟妹妹忙着上學，偌大的家經常只有我一個人，面對着一個無法參與的世界。

我養成照鏡子的習慣，習慣每天和鏡子裏的自己說話，打發一個個長晝和永夜。

不知在甚麼機緣下，我開始喜歡集郵，其實也無所謂喜歡，只是無事可做。每天忙着清洗郵票，分類、收藏，從集郵社裏也認識幾位郵友，相互交換所藏和心得，日子好像不再那麼冗長。

等信，成了我每天最重要的一件事。

郵差送信有固定時間，到了時間，我就開始緊張，屏息靜氣的聆聽着郵差騎着腳踏車自遠而近，在門口「吱」的一聲煞車的聲音，接着信箱蓋子「叭噠」一響。母親在家時，她會立刻去取，她不在時，我只好耐心的等，猜測信的內容和寄信的人。不過，大部分時間，郵差都是過門不停，漸行漸遠。

有一天，腳踏車終於在門口停下，緊接着，門鈴震天價響，母親不在家，我又不能動，不知怎麼辦才好？偏偏那位郵差按鈴不夠，跟着又拍門大喊：

「掛號信！劉俠掛號信——」

他愈喊，我愈急，愈無法可施，眼淚就流了下來，急切之間，也忍不住對着門外大喊：「沒人在家，沒——人——在——家——」

喊完之後，我才發現糟糕，我豈不是自打嘴巴嗎？果不其然，郵差先生氣得在外大罵：「搞甚麼鬼，到底有人在家沒？掛號信，拿圖章呀！」

我嚇得不敢再吭氣，卻是爲整個事情的荒謬而愈想愈好笑，忘掉臉上還有眼淚，兀自笑起來。

在成長的過程中，我漸漸領悟，在生命的某一個層面，眼淚和歡笑是可以並存的，痛苦和幸福也一樣。

「愛心一號」退伍記

從來只聽說公務員年紀大了要退休，阿兵哥當久了要退伍，可沒聽說我這輛福特老爺車服務八年之後，竟然也披紅掛彩，光榮退伍。此話說來甚長，且聽我慢慢道來：

不知大夥兒您可知道「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它是由作家劉俠女士所創辦，專門爲殘障朋友服務的機構。創辦之初，僅有兩個半職同工，在景美溪口街租了一戶二十幾坪的房子，麻雀雖小，五臟俱全，客廳權當教室，兩間卧室一做辦公室，一做圖書室，輔導晤談只好克難就簡，利用浴室。浴缸上搭塊木板，鋪上地攤上買來的廉價地毯，倒也有模有樣，尙且隱祕性甚高，符合輔導原則。只不過輔導期間，嚴禁他人使用洗手間，以防「天機」外洩，因此，每天總有一段時間，有人面對「輔導室」跳腳，望門興嘆。

話說當時伊甸的掌門人劉姊，家住新店花園新城，到辦公室車程不到半個時辰，換做別人，不論騎機車或搭社區巴士，均十分快捷方便，無奈劉姊全身關節僵化，既不能揹又不能抱，更無法自行上下輪椅，如何上班便成一大難題，好在不久之後，一位同工的哥哥借了輛小貨車給伊甸，每天早上由兩位同工輪流「運」送劉姊。貨車專爲載貨設計，底盤甚硬，劉姊坐在其中，全身肌肉隨着車行時快時慢跳着「倫巴」、「恰恰」，加上車廂封閉，猶如囚車，無聊中總不免以幻想自娛，如果有一天後車門一個不小心彈開，輪椅急矢而出，只聽咚、嗆、轟隆一陣緊急煞車，大小喇叭齊鳴，前後大小車子全撞成一團。可惜，如此勞萊哈台式的場景始終未曾出現，白白辜負了劉姊豐富的想像力。

第二年，伊甸由於社會大衆熱烈的關懷和支持，事工發展甚速，原址早已不敷使用。承蒙一家著名建築公司以近乎一半的價格，將光復北路一棟大樓二百多坪地下室賣給我們。如此一來，劉姊上班路途遙遠，加以小貨車原主收回，另有他用，因此一輛公務車便成爲伊甸當急之需。伊甸不斷發出 SOS 求救訊號，終於被長江國際獅子會接收到，經過全體獅兄獅弟同意，充分發揮人溺己溺的同胞愛精神，同年八月，捐贈我們一

輛九人座的福特載卡多，那就是區區在下我啦！

一輛新車如同一名新生嬰兒，百般寵愛自不在話下，首要之務便是取個名字，既然我是社會愛心產品，討個吉祥，就叫「伊甸愛心一號」吧，洋名簡稱 LOVE 1，言下之意，當然是有一就有二，希望愛心源源不斷來到。從那個時候開始，我就正式加入伊甸的服務，成爲伊甸的一員啦！

不是伊甸「人」，不知伊甸工作之辛苦繁重，每個同工應徵時，劉姊常常警告他說：「在我們這裏工作很重，薪水很少，如果有更好的工作機會，我建議你不妨考慮別處。」接着話鋒一轉：「當然，從事殘障福利工作最大的成就感，就是你會看到殘障朋友因着你的付出和努力，生命有所改變和成長，這種無形的報償，不是金錢買得到……」唉！在這種「威脅利誘」、「欲擒故縱」劉子兵法運作下，鮮有人不熱血沸騰、慷慨赴義，以拯救天下殘障朋友爲己任的。以後果然給果得七葷八素，人仰馬翻，也無怨可抱，無苦可訴，蓋劉姊早已有言在先呀！當時同工之間流行一句話：「在伊甸，要錢沒有，要命一條！」而我，身負全會運輸大任，自然也是隨時待命，全力以赴了。

請不起專任司機，劉姊下了一道命令，凡是手腳方便的同工，不論男女，一律都得學會開車。這下我可慘了，碰到這些初生之犢不畏虎的菜鳥司機，開起車來笨手笨腳有之，心慌意亂有之，膽大包天有之，經常把我撞得頭破血流，全身青紫。俗話說千里馬尚有伯樂慧眼識英雄，而我竟然落到如此地步，想想不免心酸，繼而一想，伊甸同工兢兢業業還不是爲了服務殘障同胞嗎？更何況，那些平日嬌生慣養的女孩子爲了練車，往往早飯不吃，午覺不睡，練得臉色發白，雙腿發軟，有一次爲了不知怎樣倒車入庫，嚇得花容失色，哇哇大哭，我雖然是一名鐵打的漢子，但也有惜香憐玉之情，看到她們爲工作如此賣命，哪裏還忍心苛責，即使自己受點皮肉之苦，也只有認了。

而更慘的是劉姊，坐在車裏，任憑着那些新手橫衝直撞，我被撞凹一塊，頂多到工廠板板金就成了。劉姊可是血肉之軀。那段日子，後車廂不時傳來一聲聲慘叫，我就知道八成又是那個膽大包天的傢伙，誤闖紅燈，車行過速，煞車不及……可憐劉姊的腦袋有如颱風下的路樹，東倒西歪，只差還沒連根拔起而已，劉姊時常懷疑，近年來她的腦袋愈來愈「短路」，不知是否和當年的「震撼教育」有關。

除此之外，像是撞斷行道樹，壓傷野狗更是時有所聞，有一回，車過十字路口未曾減速，偏偏左側又冒出來搶黃燈的飛車騎士，只見說時遲那時快，「轟」然一聲巨響，人車均躺卧馬路中央，人命關天，劉姊嚇得心臟都快停了，連忙停車查看，幸虧上帝保佑，那人只不過腳部擦傷，送到醫院敷了點藥也就無事了。如此內憂外患了一年，人車漸上軌道，而劉姊也從錯誤中汲取經驗，以後出門必以安全帶將自己緊緊繫在輪椅上，她嚴重警告同工，不得在安全帶上偷作記號，以防腰圍呎吋外洩。那時，車上尚未裝置升降機，每次上車均須勞動二、三位同工抬她，久而久之，同工肩頭的三角肌特別發達，曾有同工建議說：「以後招考職員，一定要先做體能測驗，但凡抬得動劉姊的，才准錄用。」至於劉姊「分量」到底如何，則列為伊甸最高機密之一。

我到伊甸服役的第一年，伊甸和屏東勝利之家聯合策畫了殘障朋友的戶外運動系列，第一個梯次是「大山營」——中橫健行。老實說，我還真給嚇了一跳，那個時候，我也和一般人的觀念一樣，認為殘障朋友行動不方便，已經夠可憐了，不讓他們好好留在家裏，居然還叫他們爬山健行，不是太殘忍了嗎？可是，他們認為以往就是因為殘障朋

友受到太多保護，以至於造成凡事「我不能」、「我不敢」、「我怕」的怯懦心理，如何幫助他們走出戶外，迎向大自然，嘗試着去面對、去克服可能遇到的一些障礙和困難，是一種對生命的挑戰，自我成長，因此，整個活動的設計是按着個人不同的體能，選擇每日健行的里程，然後逐日增加。當然，半途走不動了，儘管停下來休息，我們有巡迴車沿途接人，我就是扮演這個「超車」（不是超人）的角色。每當我好心停下來載他們時，他們非但不領情，反而趕我走：「討厭，我才不要像垃圾一樣被你撿回去！」冤枉呀！我是愛心一號，甚麼時候變成了垃圾車啦？眞是好心沒好報！不過，當我看到那些孩子被激發出來的信心，不肯服輸的毅力勇氣，不由得心裏暗暗感佩。說出來幾乎沒人相信，最後一天竟有人一口氣走了十五公里。更驚人的是，兩個月後，他們又去攀登玉山。雖然爬到排雲山莊時，由於體力透支，加上嚮導生病而不克攻頂，但這樣的創舉及壯舉，已經震驚全國，孩子們免不了有功虧一簣的遺憾，劉姊安慰他們說：「今天，你們要征服的其實並不是那座標高三千九百多公尺的玉山，而是對自我的極限，以及社會大衆對殘障朋友的偏見！」

第二年，他們陸續辦了「大海營」，帶殘障朋友到墾丁南灣去潛水，看海底花花世界。第三年，「大野營」，野外求生……這一連串的活動辦下來，不只結結實實給社會大衆上了寶貴的一課，而且給殘障朋友的心理建設、心靈啟發有着莫大的助益，有位殘障朋友就說：「老實說，如果我能克服對大自然的恐懼，以後再也沒有甚麼能難得到我了！」殘障朋友不再是需要保護、救濟的「次等人」，只要給他適當的輔導和教育，以及足夠的空間，公平競爭的機會，他們就能表現得很好，絕不輸給一般人。殘障重建的終極目的就是重回社會。

重回社會，說來容易做來難，首要之務就是無障礙環境規畫。放眼台北市，攤販林立，機車橫行，行人道和騎樓崎嶇不平，加上交通工具、公共設施……殘障朋友出一趟門，簡直寸步難行，於是，伊甸設計了一連串的宣導活動，例如「礙的路上我和你」、「化礙爲愛」、「殘障體驗遊」，再加上座談會、公聽會、生活營、街頭訪問、田野調查、復康巴士上路等等，把新聞炒得轟轟烈烈，一時之間，政府、社會大衆都開始了解無障礙環境的重要。

伊甸一向强調，「給殘障朋友魚吃，不如敎他釣魚的技巧」，所以特別重視職業訓練，絕對不是我胡吹亂蓋，伊甸的學生在沒畢業之前，幾乎都被工商企業預訂一空，尤其是電腦程式設計班，就業率更是百分之百，有一年參加政府的比賽，前三名竟然都被他們包下來。

爲了給與殘障朋友一個更廣闊的天地，更公平的就業市場，對於不合理的法令規章及人事制度，不遺餘力的爭取修正，並連署其他殘障相關團體，從取消大專院校病殘生的設限，到殘障福利法修正案的通過，以及中央總預算中殘障福利預算的增列，和相關機構不斷的溝通協調，並發動一波波的請願活動，終於讓政府及社會大衆理解到殘障福利的重要，殘障朋友權益的不可剝奪，短短幾年工夫，許多不合理的現象俱已改善，而預算也從民國七十八年的一千五百萬元增加到如今的三十四億，殘障團體可說打了漂漂亮亮的一仗。更因此促使殘障團體的大結合，成立了中華民國殘障團體聯盟。無怪乎立委李勝峯曾說：「中華民國有始以來，規模最龐大，凝聚力最强，功效也最顯著的遊說團體就是殘障聯盟！」這一切的成果，伊甸不敢居功，但做爲一個主要的推動者，卻是

不爭的事實。而從頭到尾的活動，我都躬逢其盛跟着大夥兒衝刺，其間的艱苦辛酸實不足爲外人道，但看到殘障朋友，如今已爲社會接納並尊重，工作獲得保障，辛苦之餘，也不免有極大的成就感和滿足感。

每次載他們出門，心中都頗多感觸，看他們常常一個個累得七葷八素，尤其是劉姊，往往因爲關節痛而哀哀叫，可是工作起來，卻生龍活虎，笑語不斷。有一次還鬧了個大笑話，有位義工朋友孤陋寡聞，不識劉姊廬山眞面目，把劉姊抬上車後，竟然問劉姊在伊甸是做甚麼的？劉姊想了半天，當時雖有六個部門，她每個部門多少都參與一點，卻非實際執行人員，名副其實的「樣樣都管，樣樣都不管」，只好說：「我在伊甸打雜！」那位義工朋友怕她難過，還十分好心的安慰她：「打雜也是很重要的，沒有兩把刷子還做不來呢！」當場差點沒把我給笑翻。

劉姊常形容伊甸有三多，「瘋子多，胖子多，快樂的捐血人多。」瘋子多，是指伊甸每一位工作人員，工作起來都有一股傻勁瘋勁，一提起殘障福利，很多人都稱讚劉姊很了不起，很偉大等等。可是劉姊認爲她只是一個代表，眞正的幕後英雄，是這一羣不計

酬勞，不顧辛苦的工作夥伴，沒有誰爭權奪利，也沒有誰鉤心鬬角，一起爲殘障朋友打拚，無悔無怨。我也跟着他們南北奔馳，上山下海，不論運貨、載人，或是義賣卡片，參與活動，忙得不亦樂乎。正因爲瘋子這麼多，工作的氣氛也特別高昂，每天「鮮」事不斷，很多工作人員離職後，捨不得這樣的環境，回鍋油條的也不少。大概是同工相處得太愉快了，來到伊甸工作的人員很少有人不發福的，最高的紀錄是三年內增加了十一公斤，尤其是喜樂四重唱的四位成員，初進伊甸時都是苗條英俊的傻小子，如今大腹便便行動蹣跚，劉姊帶他們出去作見證，他們站在劉姊前面有若四座肉屏風。有一度劉姊鼓勵他們減肥，每減一公斤獎賞一百元，可惜好景不常，不久之後故態復萌。劉姊常說，光看伊甸的工作人員一個個養得白白胖胖，要說台灣的殘障福利工作做得不好，恐怕都沒人相信。不過伊甸的同工另有說詞，說他們努力增胖的原因，是要超過劉姊，避免他們的大家長心生自卑也！至於，快樂的捐血人多，並不是我們都響應孫越叔叔的號召，「捐血一袋，救人一命」，而是因爲我們的辦公室位處地下室，潮濕陰暗，蚊蚋特多，每天都不斷聽到劈劈啪啪聲打不勝打，只好美其名曰快樂的捐血人，他們最大的願望，就

是能夠找一塊地，好好的規畫，蓋兩棟大樓，也讓他們從此走出地下，不再過穴居的生活。

伊甸即將邁入第三個五年計畫，看着它發展和成長，我也與有榮焉，只是這兩年來我感到身體的情況愈來愈差，經常不是這裏痛、那裏疼，就是跑起路來氣喘如牛，一搖三晃，加上早年沒有好好保養，內傷頗多，竟然半路常常熄火，有一次走到高速公路上也是如此，嚇得沒有人再敢開我上路，雖然幾經整修也無補於事，人老了要退休，車子也一樣，「廉頗雖老，雄心不已」，我實在捨不得離開伊甸這個可愛的大家庭，但人命關天，茲事體大，也不得不面對被淘汰的事實。

就在我被送場解體之前，伊甸竟然製作了一個大大的勳章送給我，劉姊感性的說：「謝謝你這麼多年在伊甸的服務，你的汗馬功勞，伊甸會永遠記得，你曾經是我們中間的一員！」劉姊的話讓我不禁老淚縱橫，又難過又欣慰，舉世之間大概沒有一輛車子擁有像我這樣的殊榮，我也該心滿意足了，雖然我知道我很快的會成爲一堆廢鐵，但我一點也不後悔，在中華民國的殘障福利史上，我曾經和這些勇敢可愛的朋友一起奔馳，一

同歡笑！

我親愛的朋友，再見了，我永遠愛你們，祝福你們。

那年，我們打工去！

去年暑假，漢威到牛排館打工，短短兩個月時間，賺了一大把花花綠綠的鈔票，我以爲這小子終於長大了，懂得體諒父母，開始自食其力，免不了嘉獎一番：「不錯！不錯！自己會賺學費了！」他大吃一驚：「甚麼，我自己都不夠花呢！我要買很多東西。」

想想這小子，上小學時就想打工，由於他長得一副外國小明星架式，又天生愛表現，常常被廠商抓去作服裝模特兒。弟弟華威比他小兩歲，從小喜歡小孩，看到小嬰兒就忍不住要逗弄一番，我們常戲稱他是「最佳奶爸」。由於他有這份特殊的嬰兒緣，晚上常幫老師帶小孩，賺取外快。

最有趣的是，上一次大選年，各家兵馬爲爭取一席立委，攻城掠地，甚麼金牛、銀

牛都出籠了，還有某位脫星也軋上一角，再加上學歷問題，可眞是熱鬧滾滾，舉國沸騰。兩小子竟然把我們的選舉怪現象，翻譯成挪威文，提供挪威的新聞媒體，充分發揮了我國「好事不出門，壞事傳千里」的精神。看到這兩人生財有道，做姑姑的我羨慕嫉妒兼而有之，忍不住想敲詐一番，並動之以情，訴之以禮：「從小姑姑就講故事給你們聽，陪你們玩，怎麼樣，分兩個給姑姑花花？」他倆只笑不語。他爸在一旁嗤之以鼻說：「別作夢了，我做老子的都摳不到他們一毛錢，還輪得到你！」想想也是。今天的孩子打工，少有像我們當年是爲了貼補家計，減輕父母負擔的。講到孝心來可眞是今不如昔啊！

記得我第一次打工時，是在漢口剛念小學一年級，隔壁是一間製作豬毛刷子的工廠，鄰居小孩抓我去做童工，工作很簡單，把黑白混雜的豬毛一根根分開來，一天的工資也不過兩個銅板。其實也不是爲了錢，主要是好玩，跟那一大羣三教九流的人相處在一起，是我從未有過的新鮮經驗。只不過母親大吃一驚，發現我沒事就在那裏數豬毛，又學得流裏流氣，嚇得趕快效法孟母三遷。

第二次打工則已經到了台灣，小學四年級結束的那個暑假，北投復興中學剛剛創校，招考新生，導師在班上排了十位同學，幫忙彌封考卷，被排到的同學無不愁眉苦臉，唉聲嘆氣，好好的暑假竟被抓公差，想想實在有夠衰！哪裏知道那些招生老師不僅客氣，買了許多水果點心，而且工作完畢後，每人發了十元工資。不要忘了那是民國四十年，新台幣十元足足可以買十幾斤大米！我興高采烈把錢交給母親，爲自己終於也可以「養」家而驕傲不已，覺得長大了不少。沒想到隔了一個月之後，復興中學招生不足，第二次補招，駕輕就熟，自然又是我們這十位同學去幫忙，這一次照樣是皆大歡喜，事後也領了十元。同樣還是必恭必敬呈母親大人。現在回想當時母親既未嘉獎亦未表示謝意，彷彿一切都是順理成章。

的確也是如此，在那個年代大家生活都差不多艱苦，如果孩子衆多家庭負擔更重，小孩打工賺取生活費是司空見慣的事。最常見的就是家裏開麪攤或小吃館，孩子自然是拿菜端麪、洗碗掃地的幫手。家裏種菜或者有果園的，便常常看到相識的同學清晨挑着水果蔬菜沿街叫賣。暑假的時候，許多小男生到冰店去批枝仔冰，頂着熾烈的太陽在滾

燙的大馬路上來回奔走，一聲聲「枝仔冰！枝仔冰——」是夏天最美麗的回憶。到今天仍清楚記得，光頭小男生打開木頭盒子的那一刹那，白霧騰騰的那種景象。一枝冰棒不過兩毛錢，到底要喊叫多久才能換回一頓溫飽呢？想想也是滿辛酸的。

另外一種也是夏天專有的行業，那就是到樹林裏頭去撿拾蟬脫下來的殼子，俗稱「蟬蛻」，可以拿到中藥店換錢。小女生則比較單純，大都待在家裏，幫忙串聖誕燈泡、鉤珠包、桌布等。有一位膽子較大的女同學，每天晚上到新北投酒家門口賣花，客人往往一賞就是好幾十元，不過這不是一般女孩敢去的地方，後來聽說那位女同學也入了那一行，不知是不是受了耳濡目染的影響。

我有一位同學，是馬祖人，家裏以打魚爲生，兄弟衆多，往往三餐都難以爲繼，但兄弟幾個都頗有美術天分，每次一放寒假，他們就忙着在木板上刻財神像，拓在紅紙上，挨家挨戶的推銷，一張兩元，大過年大家都討個吉利，少有人拒絕。等到初五一過，商店開門他們便到商店門口「跳加官」，店家也無不賞個大紅包，不僅學費賺到了，還貼補不少家用哩！年年成了他們兄弟幾個獨門生意，一直到他們來台灣升學爲止。還

有一位弟弟的同學，幫人放牛，每天悠哉遊哉帶着那條大水牛到學校上課，把牛拴在教室外的樹下吃草，放學後又再騎回去。現在的人開着進口轎車，每天跑銀行三點半，回想當年有人騎牛上學，今昔相比，不知作何感想！

我有一位祕書，從小父母嗜賭，小孩經常三餐不繼，居無定所，由於她長得十分漂亮，小學畢業後父母就迫她到色情場合賺錢，可是她堅持升學，只好自食其力，從國中開始，只要是放假的日子，就是她打工的時候。通常，寒假到梨山種蔬菜，凍得渾身傷痕累累，雖然工作辛苦，但工資很高，一季下來一個學期的學費和生活費都不用愁了。就這樣完全靠自己的力量念完商專，再到伊甸工作了一年，去年赴美留學。另一位朋友，小時候送給人家做養女，養父母待她甚苛，小學未畢業就迫她去做童工，那時候也沒有甚麼兒童福利法，一天工作十二小時，換班的時候往往長達十八小時，由於體力負荷過量，到今天還是一副又瘦又小、營養不良的模樣。人很奇怪，愈是不准她念書，求知欲也特別强，在這種情況下，她還是偷偷摸摸找時間看書，益發感到讀書的樂趣，便幾番力爭，要求養父母准許她念夜間補校，養父說：「要念書可以，自己想辦法找外

快，薪水不准少拿回家一毛！」她跟補校校長求情，學雜費准許她分月攤繳，校長也破例同意了。

就這樣辛辛苦苦念完了國中。又靠着自習和朋友的指點，通過了普考，考上了普考的財稅人員，分發到稅捐機關工作，從此生活安定下來。結婚之後，上有公婆、下有子女，每天忙公務之餘，尚要操持家務，周末假日更要幫助當牧師的丈夫牧養教會，恨不得有三頭六臂，即使如此，仍不改好學不倦的精神，又考上了空中商專，而且年年拿第一。

她商專畢業之後考上空中大學，除了修她本行的財稅科系外，同時又選修社會學，一口氣拿兩個學位。她最大的心願是，公職服務滿二十五年退休後，可以跟隨丈夫服務殘障朋友，向他們傳福音。

其實，那時候的小孩是有甚麼工就打甚麼工，上山拾柴、摘水果，下河摸蛤蜊、撿田螺。走在路上也不忘東張西望，廢紙頭、錫鐵罐、玻璃瓶，還有廢銅爛鐵都可以賣給「酒矸啱賣嘸……」，一次也不過換取有限的幾個銅板，可是積少成多，對家用也不無小

補。尤其是做長子長女的，彷彿負擔家計、照顧弟妹，是理所當然的責任。很多家庭都有一個共同的現象，前面的哥哥姊姊都爲家犧牲了自己的幸福，放棄受教育的機會，培育最小的弟弟妹妹。

我的一位親戚，上面的五個哥哥、姊姊都沒有念書，只有最小的妹妹念完了大學，這種情況早期的家庭比比皆是。我的大姊是少數的幸運者，父母傾全力供她上大學，不過有言在先，將來弟弟、妹妹都是你的責任，姊姊也不負父母期望，大學畢業赴美留學，便從獎學金中每月省下五十美元寄給家裏，那時候的美金五十元，幾近父親半個月薪水。

姊姊拿到碩士學位後，便棄學工作，全力挑起家中重擔，一直到弟弟妹妹都大學畢業後，她才以三十六歲「高」齡重拾書本，繼續修她的博士學位。正因爲大家都是苦過來的，手足之間感情特別濃郁，到如今大家俱已中年，見了面仍然摟摟抱抱親熱一番。我不敢說現在的孩子，都只會爲自己打算，各自爲政，對家是否有這樣强烈的向心力及凝聚力？

走過那一段有歡笑、有眼淚的日子，吃的是粗茶淡飯，穿的是父親舊軍裝改的衣服，可是相攜相扶、甘苦與共，回想起來，分外的有情有愛、有滋有味。

我跟漢威兄弟倆提到從前的故事時，兄弟倆不屑的說：「每次都是想當年怎樣怎樣，早就落伍了！」我惡狠狠的回他們一句：「你們給我好好記住今天所說的，總有一天你們也會想當年，而你們的小孩也會說出同樣的話！」

的確，誰沒有當年呢？問題是有多少的當年值得我們回憶呢？

三毛錢的童年

朋友結婚了，生了孩子，很快的，孩子長大了，孩子上學了。

每天早上，朋友給孩子一百塊錢，做爲他一天的零用。

我一驚。「一百塊呀？」

朋友解釋說：「早上我起不來嘛，所以給他點錢，叫他自己買早點吃，誰知道這小鬼貪玩，常常把錢拿去打電動玩具，餓到放學回來才吃飯，我還在考慮，要不要多加他一點……」

這一下，我眞的叫了起來：「我的天！我小時候一星期才三毛錢！」我加强語氣：

「三毛錢吔！」

記憶裏開始有固定的零用錢是在小學二年級。我八歲，姊姊十歲，大弟二歲。父親每星期給我們一塊錢，我和姊姊一人三毛錢，剩下的全歸弟弟。表面上父親一向偏疼女兒，這件事卻明顯的有「性別歧視」，好在當時的孩子「民主意識」尚未萌芽，換在今日，非鬧「自力救濟」不可。

民國四十年代的物價，一斤上好的蓬萊大米只有一塊多錢，每日菜錢也不過三、五塊錢，饒是這樣，許多家庭仍然捉襟見肘，可見當時生活之淸貧，在這種情況下，孩子能夠擁有自己的「私房錢」，已經可列入「開發中國家」啦！

三毛錢，說多不多，說少不少。一毛錢可以買兩顆糖球或兩顆橄欖或兩張尪仔標，兩毛錢可以買一疊勞作用的色紙或是一根枝仔冰棒，香水鉛筆一支要五毛錢，至於那種上面加了一個塑膠娃娃頭的則要一塊錢，擁有那樣一根鉛筆是一件足以傲視羣倫的大事。

父母沒念過兒童教育，卻頗懂小孩心理。從小，家裏各樣刊物如小學生、小學生畫刊、學友、東方少年，還有遠從香港進口、訂價昂貴的兒童樂園都是長期訂閱，精神糧

食從不匱乏。母親又善作各式麪食，經常炸一些麻花、巧果，蒸些糖包子之類的點心，供這些城隍廟裏放出的小鬼塡肚子。最有意思的是母親蒸饅頭時，總不忘蒸幾個渾圓白嫩的「奶奶」饅頭，小弟小妹捧在手中，又舔又吮，津津有味，憨態可掬。

有一次，母親不知從哪裏得到一種自製巧克力糖的祕方，沒事就土法鍊鋼一番，把可可粉放在鍋裏加水加糖加香草片還有七七八八的東西又熬又煉，只可惜沒有模子，做出來的巧克力糖味道形似，只是外形奇形怪狀，不成體統。好在小孩只要有得吃，哪裏管它好看不好看。例外的是我，一直到今天我還在奇怪，爲甚麼會有人喜歡苦苦的糖，就好像我也不明白爲甚麼有人喜歡那麼辣的汽水。當時，好像只有一種黑松汽水，我對汽水本身沒興趣，倒是對瓶頸有一顆玻璃珠子，喝的時候必須把珠子用力頂進去才倒得出來的汽水瓶子十分好奇，搞不清楚那顆珠子是怎麼嵌進去的。

那時候，也沒甚麼時髦玩具，委託行櫥窗裏的進口洋娃娃、小汽車是只可遠觀不可褻玩的，我們的玩具都是自己做的。母親裁衣服剩下的碎布頭子，剪剪縫縫，塡些棉花，畫上眉眼，就是一只土娃娃，一塊木板，底下釘兩個線軸，照樣拉着滿街跑。風箏

自己做，細竹篾綁一個交叉十字架，撕一張大楷簿上的棉紙，蠟筆水彩由着自己塗抹，抽象也好，具象也好，只要飛得起來就好。燈籠自己糊，一根竹竿頂端剖開，半個番薯做底，四周糊上玻璃紙，就是一把漂亮的關刀燈。要不然細鐵絲繞幾圈成水桶狀，裏面點上蠟燭，簡單明瞭，再不濟撿只奶粉罐子，四周打上洞，提起來照樣活靈活現。元宵節的晚上，校長集合全校師生，提着自己做的克難燈籠大串連，只見北投山上山下、大街小巷到處燈影幢幢，煞是壯觀。正因爲這些玩具都是自己做的，可以一直玩到面目全非，髒得滴出油來還捨不得扔。

春秋兩季遠足，那時沒有冷氣遊覽車可坐，眞正是用腳走很遠的路。最常去的地方是陽明山，新北投法藏寺的後頭有一條小路，順着走可以一直走到陽明山，一路上好風好雲，好花盛開，好鳥鳴唱，小孩子樂得跟山野中的小猴子一樣撲打嬉鬧，一張張小臉全走得紅撲撲的。遠一點的地方就要坐火車或搭公路局班車了，平日小孩難得有機會坐車出遠門，這全是令人興奮莫名的事。我們最遠到過淡水海邊看海，到過圓山動物園看大象，也和同學比賽爬過指南宮前幾百磴石階。遠足，媽媽會多給五毛錢在路上零花。

那時候也沒有電動玩具、小鋼珠可玩，最大的娛樂就是看電影和歌仔戲，可這也幾乎不用花錢，眷村有露天電影，小廟廣場有酬神歌仔戲，全是免費的，只勞駕你搬張小板凳跟着人潮去就成了，木屐咱搭咱搭敲打着柏油路面的聲音，在回憶裏竟然是一首很美的音樂。

四年級結束的那個暑假，我們的校長不知怎的心血來潮，突然想要討好北投鎮的全體鎮民（當時北投尚是一個鎮），在學校發起「清道夫」運動，把全校師生按地區畫分二十餘隊，每天清早六點鐘各自在自己的「地盤」集合，由老師帶領，清掃馬路。於是，每天天光初亮，小朋友揉着惺忪睡眼，拿着掃帚，抬着畚箕，在馬路邊「鬼畫符」。有一天，畫着畫着，忽然眼前一亮，居然不知從哪裏畫出一張十元大鈔（當時十元是面額最大的鈔票，可以買好幾斤大白米呢！），拿在手中瞧了半天，沒名沒姓的，也不知誰的，同學紛紛圍過來七嘴八舌，衆目睽睽之下，也無法中飽私囊，更何況小學生都懂得「拾金不昧」的道理，打算繳到附近的憲兵隊去，一位同學很聰明，自告奮勇要代我繳，一向迷糊的我那天腦筋居然靈光起來，一把又搶了回來。繳完之後，正好碰到爸爸抱着小

弟出來散步，一聽我有此「義學」，立刻賞了我兩毛錢，以資獎勵。

事情過去我也就忘了，沒想到隔了一個多星期，朝會時，校長大人突然在司令台上喊我的名字，嚇了我好大一跳，惶惶不安，不知無意間又闖了甚麼大禍，膽戰心驚的走上台，才知憲兵隊把那無處發落的十塊錢，乾脆買了一大包獎品送我，校長請我上台，原是爲了當衆頒獎表揚。迷迷糊糊回到教室，同學瘋了似的，迫着我拆開獎品，連老師都好奇地在一旁觀看。哇！全是小學生文具，簿子、墊板、蠟筆、鉛筆盒，最讓人興奮的是整整有一打香水鉛筆，平常想死了都捨不得買的寶貝。獎品太多，不好意思獨吞，分了幾份給要好的同學。

第二天，爸爸打開中央日報，赫然有一段北投國小學生拾金不昧的新聞。這是我第一次上報紙。

沒多久，我又發了一次「橫財」。北投復興中學創校招生，老師挑了十位還算伶俐的同學幫忙彌封考卷，就是把右上角的考生號碼密封起來。招生處的人很和氣，買了許多糖果點心招待我們，還有一大桶鳳梨冰，由於媽媽不准小孩隨便在外吃零嘴，我一口也

不敢當。忙了一個下午，臨走時，竟然又給了我們一人十塊錢，我們原以爲老師抓「公差」，多少有點不情不願，沒想到居然還有酬勞，眞是出人意料。這十塊錢我給了媽媽，夠她兩天小菜錢。

一個多月後，老師又找了我們這十個人去。敢情第一次招生人數不足，再招第二次生，我們樂得又賺了十塊錢。我仍然是一文不少繳回了「國庫」，當時一心只想到能夠給媽媽賺錢了，又得意又高興，一點也沒想到要點「賞錢」。現在回想，倒忍不住感嘆那時候的孩子，怎麼那樣單純，那樣傻。

春天，我們提着小竹籃到野地摘野菜給媽媽烙餅吃。現在的政戰學校當時還是日本人留下來的廢棄跑馬場，一望無際，一直連接到大屯山麓。細雨如綿，遠山如夢，廣漠的大草原上，兩個穿著毛線短裙的小小女孩時蹲時起，低頭尋覓，低低細語在薄霧中輕輕漾開。

不摘野菜的時候，就摘野花，新北投半山坡上到處都是一叢叢、一簇簇的野花野草，叫得出名字和叫不出名字的，常常摘得滿懷滿抱的，下山時總會遇到一些認得或不

認得的人跟我們索討，這裏兩支，那裏三支，走到家往往一支也不剩了。

當然，有時候我們也會去摘野果，像是桔子、木瓜、柚子、芭樂、桑葚、不知名的漿果等等。嚴格說來，有些不能算是「野果」，只不過沒人看管而已。我有一條寬寬大大的背帶褲，兩側的大口袋是我的倉庫，常常塞得像大肚婦人一樣蹣跚難行。正因爲如此，老北投、新北投、上北投、頂北投，哪一處有花圃，哪一處有果園，甚麼地方有好吃好玩的，我全都一清二楚。

天熱最好，可以到小河溝淌水，打水仗，田裏挖土造窰烤地瓜，樹林裏用蜘蛛網黏知了，每天總要玩到長辮零散、灰頭土臉才肯回家。

要不就是演戲，帶領着鄰近大大小小一幫孩子自編自導，翻譯家施寄青就是當年手下小兵之一。小時候的寄青慧黠可愛，一張小臉上只見水靈靈兩隻大眼睛，只要有她在場，差不多就是當然女主角。有一回，我派她飾演雜貨店老闆娘，她一心一意希望自己心儀的一個男孩扮演老闆，我哪裏知道她的小心眼，偏偏派給她最討厭的一位，她不敢違拗，只好不甘不願、委委屈屈的演下去。

前不久，寄青還在說：「那時候，俠姊天天帶着我們這羣小蘿蔔頭瘋，突然之間，俠姊不見了，好像從這個世界消失了！」倒不是消失，而是突然之間一場大病，使我從幕前隱遁到幕後，從歡樂舞台退場。其實，在成長過程中，寄青吃的苦比我更多，心靈受到的創傷比我更重，童年那一段美好歲月成了我們生命中最豐富的珍寶，往日情懷，回憶起來不免又是眼淚又是笑！

在這種情況下，小孩花錢的機會還眞是不多，平日頂多買顆糖球或橄欖塞塞嘴巴，三毛錢花去一毛，至少還可以存兩毛。我和姊姊都有一個竹筒做的撲滿，小心翼翼地把錢投到裏面，不過，有時候受不了門外枝仔冰的叫賣聲，也會想盡方法用頭上的髮夾從洞口把鎳幣一枚枚箝出來。所以只見錢不停的投進去，卻不見錢滿出來，其道理就在此。

當時賣枝仔冰的都是窮苦人家的小男孩，光頭赤腳，在烈日下背個小木頭箱子，箱子裏鋪着厚厚的毛巾，一揭開來，一股白煙就冒了上來。還記得怎樣吃枝仔冰嗎？當然捨不得咬着吃，那太浪費了，只能一邊舔一邊吸，等到糖水吸完了，剩下沒味道的冰渣

子，才開始一口一口咬下去。新北投火車站附近有家枝仔冰店，店裏上上下下彎彎曲曲盤了許多像大腸小腸一樣滴水結霜的鐵管，大概屬於冷卻器之類的吧！沒事時總忍不住要跑到那裏「觀光」，幻想有一天長大了非開它一家枝仔冰店。

當然，逃學不全然是爲看製冰，有一回整整逃了一個月學就是被一家小小織布廠吸引，古老的手工操作，看着梭子在經線中來回穿梭，像變魔術似的一截截圖案就呈現出來。此外，修傘的、磨刀的、補碗的、吹糖葫蘆的、廟口殺蛇的、賣草藥的，都足以讓我駐足，三魂失掉二魂。

最後，父親一頓好打驚碎了我的賣藝人夢，此後上學，每天由姊姊押着小犯人也似的押到教室，看到老師來了，諒我再也無從逃起，她才轉回自己的教室。四十年後再問她，她已經全然不記得這回事。換了今天的我，還會逃學嗎？以我這樣沒長性的人，絕不耐於規規矩矩坐在課堂，一本正經的念書，問題是我要逃到哪裏去，滿街的車子、攤販和人潮，郊外不再是郊外，天不藍，水不清，立足的空間愈來愈狹隘，這個世界已經不好玩了。

而現在的孩子，早上起牀時，父母還在睡覺，晚上放學回來，父母尚未到家，脖子上掛着鎖匙，來去自理，每天守着的就是電視和電動玩具店。父母爲了彌補自己的虧欠，只好用大量的物質來滿足孩子，生活中好像樣樣都有，樣樣都不缺，可是孩子活得一點也不快樂！

朋友見我久久不吭氣，不耐的問：「你倒是說啊！我到底是給太多了，還是太少了？」

看看她口中的「小鬼」，黃皮寡瘦，鬼怪靈精，這是一個沒有童年的兒童。忍不住嘆口氣：

「在某一方面來說，太多了；在另一方面來說，太少了！」

我們偷蓮霧去

如果說是「逃」也不為過。

我喜歡我的工作，我喜歡我的孩子們，只是面對這個複雜多變的社會，我常有種無奈的掙扎，應付紛爭的人事遠比工作更令我有心力交瘁的感覺。

忙完了伊甸的二周年慶，忙完了一連串幾乎令人喘不過氣的大專院校演講，把請假書往董事會一送，不管他們同不同意，休假去也！

說是休假，只不過是躲在山上靜靜讀書、寫作。工作兩年，時間被割得零零碎碎，不曾完整的看完一本書，寫完一篇稿，這一下所有的時間都握在手中，富裕得好像叫化子撿了一大筆銀子，快樂得要發瘋。

回來，也是爲了讓爸爸媽媽好好疼一疼。在台北，我是一個機構的最高負責人，要策畫工作，要發號施令，要管理衆人之事——單單這一項，學問就大到可以當總統。所以，我必須頭腦精細，處事明快，而且有魄力；我必須每天都處於一種備戰狀態。

可是，在家裏，我甚麼都不需要，我只是父母的心肝寶貝，可以撒嬌，可以撒賴，可以飯來張口、茶來伸手，可以每天早上堂而皇之的賴牀……果然，媽媽看見這個嬌女兒把自己折磨得一條命幾乎去掉半條，咳嗽竟然拖了四個多月都不好，忙着大肆採購，給我進補。心疼歸心疼，罵還是要罵的。

「你看看你，一回來就忙得我團團轉！」

「嘻！這樣你才不會寂寞嘛！」

在父母面前，不必顧慮甚麼顏面，甚麼自尊，儘管嘻皮笑臉，甚至蠻橫霸道。晚上，硬是不准爸爸看報紙。

「你天天催着要我回來，我回來了，你也不陪我聊天！」

爸爸給吵得無奈，只好放下報紙。「好好好，陪你！陪你！」

有一天，他忽然問我：「你今年多大了？」

「怎樣？」

爸爸有些疑惑，似乎弄不淸我的確實年齡。在社會，我是四十三歲的職業婦女，成熟、睿智、有信心；在家裏，我只有三歲。

三歲，是天塌下來都不用操心的年齡，因爲，父母會頂着。

在山上悠哉遊哉了一個月，弟弟打電話催我去屏東。休假，除了將息過分疲累的心靈也是爲了檢查身體。屏東基督教醫院有位從挪威來的骨科大夫，弟弟一直希望我去給他看看，是否尚有矯治的可能。

特別是我的坐骨關節，多年來只能坐極平坦的地方，因此我的牀鋪、馬桶和輪椅都是特製的，出遠門時都得隨身攜帶，極不方便。若是坐骨關節能夠矯治，可以睡一般的牀，上一般的洗手間，坐一般的車子，活動就不至於受到太大的限制。我倒不敢苛求能夠恢復走路，只希望不要每次出門都那麼勞師動衆就好了。

醫生要再返挪威進修三個月，原預計二月十六日走，卻臨時決定要到香港開會，提

前改到七日。我們在六日一早，便急急忙忙收拾行囊，直奔屏東。

整整坐了六個鐘頭車，到了「勝利之家」先安排住的地方。弟弟的房子因爲樓梯太陡，輪椅上不去，恩美就陪我們去看另外兩處地方，一處是學生宿舍，一處在最後面，隔鄰就是一座蓮霧園，輪椅一路推過去，遠遠就看見樹叢間閃爍着嫣紅的色彩，及至走近，每棵樹都像是懷胎足月的產婦，結實纍纍，每一串蓮霧少說也有二、三十粒，飽滿豐富，一眼望過去，整座園子都是如此，壯觀得令人怦然心動。

只是，做圍牆的鐵爛杆已經鏽痕斑剝，因爲成熟而自落的果實密密鋪陳一地，有的尚幼嫩清鮮，有的已經腐爛，發出一股嘔人的怪味，蚊蚋營營圍繞，四野無聲，除了蓮霧本身，整座園子看不出一絲生氣，似乎已經廢棄很久了。

我忽然覺得憤怒了，這到底是誰的園子啊？既然當初開闢了這座園子，既然當初栽種了這些果樹，想來也是一番辛苦，流了汗水的，怎麼今日就廢棄不顧，任憑它們自生自滅，化爲腐朽，委地泥塵呢？從小媽媽就一再告誡，糟蹋東西老天是要罰的，那麼糟蹋一整園的蓮霧又該當如何？

後來，住的地方還是選了學生宿舍，沒有台階，而且洗澡方便。可是，那些蓮霧怎麼辦呢？一粒粒碩大發着透明光澤的果實一直在我眼前跳動。

晚上，醫院特別爲我加班照了X光，立即沖洗，醫生就等在旁邊，結果第一棒就把我「强棒出局」，片子顯示右腿的坐骨關節損壞得太厲害，不能開刀，至少，在目前的醫學技術還不行。

「我帶去歐洲再研究看看！」醫生說。做了三十年病人，太了解醫生安慰病人的慣性用語，其實，他的意思是「抱歉，恐怕沒辦法了！」

也知道自己的嚴重性，只是沒料到這麼嚴重，這下可好，從此「坐以待斃」。抬我下樓時，幾位醫護人員打趣說：「讓你享受一下慈禧太后的滋味吧！」

我笑起來，看來這一生「慈禧太后」是做定了。

假期尚未結束，就留下來過年，父母也決定十八日來。天天無事，就關在屋子裏看書寫字，要不就追着弟弟問：「那座果園到底是誰的啊？」

「不知道啊！」

「你能不能打聽看看？」

「我的老天，到哪裏去打聽呀？已經幾年沒看到人了。」

弟弟給我纏得不耐，我也不耐，怎麼會打聽不出來呢？不是說這附近原來一大片都是蓮霧園嗎？後來有的闢了馬路，有的蓋了房子，只剩下這一座。這附近的老百姓一定知道的，奇怪，他爲甚麼不來摘收他的蓮霧呢？這一園蓮霧少說也有千百斤，而樹上還有打了苞的、正在開花的、剛剛脫胎成形的……他怎麼捨得不管呢？

「我的小姐，你知道現在人工有多貴嗎？外面都是改良種蓮霧，顆粒又大，甜度又高，誰還要買這些蓮霧？賣的錢恐怕還不夠付工資呢！」

「那他既然廢棄不要，爲甚麼不開放給學生去摘呢？讓小孩子快樂快樂，他也沒損失，豈不是一舉兩得、皆大歡喜嗎？」

「哎喲，跟你講不通……」

弟弟覺得我不可理喻，我也覺得他食古不化，話不投機。閒來無事兼無聊，發瘋去燙了個爆炸頭，「革命」多年，終於趁着媽媽不在身邊，造反成功。

我的頭髮多，爆起來，一個頭有兩個大。描上眼線，塗上口紅，竟然覺得自己十分「妖豔」，回台北一定嚇壞許多人，愈想愈得意。

看到我嶄新的髮型，恩美摸着自己的頭髮直說：「我的頭髮怎麼辦呢？這麼薄……」我知道她羨慕，可是我也知道她不敢，她太保守。

弟弟半天不吭氣，卻拿了把花剪子硬是剪去我一撮頭髮。我氣得大叫：「以前我要燙爆炸頭，媽媽不給，不都是你在幫我爭取民權嗎？怎麼這會兒又不喜歡了？」

弟弟還是不吭氣，我轉問妹丫：「二姑姑這個樣子有沒有漂亮？」

她只笑不講，我再問，她躲到恩美背後，慢吞吞的說：「不——很——漂——亮——」

不怪她，同性相斥，而且她只有三歲，還不懂得欣賞。

弟弟三個小孩，大的兩個是男生，漢威十歲，華威七歲，都是我《北極第一家》的主角人物，到現在還有讀者問起他們的近況。由於父母工作忙，兩人都在台中一家私立學校寄宿。

總算小孩放假回來了，我忙着追問：「快說，二姑姑的頭髮有沒有漂亮？」

兩人繞前繞後把我看了半天。「當然有！」

「嗯，我比較喜歡你現在的樣子。」

哈，這就是異性相吸的道理，不愧是姑姑的死黨。弟弟在旁冷哼一聲。「那是因爲他們愛你，才說你漂亮！」

我不理他，這個結了婚的男人跟我有「代溝」。小孩一回來，姑姑就把書和稿紙都收進抽屜裏。漢威把我的輪椅裝好，推我開始四處「探險」。他跟照顧我的彭奶奶說：

「我小時候就答應要推姑姑的，現在好不容易長大了！」

虧得姑姑這種病還耐得住等他，這以後推姑姑就成了他的專利。這幾個小孩一回到家，就踢掉鞋子，整天光着腳丫四處亂跑，玩不到一會工夫就髒得跟泥猴似的，幸虧這裏的環境有足夠大的空間供他們發洩永遠發洩不完的精力，不是爬在樹上，就是鑽進水裏，難得看見他們安靜下來。

小孩喜歡姑姑的最大原因是這個姑姑會講又好聽又迷人的故事，不過天下哪有白聽

的故事呢？姑姑心生一計，說：

「這次我們講故事要收費了！」

「啊，甚麼？」從來沒有的事，無怪小孩驚叫起來。

「那當然，你們看電影要不要買票？聽故事當然也要收費。」

小孩當眞被唬住了，開始掏錢。「哦，要多少？」

「我們不要錢，講一個故事收費一個親，長的兩個。」

小孩覺得十分合理，立刻付費。姑姑狡計得逞，十分得意。

聽完故事，小孩要下棋。姑姑提議說：「你們贏的話，我親你們一下，輸的話，你們親我一下，怎樣？」

小孩無異議同意。總之，姑姑贏也是贏，輸也是贏，一天可以騙好幾十個親親。小孩的爸爸歎氣說：「我發現你這個姑姑還挺詐的嘛！」

說得也是，這年頭不詐還成嗎？只不過有時小孩輸急了，會跳起來一把抱住姑姑沒頭沒腦的猛親一頓，反倒驚得這位「債權人」狂呼救命。

小孩的爸爸一旁幸災樂禍。「哈，這下你總算領教我們屏東男子的熱情了吧！」姑姑的人以及姑姑的故事都太具吸引力，又不招自來鄰家四個小孩，七名三歲至十一歲的嘍囉兵整天把姑姑跟前跟後。瘋鬧中，姑姑心裏總像有根弦不時被撩撥，隱隱中有甚麼在蠢動，終於按捺不住，開始發出試探的訊號。

「那邊的果園結了好多好多蓮霧，好可惜，都沒人摘……」

所有的小孩都是天使和魔鬼的混和體，立刻聽出姑姑話中之話，意中之意，一個個小眼賊亮，興奮得全身都鼓動起來。

「爸爸罵人，怎麼辦？」

「我們先去看看……」

一聲「吆喝」，小賊推着輪椅就跑，嚇得賊王直嚷：「慢點，慢點啊！」

果園仍然靜靜佇立在陽光之下，一串串蓮霧更加紅豔誘人，彷彿帶着某種無形的鉤子，把我們的視線牢牢鉤住。有老賊壯膽，小賊們無所顧忌的伸手就摘，只是不懂方法，摘一個嘩哩叭啦掉下好幾個，十分可惜，加上特別碩大成熟的不是高高在上，就是

遠遠可望不可即，叫人饞涎欲滴。姑姑立刻發號施令，指揮他們搬來一張東倒西歪的破桌子，又從垃圾箱撿來一截廢鐵絲，教他們彎成長柄鉤子，兩個個子最高的爬上桌子，一人鉤住樹枝，一人負責採，下面接的接，遞的遞，忙得不亦樂乎。

小賊們把姑姑佩服得五體投地。「姑姑怎麼這麼厲害，這麼能幹，這麼有辦法啊！」姑姑心中暗笑，想當年類似這種偷雞摸狗的事不知幹了多少，有一回偷人家的木瓜，差點掉進糞坑裏，誰會想到木瓜樹下埋伏有糞坑。還有一回，看中鐵路警察局門口的大理花，結果給當場逮住，記下學號，整整提心吊膽了三天；至於北投半山腰的花圃果園又有哪一家沒光顧過呢？如今這點雕蟲小技還怕罩不住這七個蘿蔔頭嗎？

小賊們興奮的跑來跑去，大呼小叫，把整座蓮霧園翻騰得又燥又熱。

「這裏，這裏有一顆比較大的……」

「小心，不要掉下去了……」

「快點，快點，有人要來了……」

「哎喲，糟糕，褲子破洞了……」

正在緊張萬分、忙成一團時，冷不妨小孩的爸爸找了來，小賊們大吃一驚，「嘩」的一聲四散奔逃，跑得無影無蹤，一個不剩，把個賊王冷冷撇下，剛好逮個正着。

「喝！堂堂大作家當起小偷來啦！」

賊王又是氣，又是笑，一臉尷尬。「豈止是小偷，是小偷王呢！」

「你知不知道這是人家的果園？要是給警察逮到呢？」

「警察逮我，我像是小偷嗎？」賊王昂首挺胸，一副很無辜的表情。「我這個樣子怎麼去偷啊？我能偷嗎？」

小孩的爸爸給弄得啼笑皆非。「你還眞有理啊！」

「本來就是，吃幾只蓮霧有甚麼關係，暴殄天物才叫做罪加一等呢！」

原來已經到了吃飯時間，大人四處找不到小孩，連帶姑姑也失蹤了，小孩的爸爸出來找，萬萬沒料到竟然在這種地方，最後還得勞動他把賊王推回家。

一回家，姑姑先抓住這些反叛的小賊就板着臉嚴嚴審問：「說，爲甚麼一看到爸爸就跑掉，把姑姑一個人扔在那裏不管？」

小賊拍着胸口，心有餘悸。「哎喲！太可怕了！」

「就是嘛！差點要小便出來！」

姑姑再也忍不住大笑出聲，這七個小賊大概從來沒這麼緊張刺激過，全笑成一團。姑姑指揮他們去洗蓮霧，數一數竟然裝了兩塑膠袋，咬一口，滿嘴生津，比買來的甚麼新品種蓮霧好吃多了，不知是因爲剛從樹上摘下來的緣故，還是偸來的東西分外香甜？

小孩的媽媽也吃驚了，這個遠從台北來的——又溫柔又美麗又斯文的姑姑居然帶頭做起這種事，眞是不可思議。催着小孩的爸爸去問：

「去問問看老闆是誰，摘了人家的蓮霧，要給人家錢的……」這個老實人，一向中規中矩，眞是嚇到她了。

「找不到的，我看乾脆在園子裏貼張告示：

『名作家×××偷摘蓮霧若干，情難自禁，敬請原諒，如欲追究，請與×××連絡……』」

小孩的爸爸不知是不是受了瘋姑姑的感染，也開始語無倫次起來。做姑姑的只管吃她的蓮霧，嘻嘻直笑。生活太過方正，偶爾做點壞事其實滿快樂的，只要不壞到令自己良心不安的地步就好了。

小孩全是一頭灰一頭汗的，可是小臉蛋泛紅，興奮難抑。做媽媽的趕他們去洗，小孩嘀嘀咕咕反抗着。

「眞是奇怪的事，爲甚麼一定要人家洗得乾乾淨淨的呢？」

說得也是，姑姑也覺得奇怪，爲甚麼一定要小孩子洗乾淨呢？小孩子天生就有髒的權利；就有可以不穿鞋，在草地、泥地、滾燙的柏油馬路上奔跑的權利；就有可以不睡午覺，在廣場大喊大叫，連鳥都能嚇得從樹上跌下來的權利；就有晴天曬它一頭疱，雨天淋它一身濕的權利；就有追貓、踢狗、逃學打架，以及類以偷蓮霧等等事情的權利……

而都市裏的孩子是不允許把自己弄髒的，他們被養得白白淨淨、斯斯文文，要有禮貌，要懂得應對；女孩子每個星期去學舞，男孩子去學琴，此外，他們還要去學書法、

學語文、學小電腦……他們每一天的時間都給排得滿滿的，因爲他們從小就知道，他們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他們要出人頭地，要做人上人，所以，他們要努力，要上進……他們，他們從來沒有偸過蓮霧！

小孩過來親我，回房睡覺，我嚇他們：「小心，半夜警察抓你們……」

小孩扮個鬼臉，故意扭着小屁股，一路格格笑上樓。我知道，不論今晚他們夢裏，或是往後的歲月裏，永遠有一件閃着亮光的記憶。

蓮霧猶自在燈下發着誘人的光澤。我歎口氣，哪裏是眞的想偸蓮霧，我想偸的是一種叫做「童年」的東西啊！

人工髖骨大手術强强滾

病了整整三十八年，住院不下十餘次，從未像這一次這樣熱鬧滾滾，舉國轟動。

回想第一次住院時，小學尚未畢業，是個體重不滿二十七公斤的小可憐，初初住院時，父母只要一離開我的視線，我便淚眼漣漣，彷彿世界末日似的惶然不安。好在不久之後，和院中其他病童打成一片，當時位於廣州街的陸軍總醫院（即三總前身），就成爲我們的探險勝地，從停屍房到火葬場，從荷花池到實習大夫常去排隊站崗的護士宿舍——「紅樓」。那時候不知道天高地厚，還以爲住院就是學校自動放假，隨着病情漸漸的加重，不斷的檢查、吃藥，關節的疼痛，行動的不便，有如戴上一道道無形的枷鎖。所謂的少年歡樂、青春夢幻，所謂的升學、前途都早已湮沒在那一場漫天匝地的生死戰中了。

病牀是社會的縮影

從小兒科至內科、骨科、復健科到風濕免疫科、老年科（有段時間醫院把風濕關節病併入老年科），從此醫院進進出出有若家常便飯，慢慢的住院久了，也琢磨出一點人生哲理，別看那小小的一張病牀，往往涵蓋了整個人生的生老病死、悲歡離合，不單單是個人，甚至也牽扯到一個家庭或一個家族的悲喜劇，這簡直就是社會的一個縮影。

在那裏，有人勝，有人敗，有人時勝時敗，有人不勝不敗，戰況膠着。很多時候，你會發現，其實你不是在跟疾病作戰，而是在跟自己的意志力交鋒。多一分堅持，便多一分勝劵在握；所以，怎麼死固然由不得自己作主，但怎麼活，多少還是可以由自己掌握。

雖然，這一路行來，血淚交迸，但就像打多了DDT的蚊子，產生了「抗病性」，面對血肉狼藉的戰場，竟然也可以「談笑間，强虜灰飛湮滅」。

將遺體捐作病理解剖

「類風濕」是至今找不出原因，也無法醫治的一種怪病，只知道跟人的免疫系統有

關，主要的症狀是侵蝕人的關節，關節由紅腫發炎而變形損壞，由於早期醫學不發達，對類風濕的了解不夠，醫生之間也往往自相矛盾，有的醫生叫我不要活動，免得關節發炎加劇，有的又要我多多活動，卻又不告訴我正確的方法，結果造成我全身關節僵硬的僵硬、變形的變形。三十八年來，我的關節無一日不在疼痛中，每天均須服用大量的止痛藥，別人看我一下上電視，一下上街頭，臉色紅潤，中氣十足，不知全是拜止痛藥之功也！同一類止痛藥吃得太久，就會漸漸失效，只好再換一種。

去看病時，醫生乾脆取出藥的樣板，一樣一樣的問我：「這種吃過了嗎？」我說吃過了，「效果怎麼樣？」我說不怎麼樣，醫生再指一樣：「這種呢？這種吃過沒有……」一直要問到我沒有吃過的……看來醫生對我這個老病號也是黔驢技窮。通常類風濕到了一個階段，會進入靜止期，像我這樣病史悠久，病況輝煌的人還不多見。有次我幽幽的問醫生說：「有沒有人病了三十八年，病還在進行當中？」醫生回答說：「有啊！不就是你嗎！」正因爲和醫院結了這份不解之緣，不只筆名叫「杏林子」，而在遺囑中也留言，有一天「蒙主恩召」，我這個千瘡百孔的病殼子將留給醫院作病理解剖之用，一則報答醫生

長久愛護之心，再則表示忠貞不二，有始有終！

殘障朋友「前景大好」

正因爲類風濕和免疫系統有關，隨着病情的進展，除了我的關節之外，它也逐漸侵害到我身體的其他器官，眼睛常鞏膜發炎，聽覺神經退化，口中唾液腺分泌停止，神經性膀胱病變，近幾年大腸黏膜也受其影響，常常莫名其妙的發炎腹瀉，五年前一場大腸潰瘍幾幾乎去見了我在天上的阿爸。儘管大小毛病不斷，但身兼伊甸及殘障聯盟兩大機構的負責人，每天的公務、會議，以及經常到全省各地出差，常常忙得我一回到家就像爛泥一樣癱在牀上，清美常罵我：「出門一條龍，回家一條蟲！」有位記者朋友也問我：「你既然痛得這麼厲害，爲甚麼還要去上班？」我回答說：「既然上班也是痛，在家也是痛，兩者都痛，乾脆就去上班算了！」音樂大師黃友棣伯伯愛我甚切，極力阻止我不要當「烈士」，甚至拿話激我：「就當你今天晚上要死掉了！」沒錯，如果今晚死掉了，太陽照樣下山，地球照樣運轉，我的工作也照樣有人接替，問題是我沒死，便有責任在身，

容不得輕言放棄。更何況，很多人都不了解，我喜愛我的工作，從工作中我獲得極大的滿足感和成就感。想想看，在大家羣策羣力之下，殘障福利法修正案通過了，殘障朋友的就業得到保障，大專病殘生的設限取消了，殘障福利的預算也年年大幅增加，而殘障朋友也逐漸走出他們以往狹隘黑暗的世界，變得更自信也更自尊，雖然周遭的環境仍有許多障礙，套一句海峽對岸的話「前景一片大好」！我們的心血和努力沒有白費。

醫生宣布「長臥不起」

無形之中，我也付上了健康的代價，關節的疼痛加劇，止痛藥從以往的兩粒增加到每日六粒，往往仍壓不住關節的痛楚，尤其是我的髖骨關節，出門一趟，回來常常痛得連上牀的力氣都沒有。我的髖骨節發病將近二十年，磨損的程度相當嚴重，七年前曾經有位挪威的骨科專家爲我檢查，認爲我無法更換人工關節，他說我的腿骨太細，人工關節無法植入，所以我也從來沒有想到換人工髖骨。不想去年年底，右邊的髖骨已經痛到無法坐起來的地步，一時之間生活秩序大亂，既不能去上班，也因爲手部不方便無法躺

在牀上看書寫字，整日躺在牀上無所事事，吃喝拉撒睡，成了標準的「養豬戶」。

春節過後，立刻回到醫院檢查，不想那位骨科大夫看完我的X光片之後，一言不發，我向他訴說病情，目前已經痛得無法坐起來了，萬萬沒有料到他竟反問我：「你要坐起來做甚麼？躺着就可以了！」我被醫生一句話堵在那裏，一時竟不知如何回答，半天才吶吶的說：「可是我以前可以坐很久呀！一天十幾個小時都不成問題……」他把手一揮，不耐煩的說：「不要再提以前的事了！」接着他告訴我，躺在牀上不要忘了做背部運動，至於關節痛吃點止痛藥就行了，就此診斷結束，示意我們離開。清美在臨出門前又不甘心的追問一句：「醫生，能不能開刀啊？」醫生再度顯示不耐煩的態度：「不必了！不必了！」我們只好像喪家犬一樣的退了出來。回家的路上，大家都百思不解，醫生的意思是說我的關節已經壞到不能開刀了嗎？爲甚麼他不肯明說呢？是怕病人知道了無法承受，還是生氣我把自己的關節折騰到這種地步？如果眞的不能開刀，下半輩子豈不永遠躺在牀上了嗎？我跟老媽說：「糟糕了，一櫃子的漂亮衣服這下都穿不成了！」老媽知道我是故意沖淡凝重的氣氛，逗她開心而已。其實我心裏也一直在盤算，如果就此「長

臥不起」我要何去何從?對於一個獨立性甚強的人來說，事事要仰賴他人照顧，往往令人十分懊喪不已，看到大好的生命就此白白浪費，更加焦躁不安，實在不甘就此束手就縛。有一日，突然想到我可以在房間裏裝上隔音板，在牀上主持廣播節目啊，照樣可以和廣大的聽衆朋友作心靈上的溝通，我常常勸讀者「你的心有多大，你的世界就有多大」，我自己怎麼忘掉了呢?這一想，頓時峯迴路轉，絕處逢生，天地又一片朗朗乾坤，我高興的對朋友大叫:「哈哈，再也沒有甚麼可以困住我的了!」

決定開刀簡單乾脆

許多朋友都建議我，應該多找幾位醫生檢查看看，伊甸的吳森琪董事，也是骨科大夫，他特別推薦了他的老師，長庚醫院骨科施俊雄主任，他一再推崇:「施主任醫德、醫術兼備，是醫生中的醫生，你千萬不要錯過了!」我已不對自己的關節抱太大希望，姑且死馬當作活馬醫，沒想到施主任看完我的片子後，竟然說:「可以開!可以開!」而且立刻簽下住院及開刀日期，事情就這麼簡單乾脆，簡直出人意料之外。

住院對我已成爲家常便飯，開刀也算不得甚麼了不起的大事，每次都是打點好應帶之物，準時報到。我自己心裏倒很坦然，仔細分析手術的三種可能結果，一是手術徹底失敗，就此永別，作爲一個基督徒，告別塵世，返回天家，沒有甚麼不好。二是不好不壞，維持原樣，那我也只有照原計畫，過我的後半生。三是手術成功，行動自如，自然是皆大歡喜。再說手術的前一天正好是我五十歲的生日，人生就此圓滿結束，或是重新整裝待發，也各有其特別意義。心中分外澄明，也預先立下遺囑，將身後大小事安排妥當，從容赴醫院，大概伊甸的工作人員太愛我了，深怕我就此一去不回，又怕單靠他們的力量，不足以向上帝挽留我，遂發起連鎖禱告網，爲我的手術禁食禱告。不知怎麼回事，這件事被記者朋友知道了，一定是那幾天國民大會和立法院打羣架，把大家都打煩了，沒有甚麼新鮮事可以報導，正好逮到一條比較有人情味的話題，便爭相報導起來，不止是廣大社會，甚至驚動了朝野各界，連郝院長都親自到醫院探望，慰問有加，每天更是訪客絡繹不絕，鮮花不斷。我心裏暗暗納悶，我一不是甚麼大人物，二又不是得了甚麼絕症，怎麼會這樣呢？！

失血不少過程順利

手術前一日，施主任和總醫師來看我，告訴我手術大概進行情形，除了將整個關節換掉之外可能還要補一些骨頭。清美嘴快，打趣說：「乾脆補塊狗骨頭算了，可以跑得快一些！」我大叫一聲：「不行啦，現在台北市已經找不到電線桿了！」我要求總醫師把鋸下來的腿骨還給我，他問我要作甚麼，我說：「燉蘿蔔湯吃呀！」醫生大笑不已。另外一位朋友聽了卻嚎啕大哭，一方面心疼我的受苦，看我還有心情開玩笑，一時悲喜交集，感觸萬千，忍不住淚灑病房。

那幾日，施主任家中的電話也日夜不斷，我們都深怕輿論的過分報導，會造成醫生的無形壓力，好在，施主任也是歷經大風大浪之人，一副老神在在的樣子。手術中雖然失血不少，但過程非常順利，母親看到施主任一臉的笑容走出手術房，立刻放下心中的大石，記者也簇擁而上，團團把施主任圍住，這次的手術可說十分成功，施主任是目前國內更換人工髖關節的權威，到今天已經更換了兩千多個髖關節，在世界各地也名列前茅，但從來沒有一個關節損壞得像我這麼嚴重，我問他到底壞到甚麼程度，他說：「無

以復加」，已經打破他的手術紀錄。原來，圓柱的股骨頭已經完全磨損，消失不見，髖臼的部分磨得像一層紙一樣，而且裂開，像塊酥鬆的脆餅，大腿骨也裂了一條大縫，醫生用壓克力粉調製的骨水泥，修補彌合空隙裂縫，人工髖關節裝上之後，又用骨水泥灌漿固定，大腿骨的裂縫則纏上一圈又一圈的不鏽鋼絲，眞正可以說是「鋼骨水泥」。人工髖關節通常包括一個塑膠（聚乙烯）做成的杯狀物及一個合金做成的球幹體合併而成，對人體沒有甚麼副作用，只不過進出海關的電子檢查門時，會「嗶嗶」作響而已，免不得引起一場虛驚。至於它的使用年限，大約六十年，我想安啦！我大概活不了那麼久！

記者報導可以走路

開刀的傷口足足有一尺長，施主任用的是整形外科的縫合方法，在皮下縫合，只留下一道細痕，我原先擔心自己會成爲「刀疤老劉」，這下可以穿「比基尼」了。弟弟不懷好意說：「我看你得先找整形外科把身材修補一下再穿吧！」施主任對我的病極具信心，換完了右邊髖骨大關節後，再換左邊的，如果兩腿的肌肉還沒有完全退化，他建議兩膝及

腳也都換成人工關節，說不定我就可以站起來走路了，這下倒好，我豈不成了標準的「無敵女金剛」了！不知道是施主任沒有解釋清楚，還是記者過分樂觀，竟然報導我兩三天就可以走路了，以至於現在到處有人問我，可以走了吧？現在醫學再進步，也沒法像耶穌一樣顯神蹟，叫一個癱了三十八年的人，拿起褥子回家去吧。

成功有賴團隊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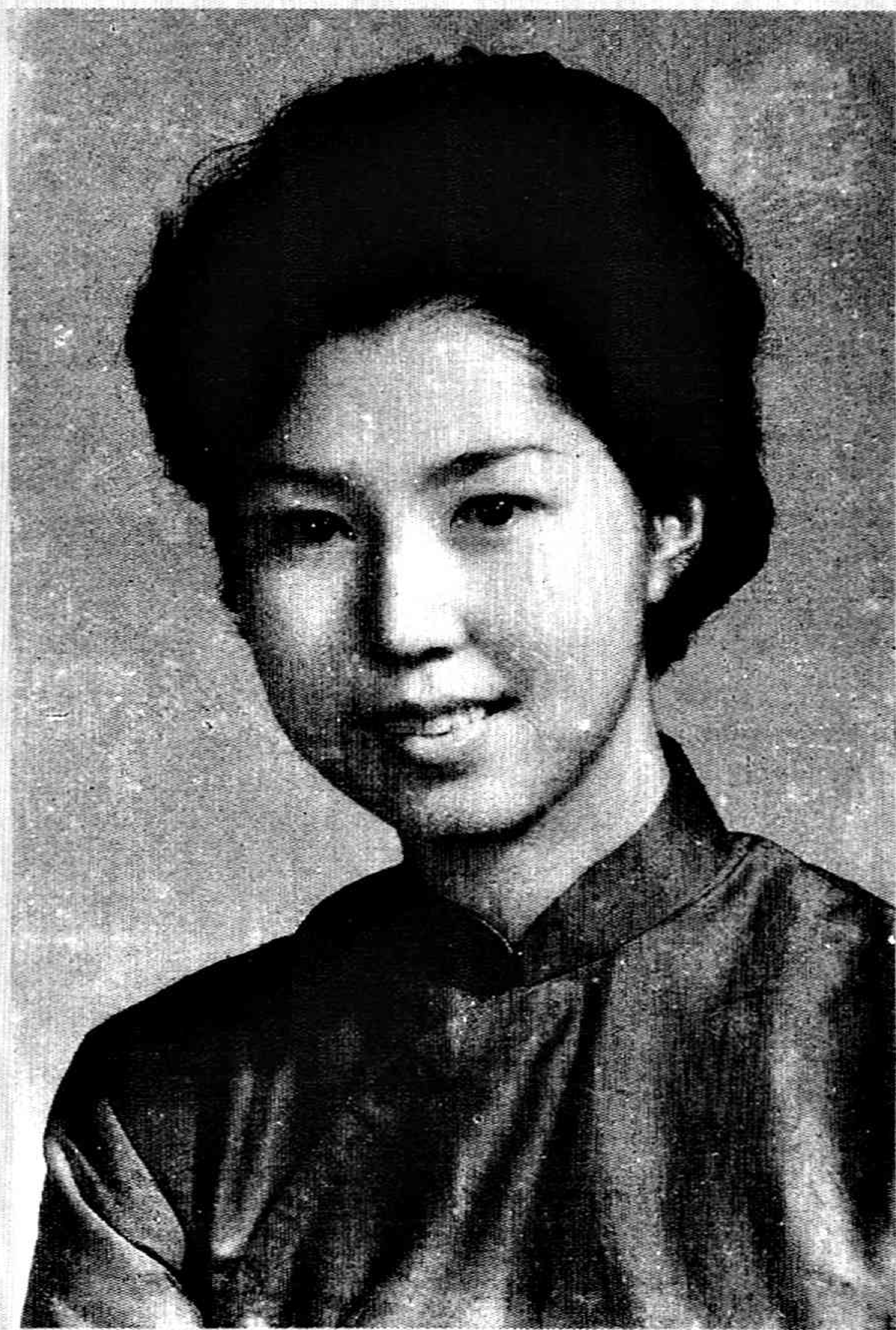
施主任確實是位好醫師，不但醫術精湛，而且待人謙和，雖然我知道自己的病並不那麼單純，因爲還牽涉到其他器官的病變，但他的樂觀也給了病人十足的信心和勇氣。

當然手術的成功，麻醉醫師是幕後英雄，長庚麻醉科的譚主任親自領軍出馬，我的傷口從開刀到出院回家，不但沒有痛過，連一絲一毫的不適都沒有，簡直比照一次大腸鏡受的罪還少，我要護理長代我向麻醉醫師致謝，一位年輕的大夫立時叫了起來：「她很舒服？我們可累慘了！」我沒機會問，他到底怎麼累慘了，是否因「屠體龐大」，搬動不易。我因爲頸椎有移位現象，深怕操作不當，引起全身癱瘓，而半身麻醉又因脊椎強直

僵化，要將痲醉針放置在骨膜內，確實是技術的一大考驗。很多時候手術成功，大家只記得主刀的大夫，不知道任何的成功都有賴於團隊的合作，病房內的護理人員也同樣功不可沒，從護理長到護士小姐，每個人都笑臉迎人，親切自然，總之，這是一次愉快的住院經驗。

倒是經過報紙這一喧騰，已有多人向我打聽手術的經過情形，施主任已經忙到往往一天要開七枱刀，這下「生意興隆」可想而知，倒眞應了現今的一句流行話：人工髖骨大手術，强强滾！

圖片專輯



攝於一九六五年春



一九六五年攝於日月潭



一九六六年夏
攝於朋友家中

一九八九年六月攝於殘障機構成果展示場



一九八六年十月
攝於香港傷健中心

一九八六年十月「訪港之行」於聚會後爲讀者簽名留念



一九八六年十月「訪港之行」與「喜樂四重唱」於聯合書展中留影



一直在背後支持杏林子的劉媽媽於「訪港之行」感恩聚會中與許朝英社長一起分享

生命的見證
——杏林子





「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
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

杏林子其他著作及錄音帶



4294

《杏林小語》（五版）

本書如天上萬顆晨星，照耀出光明的前路。書中一字一句，都是杏林子用血淚換來的經驗，更是她勝過試煉、苦難的凱歌，讓讀者從一段段勸勉、激勵的話語中，得着對人生的積極啟示。



4295

《山水大地》（二版）

杏林子雖因身體的殘障，不能親身遍遊名山大川，但山的風貌神韻，水的流動轉變，卻一一印在她的心中。無論一樹一鳥，都能激起她對大自然的回應。書中更配上切合意境的水墨畫，讓讀者從字與畫的聯想中，走出俗世之外，滌盪於山光水色之間，與天地呼應。

《種種情懷》（五版）



4296

本書四十多篇小品，結合了杏林子感性和理性的內涵，寫人、寫情，更寫盡人生所經歷的種種情懷。她對人生的熱愛和歷練，對情感的掙扎和矛盾；都真摯地從字裏行間流露出來，領人走向她的心靈深處。

《杏林子作品精選1》（五版）



4293

書中廿多篇文章，都是杏林子從自己歷年作品中精挑細選出來的，將她從患病至今的掙扎、經歷、轉變和感受，如一段段生活剪影，完全呈現讀者眼前。文中充滿愛的激勵和安慰；作者更藉着自己雲彩般的見證，彰顯神的真、善、美，叫所有讀這書的人都得着感動與祝福。



4359

《杏林子作品精選 2》

一個病了三十多年的人，按肉體說她是不幸的；但這殘軀卻牢籠不住一顆偉大的心靈。本書二十篇散文，題材生活化。作者愛山、愛水，對一切人和物充滿眷戀，流露一派赤子般的純眞。同時，作者又能從平淡的生活中體悟出睿哲的道理，表達出一種練達、圓融的人生觀，不失對生命嚴肅莊敬的一面。



2088

《生命掠影①——杏林子》

小册子

這小册子將杏林子患病的始末、掙扎、感受扼要地記錄下來，成爲一篇活生生的見證。一個身體殘障的人如何被神使用？要得着豐盛的生命所付上的代價有多大？盼望你能得着激勵，活出美好的見證。

生命的光輝

——杏林子的見證

錄音帶

這盒帶是杏林子於八六年十月訪港期間，在兩個不同的聚會中所分享的見證，道出了她患病中掙扎的經歷，以及她如何創立「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實在令人得着很大的激勵和鼓舞。



T260BX



杏林子（原名劉俠），陝西扶風人，一九四二年生，北投國小畢業。十二歲罹患「類風濕關節炎」，至今全身關節均告損壞；但寫作不輟，先後出版多部文集，讓灰心的人得着鼓勵，使畏縮的人勇敢地走在人生路上。她在一九八〇年當選爲十大傑出女青年，一九八三年獲得國家文藝基金會散文獎，以及一九九〇年獲得吳三連社會服務獎。於一九八二年更創辦了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爲全台灣一百萬殘障朋友服務，將她的愛心實踐出來。

本書結集了杏林子二十篇文章，均選自她生命歷程的心血結晶。她把生活的片段，以輕鬆、細膩的筆觸勾畫出來，每一字、每一句都充分表現出她對社會世情的關注，對不幸者的愛顧、摯親的濃情和生命的熱誠。細讀她的文章，能感受到她頑强、勇敢的生命力，仿如走進她的心靈世界，與她同遊、共話。



ISBN: 962-244-390-7
PRINTED IN HONG KONG